

○、一條事先拉好的彩帶

時間是第二夜。

地點是在每跑一步就會長出一步新路的暗夜山徑上。

哈小勇正在暗夜的山上馬拉松，跑著跑著，他突然聞見空氣中有濃濃的乳香味，那是某種哈小勇不熟悉的樹種釋放出來的，這種樹叫離別木，只有在地下水位漫淹到樹的根部時，才會釋放出這麼強烈的乳香味來。

地下水位之所以會突然升到離別木的根部那麼高，是因為大地震要來了。

大地震要來了。

暗夜的山路，離別木的乳香味愈來愈濃烈，嗆得哈小勇忍不住地咳嗽起來。但哈小勇不認識離別的味道，甚至張開雙臂熱烈迎接它們，因為這個味道讓哈小勇想起家裡的三個巫妮女孩。

一整座山的離別木都在哭泣，因為地下水位已經淹沒了它們的胸口，下一步便要攀上它們憂愁的脖子。

這裡一泉，那兒一泡，淺層的地下水紛紛冒出地面，一整座山只有離別木知道離別的時候到了。

踩著不斷濺起的水花，哈小勇激烈地咳著。

咳嗽的還有山上幾千幾百名隱沒在夜色裡，正在馬拉松的國軍弟兄。

以及另一座山上，哈小勇的祖父、老婆、女兒。

哈小勇客廳裡的乳香味愈來愈濃，那是女兒的，也是老婆的。

哈小勇的祖父輕輕地咳了一下，客廳一陣劇烈的搖晃，整座山彈跳了起來。

哈小勇的心抽跳了一下。

巫妮保佑。哈小勇默唸。

山一陣又一陣的劇烈彈跳，哈小勇的心一下又一下地跟著抽跳。

最後一陣彈跳之後，哈小勇發覺自己的肩膀斜了。

巫妮保佑。巫妮保佑。巫妮保佑。哈小勇驚慌地不停複誦。

事實上是山的肩膀垮了，一整個上坡路段突然變成下坡路段。

暗夜中，一陣又一陣不明不白的劇烈彈跳後，山路上到處湧出大量的地下水，滿山滿谷的離別木乳香味突然變成嗆鼻的漂白水味，斜了肩膀的哈小勇恐慌極了。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九豔陽天，馬拉松開始。

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暗夜山路，大地震讓哈小勇差點停下腳步，他往前看，又往後看。

暗夜的山上，哈小勇身陷在地下水四湧，路面凹陷，路面凸起，支離破碎的山路上。

哈小勇捏了捏自己哀哀躡跳的喉結，漂白水味烈得掐喉。

但這一切都沒能讓哈小勇停下腳步，他牢牢地記得不管路上發生什麼鳥事狗事都不能停下來，直到衝破一條事先拉好的彩帶為止。

一、楓香山

1

自從哈小勇滿十八歲之後，每年楓香山下都會有人帶著一本紅色的本子來拜訪哈小勇和他的祖父。

按照老祖宗的說法，當楓香山不再滿山楓紅，而是遍地百合時，事情就會發生在雲霧之中。

哈小勇十八歲那一年，楓香山上遍地百合，遠遠望去，像披了一件雪衣。

正當族人們還在嘖嘖稱奇時，楓香山突然一連刮起了三天三夜的暴風，一整座山的百合全被暴風摘折下來，變成空中的飛雪。

飛雪帶著凌厲的香氣，劃過族人粗礪的臉，血流下來了，有事情要發生了。

帶血的百合吃重掉落下來，在族人的腳邊竄逃，染紅他們黝黑健壯的腿，有事情要發生了。

暴風過後，原本遍山的百合一夕之間全部逃得無影無蹤。

這一天，哈小勇的祖父正坐在屋子前面釀酒，抬起頭，懶懶的太陽還有點兒惺忪，低下頭，雲霧在腳邊追逐嬉戲，冰冰涼涼的，還捨不得走。

時間還沒到。

嗯嗯嗯……屋子後頭不時傳來尖尖細細的撒歡聲，像十來個娘們同時被什麼給淫惑得花枝亂顫。

腋下夾著紅色本子的山下人，正喘著牛氣，沙沙沙踩著百步蛇滑溜的小路，一丁點一丁點朝哈小勇和他的祖父接近。

山下人帶著雲霧中的事情來了。

哈小勇的祖父一向不太相信老祖宗的智慧這件事，不然他們這一族人也不會越住越靠近老天爺。以前，老天爺住在高高的頭頂上，要想見祂，得虔誠地仰起臉，雙手合十祝禱。現在，老天爺搬到山腳下，三不五時就派人來敲你的門。

山下人帶著老天爺的傲慢來敲哈小勇家的門了。

山林裡充斥著各式各樣的鬼怪聲音，但只要你一停下腳步，尖起耳朵想仔細聽個清楚，鬼怪聲音就會全部跑掉，取而代之的是鳥叫蟲鳴、風聲水流……

每走幾步路，山下人就停下腳步，雙手撐著腰，仰起扭曲的臉孔，汗水像不馴的野溪沿著山的頸子東流西竄，汗濕了內衣、濡濕了底褲。

朝百步蛇的盡頭望去，山下人的眼前還是深深淺淺、層層疊疊，不見盡頭的綠色暗影。

悲傷的天空下，層層疊疊的綠色暗影後頭，哈小勇的祖父坐在一張矮凳上，面前擺了一大一小兩個盆子，小盆裡盛滿了小米，大盆裡什麼也沒有。

從地上抓起水瓢，哈小勇的祖父仰起臉來，倒進一大口水，咕嚕咕嚕嗽起口來，最後他把水一半吞落肚去，另一半變成水花噴濺出去。

有時，哈小勇的祖父會一個閃神，把滿口的水都給全部吞落下肚，這時水花就會變成一句乾涸的話。

「突妮卡哇薩。」

哈小勇祖母的小名。

哈小勇的祖父重新抓起水瓢，往嘴裡倒水。

閃神的事一天總要發生個一、兩次。如果超過三次，哈小勇祖父的肚子就會咚隆咚隆地飽響。如果超過五次，哈小勇祖父的眼淚就會噹啷噹啷地掉。

「突妮卡哇薩小淘氣，別再捉弄我了呀，讓人看見了不好。」哈小勇的祖父邊擦眼淚邊說。

哈小勇的祖母很久很久以前就死了。

緊接著，哈小勇的祖父從盆子裡抓了一把小米往嘴裡塞，然後磨石子似的，上下兩排牙齒一咬一合地嚼起小米來。

嗯嗯嗯……，屋子後頭，尖尖細細的撒歡聲越來越不像話。

哈小勇的祖父表情猙獰，聲音尖刺，但一點也不含糊。

一點也不含糊，像一台全自動的磨米機，順時鐘磨完，逆時鐘磨；逆時鐘磨完，前後磨；前後磨完，左右磨……重頭再來一遍。磨合的過程中，哈小勇的祖父的手掌始終浸泡在特製的橙黃藥水裡，只要一出現磨合不順暢的噁噁聲，他便從藥水裡抽出手，讓藥水沿著指尖，一點一滴落入嘴巴裡。

隨著藥水答答答……地落著，刺耳的磨石子聲緩和了，哈小勇的祖父臉上的表情漸漸沒那麼多采多姿了。

但屋子後頭的撒歡聲卻越來越多采多姿，嗯啊嗯啊呀……

哈小勇的祖父臉上的表情越平淡，兩頰就鼓漲得越不像話。

這時，鼓著腮幫子的哈小勇的祖父突然仰起臉，望著一臉陰沉的老天爺，喉頭呼嚕一聲，又像嘆息，又像被什麼給噎住了，語焉不詳地和老天爺對起話來：

「嗯啊忍式為天……輕一無式為地……」

老天爺恐怕也聽不清楚滿嘴小米的哈小勇的祖父對祂說了些什麼。

哀——哀——，屋子後頭不明不白的撒歡聲裡，偶爾摻雜幾聲悲慘的嚎叫。

哈小勇的祖父眉頭一皺，低頭往空盆子一吐，手臂一抬，嘴角一抹，轉頭朝屋後大喝一聲：

「秩序。秩序。」

嗯……，屋後的撒歡聲頓時沉了下來。

山下人似乎又聽到什麼了，他停下腳步，尖起耳朵——

流水潺潺、鳥聲啾啾、蟲聲唧唧、風聲呼呼……

山下人知道自己又聽錯了，山裡鬼怪的聲音特別多，他挑了一棵盤根的大樹坐下，抽出腋下的紅色本子搨風，邊搨邊抬起頭來東看西看，就是沒看到頭頂上的五花蛇。

頭頂上，倒吊枝頭的五花蛇，咻咻吐著蛇信怒視山下人。

山下人叫陳平山，老天爺分派給他一副優柔寡斷的身體，他覺得當個男人很好，肩能挑，背能扛，腿兒跳高高，吃飯工作不發愁，但如果能當個女人更棒，他想念第一個女孩的柔軟嘴唇和胸脯。陳平山抿了抿自己的唇，拍了拍自己的胸，他希望自己也有那樣柔軟的嘴唇和胸脯，但現在他是個男人，「是個男人就應該把大雞巴掏出來，不要扭扭捏捏的，像個姑娘家。」陳平山的叔叔陳鐵人說。

陳平山不喜歡雞不雞巴的，但他告訴叔叔陳鐵人說，他會努力做個真正的男人。

望著楓香山，陳平山喃喃自語：

「一座山這麼大，就給幾個山上人用，實在太雞巴了。」

說完，陳平山的臉剎地燒紅了起來。

2

樹影幢幢，怪叫連連的樹林子裡，突然竄出一條人影，人影踩著露濕的草地，啪嗒啪嗒驚起一窪又一窪的爬蟻飛蟲，疾奔的人影後頭緊緊跟著一隻肥墩墩的畜生影子。

哈小勇撞了鬼似的，跌跌撞撞從樹林子裡奔了出來，身後跟了一隻扯著四條短得不像話的豬蹄子，邊跑邊回頭信信低吼的迷你山豬。

哈小勇喘著大氣，跌坐在露濕的草地上，傻呼呼地對著林子裡晃動的暗影直笑。

迷你山豬拱著激動的背，豬鬃怒放，像隻不服氣的刺蝟犛，對著林子裡的暗影齜牙咧嘴。

哈小勇拍拍迷你山豬一拱一拱的背脊，像以前祖父告訴他那樣，對山豬說：

「么兒，別氣了，氣的人是傻子。」

哈小勇祖父的老手搭著哈小勇氣得不停抽動的肩，說：

「小勇，別氣了，氣的人是傻子。」

哈小勇氣得話都說不全了：「可是可是好幾，好幾次了，好幾次他們……」

祖父半邊嘴磨著小米，半邊嘴說：「他們這次扮成啥？獅子？老虎？」

哈小勇：「這次他們全身長滿了黑色的毛，毛裡面塞滿了乾草，從灌木叢裡露出兩個人高的身影，雙手輪流捶著胸，嘴裡呼嚕呼嚕，好像很生氣地亂吼亂叫。」

祖父：「大猴子啊？那他們有沒有像我們一樣的手掌？」

哈小勇頓了一下，伸出自己的手，左看右看又撓又勾，最後搖搖頭說：

「沒有，沒有手掌。是爪子，貓一樣尖利的爪子。」

祖父：「喔，那不是大猴子，是熊囉！有兩個人疊在一塊兒扮成熊來嚇小勇啊！真是傻子啊，我們楓香山根本就沒有熊。」

哈小勇：「爺，他們身上一丁點血的味道也沒有，只有吃飯拉屎、火煮水洗的味道，他們黑色的毛裡面穿著人的衣服。」

哈小勇越說越激動，簡直就要尖叫出聲了。

祖父按下哈小勇激動的肩頭。

迷你山豬激動地仰起脖子對天嚎叫，哈小勇捏了捏緩了緩迷你山豬緊繃的背脊。

「么兒，你也聞到他們身上沒有血的味道了。」

祖父：「小勇，這些人是山胡狼，讓他們一讓。」

哈小勇：「爺爺，如果我不讓呢？如果我把弓箭對準這些山胡狼呢？」

哈小勇的祖父被他孫子話裡的強弓利箭嚇了一跳，不自覺倒抽一口冷氣，不小心吞下嘴裡的半口小米粥：

「咳，小勇，你長大了，懂得保護自己的東西了，但是……咳咳……」

哈小勇不服氣：「那隻雞是我打下來的。」

祖父：「雞不重要，楓香山多的是雞。」

哈小勇：「那什麼才重要？那些山胡狼憑什麼搶我的山雞？」

哈小勇的祖父一時之間找不到一個可以說服哈小勇的理由。

祖父頓了一下，把嘴裡剩下的小米粥吐進盆子裡：「因為……他們是傻子。」

哈小勇的祖父順口胡謔。

哈小勇：「傻子就可以亂來？」

祖父漱了口水：「咕嚕咕嚕……沒錯！傻子就可以亂來。咕嚕咕嚕……」

哈小勇的祖父順著胡謔的杆子往上爬。

哈小勇把盆子端到祖父面前。

啐——，祖父將白呼呼的漱口水吐進小米粥盆子裡。

哈小勇的祖父瞥了一眼後院口水落了滿地的豬隻，歡天喜地跳到屎堆裡打滾的豬隻，莫名其妙抓起屎泥就往嘴裡塞的豬隻……眉頭一緊，皺紋一湊，眼珠子一暗一亮，繃出了一個故事。

祖父：「小勇，爺舉個傻子亂來的活例給你聽。」

哈小勇的祖父說，從前豬是這個世界上最後的動物，不只俊，而且聰明的不得了，嗯，不，是聰明過了頭，一天到晚把老天爺的秘密洩漏給其他動物知道，什麼時候天要落雨、什麼時候老天爺吃飯撒尿……老天爺氣得要找豬算帳，豬知道了也不緊張，聰明的豬腦袋轉呀轉，就轉出了個應對的辦法。

哈小勇的祖父抓著胡謔的杆子，搖搖晃晃驚險萬分地往上爬。

這一天，老天爺氣撲撲來到豬的面前，正想開口斥責，沒想到豬居然流起一大泡一大泡的口水來。老天爺再要開口，豬不明所以的就跳到屎堆裡打起懶滾。老天爺三要開口，渾身髒兮兮的豬莫名其妙抓起身上的屎泥就往嘴裡塞……老天爺看得瞠目結舌，搖搖頭嘆了口氣，喃喃說了句「沒道理跟一個傻子爭強」，就低著頭走了。

祖父：「所以這個故事告訴我們，傻子是王牌，連老天爺都奈何不了。」

哈小勇的祖父邊舉活例，邊冒冷汗，他說不上來這個故事哪裡出了問題，但他感覺得到這個故事和他現在一樣，渾身虛虛浮浮站不住腳，只要有人伸出手指一戳，故事就會嘩地垮了下來。

哈小勇：「爺，我不相信這個故事。」

哈小勇的祖父腿一軟，差點站不住腳，他好不容易謔出來的故事一下子就垮了，現在他被埋在自己虛構出來的爛泥堆裡，灰頭土臉，一時也不知道該怎麼爬出來。

哈小勇：「豬很聰明，比小勇還聰明，牠們才不會亂來呢。」

祖父抬起手臂擦了擦額頭上的汗，簡潔地下了個不容反駁的結語：「如果小勇也亂來，小勇就是傻子。」

哈小勇：「我不是傻子。」

祖父：「沒錯，小勇不是傻子，所以不會把弓箭對準山胡狼。」

哈小勇被祖父拐彎又抹角的話語說服了，他背上蹦蹦跳跳的線條漸漸緩和了下來。

惡靈走了，祖父溫柔地撥開哈小勇的額頭，露出裡面波光萬頃的海，他傾身向前，伸出舌頭，像隻掉毛的老拖把，在小勇的額面上，刷過一道長長的腥臊的祝福。

哈小勇伸出雙手，覆蓋住爺爺濕答答的祝福，惡靈走了。

哈小勇的祖父嘆了一口氣說：「傻子是王牌，連老天爺都奈何不了。」

哈小勇瞭解又不瞭解地跟著說：「傻子是王牌，奈何不了。」

哈小勇對迷你山豬說：「么兒啊，別氣了，誰叫他們是王牌。」

迷你山豬被哈小勇說服了，牠伏下身子，趴在草地上，從鼻孔裡哼出兩管滾燙的霧氣後，自顧自地嚼起地上的草根來。

3

黑洞洞的大猩猩體內，兩個面貌模糊的人低語。

下半身的年輕人：「嘿，那個傻子……」

上半身的年長人呼了年輕人一巴掌：

「別叫人家傻子。」

年輕人搗著臉：「可是……他本來就是……」

年長人又狠狠呼了年輕人一巴掌：

「誰賞你飯吃，誰就是老天爺，你得學著尊敬自己的老天爺。」

4

當太陽顛顛巍巍攀上山的鼻樑，哈小勇知道該回家了。

今早臨出門前，祖父說：「小勇，今天山下會有人來找你，早點回來吧！」

哈小勇不認識山下的什麼人，他只知道祖父要他早點回來，他就早點回來。

太陽爬上山頂之前，哈小勇空著手回來了，最近他空著手回來的次數越來越多了，倒不是楓香山的畜生禽獸變少了，而是躲在草叢裡的傻子越來越多了。哈小勇知道傻子是王牌，動他們不得。祖父教過他一些避開傻子的活門生路，但哈小勇就是學不會拐彎抹角，不過這一切並沒有對哈小勇造成什麼困擾，有時候傻子們會貼心地留下一包饅頭小米高粱什麼的，不讓小勇空手回家，這讓哈小勇覺得打獵真是世界上最神奇的事了。

只是每當哈小勇從外頭回來，肩上挑了個花花綠綠的包袱，喜咧咧地說「爺，我今天射中了十顆饅頭」時，祖父會在咬了一口饅頭之後，分不清是喜還是憂地說：「小勇，你的工作是養豬，不是打獵。打獵是吃飯喝水，幾個白天幾個晚上也不會死人；養豬是呼氣吐氣，沒兩下子就變臉見祖靈去了。」

哈小勇明白祖父的意思，但他不喜歡這樣的說法，他喜歡打獵，喜歡箭射出去心也跟著飛出去的感覺，喜歡箭紮紮實實地射穿什麼東西再也跑不掉的感覺，喜歡草叢堆裡突然冒出獅子老虎亂吼亂叫把自己嚇得莫名其妙亂跑亂跳的感覺，喜歡明明射中一隻雞卻拿回一包不知道什麼東西的感覺。

這些都是養豬比不上的，對哈小勇而言，養豬的唯一樂趣是維持秩序。

「聽到沒，秩序，秩序。」

屋子後頭，哈小勇揮著足足有半個人高的餿水匙，又指天又道地，對著一窩嗯嗯啊啊，你搶

7

我奪，疊成一座小山的迷你豬訓起話來：

「大寶二寶、三花四桃，我們是哥哥大姐姐，年紀大，度量也要跟著大。」

哈小勇話一說完，四隻小豬立刻從豬肉堆裡，蜷著豬手，曲著豬腳，縮著肥墩墩的身子骨，一蹭一蹭地掙脫出來。

「八毛九怪、十天么兒，雖然我們年紀小，但是志氣千萬不能少。」

又四隻小豬退出爭食集團。

現在態勢明朗了，僅剩的三隻小豬，豬頭頂著豬額，舌頭疊著舌根，滿頭滿臉的口水滴滴落，爭先恐後地朝地上猛舔。

事實上，地上什麼也沒有。

一旁的迷你豬大寶二寶咂咂嘴，差點掩嘴笑出聲來。

「五花八草七木，我們年紀不大不小，但做事可不能沒大沒小。」

三隻小豬嚙下自個兒的舌頭，黯著臉朝三個不同方向走去。

「好，現在讓我們把丟在地上的面子給撿回來。」

哈小勇吹大氣，鼓起牛蛙腮幫子，手一抬呀掌一落，兩隻手結結實實地在臉上交替打起鼓來。咚——擊——，咚——擊——

聽到鼓聲，十來隻豬崽子又搖屁股又甩尾巴，亂中有序地排成一串豬丸子。

「么兒你先來。」哈小勇說。

隊伍後頭，一隻個頭最小的迷你山豬探出頭來。

5

太陽爬上山頂的時候，喘著牛氣的山下人終於來到哈小勇的祖父面前。

哈小勇的祖父一抬眼，便瞧見山下人腋下的紅色本子。

山下人：「嗯嗯啊啊……」

「先喘個息唄！」哈小勇的祖父遞給對方一瓢水。

滿頭大汗的山下人猛點頭，感激地抓起水瓢，咕嚕咕嚕一口喝下。

一喝完水，山下人就急著想表達他這一路走來的個人感觸。

「上山下山……山大路小……又高又低……吃飯做事……」

哈小勇的祖父舉起手，打斷他的話：

「年輕人，別急著說話，上回有個自稱什麼運動專家的山下人，一上山還沒喘夠氣，就急著說些大家不急著知道的事，沒多久就岔了氣，活不過來了。」

山下人點點頭，雙手撐著腰，身子微微前傾，半蹲著，靜靜看老人幹活。

哈小勇的祖父彎下腰，抓起地上的水瓢，邊往嘴裡倒水，邊用舌頭、腮幫肉，把嘴裡的東西給攪拌均勻了，這才把嘴裡的活兒全吐到大盆裡。

幹了一早上的活，現在空的大盆冒尖了，小盆則連一粒米也不剩。

山下人看到盆子裡白得發亮的穢物，只覺得胃部一陣洶湧。

一手按著洶湧的胃，山下人自我介紹：「我是……」

哈小勇的祖父抹抹嘴，斜眼瞥了一下對方腋下的紅色本子，一手撐著膝蓋，一手抄起空的小盆，直起身。

「我知道你是誰，跟我來吧！」哈小勇的祖父說。

才踏出半步，哈小勇的祖父就突然停下腳步轉過身來，用下巴努了努冒尖的穢物盆子。

「年輕人你力氣大，這個就交給你了。」

陳平山覺得眼前的老人有些邪門，他一張口對方就送上水來，他一說話對方就扯了個岔氣死掉的運動專家故事嚇人，他還沒透露自己從哪來，對方就知道自己要往哪走。更不尋常的是，生的白米抓了就往嘴裡塞，嚼得稀巴爛之後，反倒統統吐了出來。

一時之間，陳平山的腦袋裡，亂哄哄的，幾十個成語同時跳出來捶打他：千萬要神色自若呀、千萬要從容不迫啊、千萬要平心靜氣嘿……，他知道作為一個男人，可千萬千萬不能大驚小怪，不然叔叔會說「叫你個小鳥蛋，又不是娘們」。

6

放下盆子，哈小勇的祖父拉了張椅子給山下人，同時也給自己拉了張椅子。

哈小勇的祖父倒了一杯茶給山下人，同時也倒了一杯茶給自己。

「喝。」哈小勇的祖父說。

啜了一口茶之後，哈小勇的祖父扭頭，朝屋子後頭喊：

「小勇，有人想看看你。」

屋子後頭的哈小勇一聽到祖父喚他，立刻蹦蹦跳跳放下手邊的活，進屋裡去了。

哈小勇一離開，豬崽隊伍立馬潰散，紛紛擠到前頭來，望著哈小勇的背影嗷嗷抗議著。

哈小勇邊搓手邊說：「爺，你叫我。」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先叫大人，然後去洗手。」

「大人。」然後，哈小勇去洗手。

山下人：「唉呀，老爺爺，不要害我，現在沒有人叫大人了，叫我陳專員就行了。」

哈小勇洗完手回來，滴溜著眼珠子瞧祖父，等著下一步的指示。

哈小勇的祖父點點頭：「小勇，叫人。」

哈小勇：「大人。」

哈小勇的祖父搖搖頭：「叫陳專員，現在沒有人叫大人了。」

哈小勇：「陳專員。」

陳專員點點頭，然後笑著說：「小勇，你也坐著，大家都坐著。」

哈小勇看看祖父。

哈小勇的祖父：「陳專員，小勇站著就行了，否則待會兒不好辦事。」

喝完第二口茶之後，陳專員開宗明義：

「老爺爺，您孫子為什麼沒有當兵？」

哈小勇的祖父自言自語，真快，小勇已經十八歲啦。

哈小勇的祖父：「報告大人，我孫子是個傻子。」

「傻子？」陳專員抬起頭，看了哈小勇一眼。

哈小勇露出傻子的笑容。

陳專員露出疑惑的眼神，從頭上下仔細打量了小勇一眼，的確是有點像傻子沒錯。

哈小勇的祖父不卑不亢：「小勇，額頭。」

哈小勇撩起頭髮，露出寬闊的額頭。

哈小勇的祖父：「陳專員，你看我孫子的額頭比河面還寬。」

陳專員點點頭：「是寬了一點。」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脖子。」

哈小勇仰起臉，露出短短的脖子。

哈小勇的祖父：「陳專員，你看我孫子的脖子比任何一隻蛙都還短。」

陳專員點點頭：「是短了一些。」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頭。」

哈小勇側過身去，現出窄窄的頭型。

哈小勇的祖父：「陳專員，你看我孫子的頭殼比五月的粽葉還扁。」

陳專員心不在焉地點點頭：「是有點不太尋常。」然後突然問：「小勇的爸爸媽媽呢？」

哈小勇的祖父頓了一下，被哈小勇搶了個先。

「他們都變成神仙了。」哈小勇說。

哈小勇的祖父白了小勇一眼：「多嘴。」

陳專員低下頭，心底泛起一湧又一湧的酸楚，他想起自己從未謀過面的父親母親，想起一手拉拔他長大的叔叔，想起自己天生細皮嫩肉，說起話來比女孩兒還溫柔，所以從小被欺負到大，想起叔叔死前還為自己憂煩。

「平山，你千萬……你千萬……千萬不能變成女人啊，不然我哥哥就斷後了……」陳平山的叔叔死前殷殷叮囑他。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咱們繼續。舌頭。」

哈小勇張開嘴巴，舌頭不自主地像條熱汗的狗，哈哈哈竄個不停。

哈小勇的祖父斥道：「咱又不是狗。」

哈小勇急忙伸出手，捏住躁動的舌頭，直到它安靜下來了，才小心翼翼地把手鬆開，沒想到手一放開，垂到下巴來的舌頭，又蛇動了起來，這次它像鐘擺一樣，左右來回地晃呀晃的。

看著看著，陳平山突然一陣暈眩，搖搖晃晃地跟著擺動了起來。

朦朦朧朧的，時間一直往後退，退回到有一年夏天，幾個野孩子揪著陳平山，作勢要脫掉他的褲子，看看裡面有沒有小雞雞。

「讓我們來檢查一下陳公公的寶貝還在不在？」帶頭的野孩子說。

陳平山被攆倒在地，又甩手又蹬腿，哭哭啼啼地掙扎，他不知道自己犯了什麼錯，他只不過是在一個晴好的午后，安安靜靜地坐在樹下，幫叔叔的破衣裳補幾個丁。

叔叔家裡沒有老婆，也沒情婦，所以陳平山從小一肩扛起女人的活。陳平山發自內心喜歡女人的活，女人的活總是安安靜靜的，不用費力氣說大話。女人的活不用上山也不用下海，只要讓自己安靜下來就可以了。

打架不是女人的活，被嘲弄團團包圍的陳平山，眼前晴朗的午后一眨眼變得轟轟亂亂的。
轟轟亂亂的晴朗午后，突然傳來一聲破天的雷。

我操你媽個屌——

雷聲在半空中轟轟地響。

是叔叔陳鐵人。

不知怎麼的，陳平山的叔叔陳鐵人竟然會在這個時候這個地方出現，好像他早就躲在暗處，等待這危急的一刻。頓時，野孩子四下逃散，叔叔陳鐵人隨手胡亂撈了一把，抓住其中一個清秀白淨的孩子。

清秀白淨的孩子渾號「黑雲」，是個喜歡和男孩廝混的女孩。

陳鐵人從後頭架住黑雲女孩的胳膊，叫道：「阿山，把這個傢伙的褲子脫下來。」

黑雲的個頭只及叔叔的胸口，但不知怎麼的，陳平山看不見叔叔鼓勵的眼神，只看到黑雲女孩偏過頭去，一副不吃這一套的倔強眼神。

「別人掄我們一棍，我們就回砍他十刀，把這個傢伙的小雞雞拖出來處死。」

叔叔不知道黑雲女孩根本就沒有小雞雞。

黑雲女孩是個削短頭髮的女孩。陳平山困惑極了，大家明明都知道她是個女孩，但為什麼就是心照不宣地讓她混在男孩堆裡。

「叔叔，不要，不要，她她……」

「操你個沒種的小鳥蛋。」叔叔從後頭猛地一扯，脫下黑雲女孩的褲子。

陳平山心底一驚，尖叫一聲，摀住眼睛不敢看，但他還是看到了，黑雲女孩少了小雞雞的那個地方，鋪了一毯黑黑亮亮，漂亮極了的小毛毯。

「阿山，叔叔彈他的小雞雞給你看，待會兒就換你了。」陳鐵人把手伸到黑雲女孩的私處前面。

陳鐵人說：「阿山，仔細看，看叔叔怎麼修理他的小雞雞。」

陳平山一邊叫，一邊退：「不要不要……」

「操你個阿山小鳥蛋，如果你不彈他的小雞雞，別人就會來彈你的小雞雞，這個世界就是這樣，雞巴大的才有資格穿上褲子。」

陳平山閉上眼睛，摀起耳朵：「不要不要……」

「怕你個鳥蛋，把眼睛張開，他的小雞雞不會比你大……」

陳鐵人邊說邊勾起手指，在黑雲女孩漂亮的小毛毯附近胡亂地揮，但他彈奏的顯然是發不出聲音的琴鍵。

黑雲女孩靜默無聲，忍著痛，微微地閉上眼睛，一點也不肯露出難看的表情。

陽光下，叔叔陳鐵人烏漆抹黑的幾根手指頭在黑雲女孩亮得反光的黑毛毯子上，有一下沒一下粗魯地揮灰打掃，好幾次，陳平山都錯覺好像會有什麼東西從密密麻麻的黑毛毯子裡揚了起來。

陳平山只覺得後頸子刺刺癢癢的，什麼東西都沒有。

邊揮，陳鐵人邊瞪著眼珠子朝陳平山操天幹地的罵：操你個小鳥蛋，陳家的大雞巴遺傳算是白費了，把你的老二給我撿起來裝回去……

陳平山有點暈眩，黑雲女孩妳為什麼不說一點什麼，就算是哭也行啊，那麼叔叔就會發現「操，

原來是個女的」，一切就會結束。

沒有，什麼都沒有。

黑雲女孩只有一張恨意越來越濃的臉，和隱忍不住偶爾發出一兩句夾在鼻息裡的「嗯哼」聲。

然而奇怪的是陳平山發現叔叔陳鐵人的嘴巴一張一闔的，聲音越來越微弱，反倒是黑雲女孩的表情卻不斷地擴大擴大擴大……。終於，黑雲女孩那難以理解的表情完完全全蓋過了叔叔陳鐵人的怒斥聲音。

當叔叔的聲音徹底消失之後，陳平山被黑雲女孩巨大的恨意表情嚇哭了。

那時的陳平山心底這樣模模糊糊地驚惶著：總有一天，黑雲女孩一定會變得十分的強大，到時候，她會回來把我和叔叔給殺了，就像叔叔說的，我們掄別人一棍，別人一定會回砍我們十刀。

哈小勇祖父的嘴巴一張一闔的，「陳專員，張開你的眼睛仔細瞧瞧，我孫子的舌頭比饞嘴的獐皮狗還長。」

吐著舌頭的哈小勇，不自覺地喘息起來，聲音之大，惹得哈小勇的祖父出言制止。

「小勇，沒禮貌。」

舌頭外露的哈小勇屏住呼息，無辜地搖搖頭，手指著陳專員。

原來是陳專員抽抽答答哭了起來。

陳專員擦了擦眼淚，說：「夠了，夠了。」

陳專員合上紅色本子，站起身，一臉歉然，握著哈小勇的祖父的手：

「對不起，我太殘忍了。」

哈小勇的祖父偷偷吁了一口氣，拍拍陳專員的肩膀：「沒什麼殘不殘忍的，這是專員您的工作。」

「不要叫我專員，我叫陳平山，叫我平山就好了。」

「好，好。平山，平山。」

哈小勇的祖父送陳平山出門。

「老爺爺，您一個人拉拔小勇真是太辛苦了。」陳平山說。

哈小勇的祖父挽起自己的袖子，將陳平山眼角的淚水擦乾。

「平山，你不懂，小勇是老天爺賜給我一個人的禮物。」

陳平山聽了，又哭。

7

此後，這個叫陳平山的專員，一連十年，年年這個時節上山。

不過陳平山專員不是來找哈小勇當兵的，而是什麼也不做，就只是靜靜地陪哈小勇的祖父坐在門口嚼米、釀酒。

看著一顆顆純潔無瑕的小米粒從小盆子跑進哈爺爺黑洞洞的大嘴裡，嚼著嚼著，小米粒被時間和口水折磨得哭花了臉，最後變成一泡又一泡白得發亮的虛華穢物，陳平山想起了他的叔叔陳鐵人。

陳鐵人本來不叫「鐵人」，而叫「超人」。有一次陳鐵人的父親，也就是陳平山的祖父在報紙上看到有一個富翁，和自己的兒子同名同姓，原本也叫「陳超人」，後來因為某個他堅持不肯透露

的原因，於是將自己的名字改成「鐵人」，陳鐵人的父親直覺萬事萬物的變動都有它的道理，於是堅持跟進，將超人兒子改名為「鐵人」。

有不少人問陳鐵人的父親：「為啥？超人不是比鐵人還了得。」

陳鐵人的父親就會指著報紙上，改名成「陳鐵人」的方頭大耳富翁說：「這個你要問他。」

事實證明陳鐵人的父親只對了一半，萬事萬物的變動都有它的道理，但方向未必每一回都指向好的一方。

改名為陳鐵人的叔叔就朝壞的一方走去，而且一去就回不了頭了。

一想到回不了頭的叔叔，陳平山就會仰起臉灌上一口水酒，抓一把純潔的小米進嘴裡，試一試還沒有變成烈酒之前的溫煦滋味。

「小勇呢？」

陳平山鼓著腮幫子，表情猙獰地問。

「小勇在屋子後頭餵豬，他是個養豬高手，沒有一隻豬不喜歡小勇。」哈小勇的祖父說。

「真是個好孩子。」

「我說過了，小勇是老天爺賞給我一個人的禮物。」

陳平山點點頭，心想叔叔陳鐵人也是老天爺賞給他一個人的禮物吧？

屋子後頭——

「秩序。秩序。」

三十來隻豬崽，頭尾相銜，排成三串一般長的豬丸子。

哈小勇一匙一匙舀著釀酒之後篩下來的酒糟，一隻接著一隻，餵食豬圈裡的豬崽子。

只是這些豬崽不論餵食了多少遍，還是會仰著頭，深情望著哈小勇，咂巴咂巴嘴，口水流落滿地，一臉意猶未盡。

這時，哈小勇便會摸摸豬崽的頭。

「夠了夠了，我們可不是一般的豬，我們是知道進退分寸的豬。」

這時，豬崽便會醜陶陶地搖著豬屁股，甩動豬尾巴，調頭回到隊伍的最後頭，繼續排隊。

「我叔叔以前也養豬。」

陳平山突然冒出這麼一句話。

「喔。」

哈小勇的祖父簡短地應了一聲，養豬太平凡了，不值得費唇舌追問下去，除非……除非用石頭渣子餵豬。

「我叔叔的養法跟別人不太一樣。」

陳平山話裡帶著傷感的調子。

哈小勇的祖父聽得出來這個年輕人想多談一點他的叔叔。

「你叔叔也養迷你山豬？」

哈小勇的祖父順著陳平山話裡的藤蔓往上爬。

陳平山搖搖頭。

「你叔叔也餵牠們吃酒糟，喝小米酒？」

陳平山又搖搖頭。

哈小勇的祖父顯然爬岔了路。

「我叔叔把豬當畜生養。」

「當畜生才好，豬本來就是畜生，像小勇這樣把豬當成兒子養，遲早要出亂子。」

「小勇把豬當兒子？一定是山上太寂寞了。」

「也是。」

「不，一定是小勇太善良了。」

陳平山推翻自己的說法。

「也是，也是。」

哈小勇的祖父跟不上陳平山凌亂的思緒。

「我叔叔是認真的把豬當畜生看。」

「認真的？」

「認真的。我叔叔說……」

陳平山的叔叔陳鐵人說，我操你個豬都是一個德性，牠們腦子裡沒有「飽」這個閘門裝置，所以如果不动手阻止牠們的話，牠們會一直往嘴裡塞東西，直到牠們的小腸脹破，大腸脹破，直腸盲腸十二指腸全都脹破，血液倒流，從嘴巴鼻孔撲撲冒出血泡，即使到了這步田地，我操你個蠢豬的嘴巴還是停不下來，牠們頂多就是咂巴咂巴嘴，舔舔嘴角周邊的鮮血，混著口水餵食就往肚子裡吞，我操你個可憐的豬，老天爺存心搞你，給了你一個大肚子，卻不給你閘門……

「就像水庫一樣。」哈小勇的祖父說。

「水庫？」

「就像水庫一樣，再大的水庫如果沒有閘門調節水量，暴雨一來，一樣受不了，早晚要潰壩的。」

「對，早晚會潰壩，我叔叔說他可是有憑有據的……」

陳平山的叔叔陳鐵人說，我說的可都是有憑有據的，我五歲那一年，幾個鄰居的大孩子抓了兩條剛出生不久的豬崽想證明「豬永遠吃不飽」這句話是錯的。我還記得帶頭的大孩子渾名叫「水牛」，水牛兩條細不啦噠的胳膊下，各掖了一隻還沒斷奶的小豬崽，後頭跟了四五個野孩子，每個孩子肩上都提了一大袋各自收集了好幾天的餵食，更後頭跟了七八個邊流鼻涕，邊提著褲頭的小小孩，浩浩蕩蕩來到一處空曠的草地。

草地清清爽爽，有一股愉快的味道。

四五個袋口同時一拉，五花八門、七滋九味的餵食流瀉滿地。

頓時，好幾個人同時打起噴嚏來。

水牛斜眼瞄了瞄滿地的餵食之後，蹙起眉頭，用下巴努了努其中一落餵食。

水牛說：「喂，老鼠是餵食嗎？」

其中一個孩子搔搔頭：「噫？老鼠不是餵食嗎？」

沒有答案。

水牛緩緩蹲下身來，把胳膊下的一隻豬崽輕輕放下，還沒斷奶的小豬崽一見滿地的餵食，樂得衝上前去在餵食堆裡來來回回地打滾。

「豬！」水牛下了一個簡短的評論。

打完滾後，兩隻豬崽才開始低著頭，試探性地嗅嗅蹭蹭地上的餵食，好不容易才把嘴巴湊了上去，這是牠們第一回開洋葷，儘管牠們細口慢嚼的，還是被餵食裡什麼都有什麼都不奇怪的飯粒菜渣葉梗麻雀老鼠……給連連噙了好幾回。

大家看這兩隻豬崽吃起東西來幼幼秀秀的，還給牠們取了個可愛的名字，長黑斑的就叫斑弟，純白無瑕的就叫奶妹。

一開始，斑弟和奶妹的食量跟隻老鼠差不多，只見牠們嘴巴不停地嚼啊嚼的，但總的看起來，有吃跟沒吃實在沒什麼兩樣，但牠們的毅力確實驚人，一張嘴就不見牠們停下來過。

漸漸地，幾個孩子感到不耐了，因為完全沒什麼變化，看著看著，有人打起哈欠，有人所幸就回家了。

最後天黑了，只留下那個叫水牛的大孩子不肯走，反正他沒爹也沒娘的，不怕。夜裡，水牛就躺在草地上看星星，陪著斑弟和奶妹嘴巴不停地咂咂……繼續吃。天一亮，耀眼的陽光叫醒水牛，水牛一睜開眼，發現眼前的兩隻豬還在吃，但牠們已經變得和昨天完全兩個樣了，水牛現在完完全全分不清誰是斑弟誰是奶妹，因為牠們的體型足足比昨天膨脹了兩倍，而且一夜之間牠們全身上下全爬滿了黑斑。

水牛不太理解昨個夜裡究竟發生了什麼事，他只覺得斑弟和奶妹好像被誰偷偷換掉了，昨天那兩隻幼幼秀秀的斑弟和奶妹不見了。

這一天，斑弟和奶妹又從白日吃到落日。

一連吃了兩天一夜，斑弟和奶妹已經長得像一隻狼犬那麼大了，眼看餵食就要吃光了，牠們開始面露兇光，相互用屁股卡位。

我操那個看起來膽大其實卵小的水牛大孩子，開始慌了，他不知道該怎麼收尾，最後只好拍拍屁股走人。

「我叔叔說才兩天一夜，原本樂天的豬崽全變了樣，那目光，我叔叔說跟野地裡爭搶腐屍的土狼沒兩樣……」陳平山說。

我操他娘的，搞到後來只有我一個人想留下來看最後的結局，但沒有東西吃就沒有結局，於是我跑回家把家裡能吃的東西全混在一塊兒，隨手抓了東西就往裡頭攪，攪完了就往大鍋裡倒，倒完了就用小車推，推來了就往地上倒。

操他娘的，那個時候，臭得七葷八素的草地上，只見一個五歲大的孩子擰著鼻子，撐起下巴，張著合不攏的嘴，邊吞口水邊看著兩隻瘋了的蠢豬邊吃邊吐，邊吐邊嗷嗷地哭，邊哭邊把吐出來的餵食又給全部吞了進去。雖然表面上看不出來，但我知道操他娘的這兩隻豬的大腸小腸全給餵食塞爆了，因為我聽到嘩剝、嘩剝，牠們肚子裡燃放鞭炮一樣的悶響。我知道這點難以置信，但我發誓我確確實實聽到了牠們肚子裡不停放鞭炮的聲音。

「該不會是放屁吧？」哈小勇的祖父問。

「我也這麼問過我叔叔，我叔叔聽了就往我腦門捶，他說老子放了三十幾年的屁，難道聽不出來屁和鞭炮的差別。」陳平山說。

陳平山的叔叔說，即使那兩隻豬的肚子都已經在放鞭炮了，我操你他媽的，這兩隻蠢豬連屙屎撒尿也捨不得停下來，嘴巴還是咂咂咂沒命地嚼，肩頭一顫一顫嗷嗷地哭，喉頭一湧一湧沒命地吐，最後牠們吐出來的不只是糊成一團的餵食而已，上頭摻滿了血絲。

「你知道那像什麼嗎？」我叔叔問我。

「像飯團。」我說，

「不，像顆撲撲跳動的心臟。」我叔叔說。

我操他娘的，最後的最後，眼看能吃的全都快吃光了，我叔叔說他實在想不出法子了，所幸拔了野草野花就往餵食裡丟，邊丟邊用樹枝攪拌，其實根本不用攪拌，這兩隻豬已經吃癡吃狂了，牠們才不管吃進嘴裡的是什麼東西，後來我連泥啦土啦沙啦什麼啦嘍不啦嘍的全往餵食堆裡倒，有時慌了亂了，連碎石塊都往裡頭丟，牠們照吃不誤。

我猜，一連三天兩夜不眠不休的吃食把牠們的視覺、嗅覺都搞錯位了，我親眼看見其中一隻豬把眼睛當鼻子用，另一隻把鼻孔當眼睛使，牠們徹底的瘋了，如果這時不繼續往餵食裡丟東西，我操他娘的，我看牠們連我都吞了進去……

天上星星，天上太陽，天上月亮，我操他媽的，這兩隻豬的食量沒有盡頭啊！我放棄了，其實那時我心底打量的還有另外一件事，聽大人們說，像豬啦狗啦狼啦這一類的畜生，只要餓慌了，見到比牠矮小的動物，不管什麼都會大著膽子撲上來。

是的，斑弟和奶妹已經長得和我一般高了。

就在我正打算拔腿閃人的時候，其中一隻豬突然沒頭沒腦地仰天怪叫一聲，你猜怎麼著，原來是牠的兩顎開開合合太久太激烈了，一個不小心把兩顎之間的彈簧還是螺絲鎖子給弄鬆脫了，搞得自己的上下顎從此分道揚鑣各奔前程去了，再也不能合夥一起吃東西了。

這隻落下顎的豬，我猜是奶妹，因為牠身上的斑相對較少，癱在草地上看著牠的同伴繼續奮戰，邊看還邊哀嚎，也不知道是因為搞壞了吃飯的傢伙所以惱怒，還是沒辦法繼續吃東西所以惱恨。

不知道是不是少了競爭的對手，還是因為肚子裡實在沒有空間再塞進任何食物了，斑弟開始緩和了下來，隨著嘴裡開開合合的次數少了慢了，目光也隨著溫馴了起來。

不知道又過了多久，斑弟終於站不住腳，癱了下來，不再進食了，倒不是因為飽了，我說過牠們身上根本沒有「飽」這道閥門，而是因為牠的皮膚被食物撐到一個極致，以至於無論如何都動彈不了了。

動彈不得有動彈不得的方法，我操他娘，你就看到一顆圓滾滾的肉球在草地上滾來滾去，嘴巴還一蠕一蠕的，牠還想再吃。一旁的奶妹看了，笑了，一笑兩顎就撐開，一開，奶妹就哭。

「不誇張，那隻叫斑弟的豬真的跟氣球沒兩樣，只差沒有飛上天而已。我叔叔說。」

那時，他媽的我不知道哪來的鬼勇氣，居然近著身，一杓一杓地餵那隻還想再吃的豬，直到牠的嘴巴完完全全被上下顎周邊的肥肉給堵住了，無論如何再也張不開了。

一開始，我還以為斑弟撐死了。

就這樣？沒了？完了？那時的我不知道在氣憤什麼，可能是覺得他奶奶的，我是豬呀，怎麼會浪費那麼多時間跑來看豬吃東西，回家還得面對家人的責罵，這幾天跑哪去了？桌上的飯菜呢？廚房裡的菜脯、番薯都跑哪去了？然後莫名其妙地討一頓打。

我是真的氣憤極了，於是使盡全力，像踢皮球那樣，朝那隻快掛點的斑弟用力一踹，這一踢不得了，它居然砰地——，爆掉了。

不誇張，真的是爆掉了，像氣球一樣地爆掉了。

斑弟爆掉的時候，肚子裡完全沒消化的餵食，混著血淋淋的血，綠澄澄的腦漿腦液，大石頭

小石塊泥啊沙的，紛紛落落從天而降，像下了一場又大又疾的太陽雨。

「你相信你叔叔說的話？」哈小勇的祖父問。

陳平山抬起頭，樹上的葉子沙沙地響，一片葉子飄飄落了下來，掉在已經冒尖的大盆子裡。大盆子裡全是糜爛發泡的小米漿。

陳平山撿起樹葉，放進嘴裡一嚼。

「好辣。」陳平山呸一聲把葉子吐了出來。

「那是蛇木的葉子。」哈小勇的祖父說。

陳平山仰起臉，看見參天的樹幹上，纏了一圈又一圈的藤蔓，像蛇一樣鑽進茂密的樹冠裡。

「我叔叔天生和豬有仇。」

陳平山沒有回答相不相信的問題。

「養豬的最好和豬有仇，不然會很苦。」

哈小勇的祖父也沒有追問相不相信的問題。

「不對，所有活的東西都和我叔叔有仇。」陳平山又說。

「你叔叔人呢？」哈小勇的祖父問。

「被仇家殺死了。」

「仇家是……？」

頓了一下，陳平山說：「不知道，我叔叔的仇家太多了，連豬都可能是兇手。」

哈小勇的祖父沒有繼續問下去，陳平山也沒有繼續提他的叔叔，時間就在彼此的沉默中慢慢被山吃掉了。

直到一整個白日都快花光了，哈小勇的祖父會提醒陳平山：

「平山，你差不多該走了。」

「哈爺爺，我再坐一會兒。」

差不多了，陳平山不想再提他的叔叔了，但一時之間叔叔陳鐵人的影像還殘存在他的腦子裡。

陳平山的叔叔陳鐵人，穿著黑色塑膠雨鞋的大腿一抬，將一隻百來斤的大白豬踹翻了過去，一連滾了三尺多遠才停了下來。

「新來的啊？！」陳鐵人對著大白豬怒斥一聲。

沾了一身泥的大白豬站起身，隨即一個腿軟，前腳又屈跪了下去，嗷嗷哀叫了幾聲之後，才勉強撐起身，搖搖晃晃地逃到角落去。

陳鐵人倒了一桶餵食進豬槽裡，但沒有一隻豬敢靠近豬槽，直到陳鐵人離去都半柱香的時間了，豬隻才探頭探腦畏畏縮縮地群聚過來。

陳平山沒頭沒腦地突然冒出一句：「我叔叔就是豬的閥門。」

「你說啥？」

「沒有。」

過了半晌。

「平山，該走了，再不走就下不了山了。」

「爺爺，不怕不怕，我現在的腳力已經可以跟運動專家較量較量了。」

又過了半晌，天已經完全暗了。

「走吧！天色黑了，爺爺陪你走一段。」

「別了，我自個兒走就可以了。」

陳平山搶了個先，按下正要起身的哈小勇的祖父的肩頭。

每每到了這個時候，陳平山專員才會起身，跟哈小勇的祖父告別。

臨走前，陳平山會公事公辦，清一清喉嚨，扳起臉來問上一句：「哈小勇今年還是個傻子嗎？」

「是！是傻子沒錯。」哈小勇的祖父點點頭。

這時，陳平山專員會理解地點點頭，打開夾在腋下的紅色本子，找到哈小勇的名字，在他的名字下方，打上一個大大的X。

8

陳平山第三次上山的時候，哈小勇的祖父已經在心底把他當成自己人了。

這一天，陳平山要下山的時候，哈小勇的祖父突然抓著陳平山的手臂，定定地看著他，陳平山覺得有一點尷尬，哈小勇的祖父緩緩向他靠了過來，並且伸出了舌頭。

陳平山嚇得伸出手肘架開哈小勇的祖父。

「哈爺爺，我不是……」

哈小勇的祖父不明白陳平山的意思，陳平山也不理解哈小勇祖父的動作。

哈小勇祖父誠心地撥開陳平山的頭髮，露出緊張得發顫的額頭，他傾身向前，伸出舌頭，像隻掉毛的老拖把，在陳平山的額面上，刷過一道微微亮著光的祝福。

哈小勇的祖父抓起陳平山的手，蓋住濕濕熱熱的吻，說：「用你的雙手把祝福蓋住，別讓它們跑了。」

9

這一天，哈小勇帶著心愛的小山豬么兒在樹林裡這裡蹭蹭那裡嗅嗅尋找獵物，突然一隻長耳野兔趕時間似地從眼前的草叢裡躡了出來，和哈小勇他們撞了個正著，野兔見生吃了一驚，掉頭三蹦四跳眼看就要躍回草叢，哈小勇見了，立刻抽箭搭弓拉弦，咻地跟著追了上去。

哈小勇的手一鬆，便清楚地感受到飛出去的箭傳回手臂，紮紮實實地射穿什麼東西的憾動感。

小山豬么兒的耳朵一顫，也感受到躍進草叢裡的野兔倒下來了，正當牠撒開腿衝上前時，草叢裡突然怪叫一聲，沒頭沒腦地冒出一頭大猩猩。

兩人一組，沒有一丁點血的味道，只有吃飯拉屎、火煮水洗的味道，黑色的皮毛裡穿著人的衣服的大猩猩，王牌傻子又來了，哈小勇無奈中又帶點兒興奮地換上驚恐的面容配合演出，拔腿就往回跑，只是這回小山豬非但沒有跟上來，而且還衝上前去，緊咬著大猩猩毛茸茸的腳不放。

哈小勇一看，不得了了，原來大猩猩的面罩被樹枝勾住，不小心扯下半張臉，露出裡面的半顆人頭。像一尾被攔腰切斷的活魚，負責捶胸怪叫的猩猩上半身已經沒有生命跡象了，不知情的下半身依舊活蹦亂跳的賣力演出。

哈小勇愣愣地看著大猩猩面罩裡滿臉鬍渣的中年男子，半人半獸的中年男子也痴痴地望著哈

小勇，一時之間，他們都不知道下一步該怎麼走。

哈小勇努力回想祖父有沒有告訴過他遇到這樣的狀況時該如何應對。

……

祖父：「小勇，這些人是山胡狼，讓他們一讓。」

哈小勇：「爺爺，如果我不讓呢？如果我把弓箭對準這些山胡狼呢？」

祖父：「小勇，你長大了，懂得保護自己的東西了，但是……」

哈小勇：「那隻雞是我打下來的。」

祖父：「雞不重要，楓香山多的是雞。」

哈小勇：「那什麼才重要？那些山胡狼憑什麼搶我的山雞？」

祖父：「因為……他們是傻子。」

哈小勇：「傻子就可以亂來？」

祖父：「沒錯！傻子就可以亂來。小勇，爺舉個傻子亂來的活例給你聽。」

祖父說了一個老天爺也奈何不了蠢豬的故事。

祖父：「所以這個故事告訴我們，傻子是王牌，連老天爺都奈何不了。如果小勇也亂來，小勇就是傻子。」

哈小勇：「我不是傻子。」

祖父：「沒錯，小勇不是傻子，所以不會把弓箭對準山胡狼。」

祖父：「傻子是王牌，連老天爺都奈何不了。」

哈小勇：「傻子是王牌。」

……

沒有。哈小勇的祖父也沒料到會有這種事發生。

「可以了。」

中年男子輕輕撫了撫大猩猩的肚子。

「結束了。」

中年男子輕輕拍了拍大猩猩的腰肢。

「不要再演了。」

中年男子使力搥了搥大猩猩的胸口。

滿臉鬍渣的中年男子一連拍了三下叫了三聲，大猩猩下半身才安靜了下來。然後，哈小勇就張著嘴，看著完全洩了底的大猩猩蹲下身來，依序從猩猩的肚腹裡掙脫出一個中年人和一個十六、七歲的少年。

中年男子拍拍少年的肩，似乎是在跟他交代一些什麼，少年鄙夷地睨了哈小勇一眼，不怎麼認同地回了中年男子的嘴，不料溫和的中年男子突然變臉狠狠地甩了少年一巴掌。

哈小勇沒料到中年男子會突然甩了少年一巴掌，頓時他只覺得自己的臉頰一熱。

穿著猩猩裝，抱著猩猩面罩的少年恨恨地走了，臨走前，他又睨了哈小勇一眼，並朝地上啐了一口口水。

少年的敵意讓哈小勇不自覺地退了一步。

直到少年走遠了，中年男子才換上一張勉強的笑臉對哈小勇說：「小勇，你的箭法真準。」

哈小勇：「你怎麼知道我的名字？」

中年男子說「楓香山上的人沒有人不知道你的名字。」

哈小勇：「你是傻子嗎？」

中年男子沒想到哈小勇會這麼問，他尷尬地搔搔頭，傻笑：「算是吧！」

哈小勇聽了，興奮地把野兔給了中年男子：「兔子給你，傻子是王牌。」

中年男子愣了一下，吃力地解下肩上的包袱，這時哈小勇才發現中年男子的雙手都沒有手掌。

哈小勇一臉驚惶，這是他第一次看過這樣的人，那剛才中年男子是如何甩少年巴掌的？還是……那是一拳，而不是一掌？

斷掌的中年男子從包袱裡勾出一顆饅頭，其餘的全推給了哈小勇，最後才用手肘將哈小勇手裡的野兔攬了過來，說：「算我跟你換。」

中年男子用下巴努了努哈小勇懷裡的饅頭，說：「吃啊！」然後自顧自地用兩隻殘缺的手，像使著一雙靈動的筷子夾著饅頭，一口一口地咬著。

再來，就是哈小勇想像不到的畫面了，中年男子和哈小勇肩併著肩像一對久別父子，又像一對即將離別的情人，坐在河岸邊望著千篇一律的流水，心中好像有什麼話要向對方說，卻又想不起來應該說什麼才好。

就這樣，中年男子和哈小勇懷著各自的心事，無言地吃著饅頭。

突然，中年男子站了起來，深吸一口氣，然後彎下腰，用一種幾乎是臉頰貼地的怪異姿勢，再深吸一口氣，再一口氣，霍地彈簧鬆脫，整個人高高躍起，順著勢，將手筷子夾的饅頭，像甩鉛球一樣奮力地往天空擲。

哈小勇看傻眼了。

中年男子指著空中飛翔的饅頭，喘著氣，對著哈小勇大叫：「小勇，快！射它。」

哈小勇愣了一下，隨即抽出箭，在饅頭落地之前，把箭送了出去。

小山豬么兒見狀，立刻衝上前去，像叼回一隻雉雞還是野兔一樣，將中箭的饅頭叼了回來。

中年男子拊掌露出笑臉，哈小勇也跟著笑了。

笑聲未落，中年男子突然又用他怪異的臉貼地動作，一次將兩顆饅頭送上天空。哈小勇愣了一下，仰著臉看著兩顆饅頭往不同的方向飛去，中年男子對他點了點頭，只是當哈小勇抽出箭時，饅頭已經落了地。

才丟了兩次饅頭，汗水便從中年男子的額頭順著鼻樑流了下來，看得出來每丟一次饅頭，他都用盡了全身的力氣。

「沒關係，再來一次！」中年男子又奮力地拋了兩顆饅頭上天。

哈小勇抽出箭，咻地射中一顆，待抽出第二枝箭時已經來不及了。

就這樣，中年男子一個丟，哈小勇一個射，小山豬一個撿，中年男子越丟越低，喘息的聲音越來越沙啞；哈小勇越射越準，興奮的呼嚕聲越來越高昂；小山豬越玩越沒勁，最後一動也不動地下巴著地趴在地上，只剩兩顆眼珠子滴溜溜地轉。

直到夜色吞沒了一顆又一顆飛天的饅頭，消化了一支又一支射出去的箭，原本已經彎下腰，臉頰貼地，準備把手中的最後三顆饅頭送上天的中年男子突然無預警地直起了身，拂一拂臉上的灰塵，說：「看不見了！」

看不見了！除了這句話之外，中年男子什麼都沒說，就掉頭走了。

走了，中年男子消失在夜的樹林裡。

中年男子無預警地出現，無預警地和哈小勇玩起了遊戲，無預警地離去，這一連串的無預警讓哈小勇像遺失了什麼東西似的，心底空蕩蕩的，難受得緊。

回家的路上，哈小勇一直在想他這一整個下午究竟遺失了什麼？當哈小勇想起來，興奮地轉過頭時，中年男子已經走得很遠很遠看不見人影了。

夜的天空下，哈小勇模仿中年男子擲饅頭的怪異姿勢，高高地扭腰騰躍起，偏著頭對著墨黑的天空，大聲叫出他遺落的東西：

「爸爸——」

哈小勇聽見「爸爸——」兩個字的長音身影在夜的林子裡，興奮地繞著迷宮似的樹林跑呀跳啊灑花轉圈，直到「爸爸——」累了，累了，弱了，被後頭追趕上來，兇惡的風聲蟲鳴怪叫撲倒在地後，才滿心歡喜地躺在冰冰涼涼的草地上，做著甜美的夢。

10

十年後，哈小勇二十八歲。

同一個時節，陳平山專員沒有上山，改來一個姓駱的。

姓駱的一臉疙瘩，熟的人叫他「麵疙瘩」，不熟的人叫他「餛飩麵」，同樣腋下夾了一本紅色的本子。

哈小勇的祖父知道山下是一個物換星移的世界，沒有人會永遠做同一件事，所以他以探問一個朋友的口吻問：

「平山呢？」

「什麼山？」

「陳平山。」

「誰是陳平山？」

姓駱的大口大口吃著哈小勇祖父為陳平山準備的酒菜。

哈小勇的祖父說：「跟你一樣，腋下夾了一本紅色簿子，每年這個時候上山來……」

姓駱的擦了擦油嘴。

「你說前一任專員啊，現在國家亂得很，大家來來去去的像逃命一樣，碰著面的機率不大，就算碰著了面也未必有什麼印象。」

哈小勇的祖父一臉落寞，這麼多年來，他已經把陳平山當成自己的孩子了，這孩子雖然每次淨說一些讓人難過的感傷事，但哈小勇的祖父不怪他，那是因為這孩子心裡苦。

哈小勇的祖父心底明白得透徹，平山這孩子話不多，肯把心底的苦告訴他，肯定已經在心底把他當成自己的爺爺了。

況且整個楓香山，不，是一整個世界，只有陳平山這孩子會靜靜地陪他坐上一整天，陪著嚼米，陪著釀酒，陪著說一點他叔叔陳鐵人的故事，說到一個無可奈何的段落，陳平山會停下來抬起頭望著頭頂上沙沙的樹葉發呆，發著發著，陳平山便會穿過沙沙的樹葉看見浪湧的白雲、穿過浪湧

的白雲看見無垠的藍天，看見襯在無垠藍天後頭的太陽，看累了陳平山就低下頭來問候小勇好不好，一問候小勇，就知道小勇的的確確是個好孩子，所以今年和去年一樣，不用當兵。

駱專員拿起紅色本子，翻到哈小勇那一頁，說：

「來吧！檢查完你們這家還有別家。」

哈小勇名字下頭，一年接著一年，一個接著一個大大的X後頭，一欄又一欄密密麻麻的註解文字，字體幼秀小巧，像個安安靜靜的女孩子寫的，駱專員心想這大概就是老人口中上一任專員什麼山留下來的吧！

駱專員問：「哈小勇人呢？」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到山的另一頭去了。」

「山的另一頭？沒人通知他今天要體檢嗎？」

哈小勇的祖父用餘光瞄了一眼屋子角落的一張白紙黑字，說：

「沒有。」

「沒有？」

駱專員賊賊的眼睛繞著屋子轉了一圈。

「那……哈小勇什麼時候回來？」

「太陽被西邊的山吃掉的時候，小勇就會回來了。」

「哇！那得吃多久啊？我可沒辦法等這麼久，山上人就是沒時間觀念，下星期我再來，下一次再見不到人，下下一次來的就是警察了。」

駱專員抬頭挺胸，下巴抬得老高，屁股撅得翹天，一副趾高氣昂的樣子，闔上本子走了。

駱專員走後這一個星期，哈小勇的祖父夢見陳平山好幾次。

夢中的陳平山靜靜地坐在哈小勇的祖父面前，一句話也不說，哈小勇的祖父想問陳平山哪去了，為什麼不來看看他和小勇，但他的嘴巴開開闔闔的，就是發不出半點聲音，就在哈小勇的祖父覺得自己的夢快醒了的時候，陳平山突然站起來說：

「哈爺爺，我差不多該走了。」

哈小勇的祖父一急，嗓子突然開了：

「是該走了，再不走就下不了山了。」

然後夢就醒了。

哈小勇的祖父愣愣地坐在床頭，心想這個夢究竟預兆了什麼？是自己把陳平山趕下山的嗎？

哈小勇的祖父心底估量著，搞不好一個星期過後，陳平山就又回來了。

哈小勇的祖父記得姓駱的專員說過，現在國家亂得很，大家來來去去的像逃命一樣，搞不好門一打開看見的就是陳平山。

一個星期後，腋下夾著紅色本子的專員又上山來了。

打開門，是姓駱的。

「是你？」

「就是我！哈小勇人呢？」

姓駱的話一說完，就瞧見漸漸亮起來的屋子裡頭，像尊佛像一樣，端端正正地坐了一個傻裡傻氣的傢伙。

姓駱的直覺這傢伙的確像個傻子沒錯，但世界上像傻子的聰明人太多了。

哈小勇熟練地展示了他的寬額頭、短脖子、扁頭型，以及歪了一邊的舌頭之後，姓駱的山下人懷疑的眼神還沒有褪去。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手掌。」

哈小勇伸出雙手，打開雙掌。

哈小勇的祖父：「駱專員，小勇他天生斷掌。」

駱專員不以為然：「我看過的斷掌不比鴨掌少，斷掌的聰明人可多了。」

這個叫「餛飩麵」的駱專員看過的聰明人確實不少，上一回他來了又走之後，哈小勇的祖父聽一個常往山下跑，專門走私山產的鄰居打熊說：

「我聰明的弟兄，那個餛飩麵我在山下見過幾次，是我的同行。」

「同行？看起來不像。他是國家的專員，你是……」

打熊一家人專門走私山產，山下人列出五花八門的山產需求名單，三天後打熊父子就會扛著一袋又一袋處理好的山產下山。

「我聰明的弟兄，我的老闆耶穌說，做給別人看的東西是紙糊的，一戳就破，做給自己看的東西才是鋼鐵打的，不然你問我兒子，他也去聽過我老闆耶穌說話。」

十四歲，正在一旁處理獵物的小打熊朝哈小勇的祖父笑了笑。

兩棵樹中間，拉起了一條吊繩，上頭掛了一排十來隻垂頭喪氣瞪著大眼死不瞑目的白色飛鼠。

小打熊熟練地揪開飛鼠的尖嘴，然後將自己的嘴巴湊上前去，往裡頭吹上一大口氣，飛鼠的肚子瞬間鼓漲了起來。小打熊用手指戳了戳之後，隨即移動腳步來到第二隻飛鼠面前，揪開嘴，湊上前，吹大氣，肚子一漲，手指一戳，然後移動步伐換下一隻……，一個眨眼便把一排死物給統統吹活了。

一眼望過去，隨著繫繩晃晃蕩蕩正在奔跑躍動的白色飛鼠，小打熊深深吸了一大口氣後，迅速抓起地上的尖刀，從第一隻飛鼠開始，猛地刺進胸膛，啵一聲，順勢往下一扯，像拉開一條拉鍊似的，一坨接著一坨的花花腸子從鼓鼓的肚子裡落了下來，懸吊在半空中。

鮮血滴滴答答地落。

「我聰明的弟兄，那個姓駱的做給別人看的是國家的專員，一戳就破，做給自己看的是見不得光的活，和我一樣。」

「看起來不像。」

「我聰明的弟兄，當然不像，我們的傢伙藏在布袋裡，趁天黑的時候送下山，他的傢伙藏在肛門裡，光明正大走來走去。」

「肛門？」

「我聰明的弟兄，就嗯啊那個肛門。」

打熊的兒子邊處理山產，邊尖起耳朵聽父親打熊和哈小勇祖父的對話。

「痾屎那個肛門？」

「我聰明的弟兄，就痾屎那個肛門。」

小打熊忍不住插話：

「就全身發了毛那個傢伙的鄰居。」

說完，小打熊自個兒哈哈直笑。

打熊白了兒子一眼：「才發一根毛，就以為全身長滿毛。」

哈小勇的祖父問：

「肛門？肛門就那麼點大能藏啥？」

「赫，我聰明的弟兄，你以為肛門小？山下人的肛門可大了，別說男人的那根渾帳東西進得去出得來，就連你的拳頭、我的光頭都塞得進去。」

哈小勇的祖父嚇了一跳：

「有這回事？」

「我聰明的弟兄，就有這回事。」

「山下人的肛門真的這麼大？」

「我聰明的弟兄，山下人什麼都小，就肛門特大。」

打熊說這個姓駱的把一顆顆拳頭那麼大的毒物，塞進山下人專門用來包裹男人那玩意兒的塑膠膜裡，然後打個死結，沾上口水順了順，就慢慢往肛門裡推啊擠的，一次塞個十來顆沒問題。」

這時不知打哪冒出來的打熊老婆插話：

「嘩！那不是擠上喉嚨去了。」

打熊回頭教訓了一下老婆：

「女人家懂什麼？你以為肛門再上去就喉嚨啊，肛門再上去，還有天腸地腸花腸柳腸……九彎十八拐的，比一個女人的心思還複雜，人進去鬼打牆，鬼進去哀他娘。」

打熊繼續說：

「你以為那個姓駱的臉上東一顆餛飩西一粒疙瘩怎麼來著，肛門吃了太多毒藥了啦，火氣大。」

哈小勇的祖父回想起第一次看見駱專員時，一副見多識廣，瞧不起人的樣子，原來是他習慣性地挺起胸膛，縮緊小腹，昂起下巴，夾緊肛門的緣故。

一個星期後，駱專員挺胸縮腹，又昂下巴又夾肛門地說：

「斷掌？別了吧，這樣就想唬弄我？」

「我知道專員您見多識廣，真的就是真的，假的就是糊的，什麼都騙不了您。是傻子就是傻子，不是傻子就是騙子，專員您繼續看下去就是了。」

駱專員用下巴點了點頭。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頸子。」

哈小勇轉過身去，彎下腰，雙手抵地，露出大半片後頸。

哈小勇的祖父：「大人，小勇的後頸比我的老臉還要花。」

駱專員啜了一口熱茶，說：「花頸子？這我倒是沒見過。」

放下杯子，駱專員起身一瞧。

喝——

駱專員一連退了好幾退，嚇回自己的座位上，雖然他沒見過自己的後頸子，但眼前這一大片盤根又錯節，爬滿了大大小小瘤狀物的後頸子肯定不正常。哈小勇的後頸子像凹凸不平的礫石地，不，像被潑了鹽酸的顏面傷殘。

駱專員的眼神從輕蔑轉成不忍：「這……這是被開水燙到吧！」

「不，這是天生的。」

「天生的？」

「沒錯，天生的。」

「怎麼會這樣？」

「醫生說，這是傻子的特徵，好像叫什麼唐的？」

「唐氏症。」

「對，差不多就是這個症，駱專員你可以幫我寫下來嗎？這樣我以後就不會忘了。」

駱專員點點頭，在一張白紙上寫下「唐氏症」三個黑字。

哈小勇的祖父拿起白紙黑字瞧了瞧，然後搖了搖頭。

「駱專員，可以在這三個字上頭寫我孫子的名字嗎？」

「為啥。」

「這樣大家才知道我孫子得了唐氏症。」

「有道理。」

哈小勇的祖父拿起白紙黑字瞧了瞧，還是搖了搖頭。

「嗯……駱專員你能在這六個字下頭寫你的名字嗎？」

「又為啥？」

「這樣大家才知道我孫子得了唐氏症這件事不是我說的，是駱專員你說的，你是國家的專員，你有公信力，我沒有。」

駱專員遲疑了一下，在「哈小勇唐氏症」六個字左下角，寫上自己的名字——駱一生。

哈小勇的祖父拿起白紙黑字瞧了瞧，終於滿意地點點頭。

送走駱專員，哈小勇的祖父看著手上的白紙黑字，鬆了一口氣，又嘆了一口氣。

11

此後一連五年，上門來敲哈小勇家的門的都是用下巴睜人的駱專員，哈小勇的祖父以前儲存在腦子裡打開門就是陳平山那淚水在眼眶裡打滾的溫情影像已經被徹底洗掉了。

今天那個溫情的影像忽忽又回來了。

因為今天門一打開，哈小勇的祖父看見的不是駱專員。

站在哈小勇祖父眼前的是個陌生人，腋下同樣夾了一本紅色的簿子。

哈小勇的祖父本能地往左右兩側探了探頭，然後問：

「陳專員呢？」

陌生人也往自己的左右兩側望了望，除了滿天旋舞的落葉之外，什麼都沒有。

隨即哈小勇的祖父改口：「駱專員呢？」

「你…說…那…個…駱…一生呀，他…夜路…走多…遇見鬼了，被…抓去灌腸了。」

哈小勇的祖父湊上前去，把說起話來坑坑巴巴的人給摸個澄透，對方胸前掛了名牌，姓阮，單名一個天，身子彎彎像風吹楊柳，目光閃爍不定似寒星，說起話來結結巴巴的，一結巴，頭兒就不住地往下垂，頭兒垂到一個定點，找到停泊的岸了，結巴的毛病就突然好了，結巴一好，話就熱

了起來，話頭一熱，哈小勇的爺爺就聽不懂他在講些什麼。

「老爺爺，你大概不曉得什麼叫灌腸吧，我們山下人也有人叫它通腸或浣腸，也許你們山上人有自己的一套叫法也說不定。我們那兒所謂的灌腸一般都是往屁股洞裡注入甘油，讓糞便忍不住騷癢，嘩地排泄出來。我們之所以灌腸是因為得了便秘，逼不得已才脫褲子讓護士小姐幫我們灌腸的，但現在有很多不像話的男男女女，夜裡無聊就在自家裡玩起灌腸來，是『玩』喔，沒有便秘，就純粹為了好玩喔，這些人究竟把屁股洞當作什麼了嘛。說來灌腸的歷史十分悠久，早在公元前十五世紀，古埃及人就懂得在河邊脫褲子，讓另一個人把中空的蘆葦草插進自己的屁股洞裡，插完蘆葦草，接著低下頭去喝一大口水，然後往蘆葦草的一頭吹氣，讓嘴裡的河水進入對方的屁股洞。這時兩造雙方都要特別小心，被灌腸的人不能放屁，灌腸的人則要一口氣將嘴裡的河水送進對方肚子裡，不然會有尿水逆流的危險……」

阮專員緊緊地盯著紅色本子上的「哈小勇」三個字，好像抓到了什麼穩當的扶手，話頭熱熱燥燥地對著紅色本子上的哈小勇談起灌腸的古今多少事，在叨叨絮絮拉拉雜雜地拐了好大一個彎之後，才又繞回到原點。

阮專員抬起頭看了哈小勇的祖父一眼，話又開始結巴了起來：

「至於…駱一生…是因為肛門…裡藏了毒…品才被抓去灌腸……」阮專員說著說著，又垂下頭看著簿子裡的哈小勇，好像在對哈小勇說話。

「腸子一灌，駱一生的祕密就藏不住，嘩啦嘩啦伴著黃澄澄的尿水全部洩漏出來了，不過聽說後來駱一生好像不但沒有被抓進牢裡，反而被國家吸收做『間諜』去了。你們大概不懂什麼叫間諜吧，間諜和匪諜有點像又不太一樣……」

說完漫無邊際的間諜廢話之後，阮專員抬起頭說：

「別…廢…話了，讓…我來看看…你的孫…子要不…要當兵。」

從額頭開始……，哈小勇的祖父指揮哈小勇展示完身上所有看得見的瑕疵器官之後，還是說服不了姓阮的專員。

阮專員喝了一口熱茶，口吻既怯生又強硬地說：「老…爺爺，你孫…子雖…然長相…怪了點，但…未必就…是是是…個傻…子。現在…是科…學時代了，不…能老靠眼…睛這個不…科學的…器官。」

哈小勇的祖父問：「什麼是科學？」

阮專員低下頭，盯著手上的杯子，話又流暢了起來：

「科學啊，打個比方吧，」阮專員從口袋裡掏出一把花花的零錢，「我如果說我手上有很多錢，那就是不科學，如果我數一數，」阮專員點數手上的數目，「再告訴你我總共有七十八元，那就科學了。」

哈小勇的祖父搖搖頭，不懂。

阮專員把零錢放回口袋，說：「再打個比方吧，老爺爺你們楓香山有多少人？」

「兩三百來個總有吧！」

「老爺爺，你這麼回答就不科學了，到底是兩百還是三百？『來個』是指來一個還是來九十九個？還有像『總有吧』、『大概啦』、『差不多』都是不科學的幫兇，是阻礙國家進步的絆腳石，應該立法把它們統統砍掉。」

哈小勇的祖父吃了一驚，沒想到自己脫口而出的短短一句話裡竟然有三個不科學的地方。現在他稍稍懂得阮專員開口閉口的科學是啥意思了，他想起幾年前楓香山上來了一個田野調查家。

用科學一點的說法是十五年又八天前，山上來了一個田野調查家，身上揹了個半個人高的大背包，手裡永遠拿著一架錄音機，逢人就把錄音機往對方面前湊，同時低著頭在一疊厚厚的紙上抄寫寫。

田野調查家挨家挨戶問東問西，在山上待了一個月又二十天之後，終於把楓香山給調查完了。

田野調查家離開楓香山前，幾個山上人問田野調查家：

「年輕人，你調查到什麼了嗎？」

田野調查家說：

「楓香山的住民以前打獵為主，現在則是打獵、釀酒、走私、無所事事，什麼都來。」

幾個山上人聽了，笑了笑，這還用調查嗎？

又問田野調查家：

「就這樣？還有沒有？」

田野調查家又說：

「楓香山的住民一共分成四大派。」

幾個山上人問田野調查家：

「哪四大派？」

田野調查家說：

「親山派、反山派、不相往來派、知識分子派。」

山派相當於山下的鄉長或鎮長這一類的小地方首長。

其中一個山上人促狹地問：

「那我是哪一派？」

田野調查家推了推厚厚的眼鏡，翻了翻手上厚厚一大疊的調查紀錄，然後山上人的耳邊說：

「噤噤哩哩不里三……」

山上人聽了，哈哈直笑，沒有說對，也沒有說不對。

山上人又問：

「還有沒有？有沒有一些我們不知道的？」

田野調查家點頭說：

「有。根據記錄，楓香山一百年前標高一千七百八十二公尺，現在不知道為什麼只剩下一千七百八十一公尺。」

其中一個山上人問：「差了多少？」

旁邊的山上人算了一算：「差了一公尺。」

再隔旁的人「喝」了一聲：「才差了一公尺？」

田野調查家說：「是差了一公尺沒錯。」

第一個山上人焦急地問：「一公尺多長？」

旁邊的山上人指著自己的胸口：「一公尺還不到我的胸口這麼高嘛，人老了就會變矮，山老了難道不會變矮？這有什麼好調查的。」

最後，幾個山上人得到一個結論，山下人太閒了，淨做些沒有用的傻事。

田野調查家下山的時候心底一直想著一個自己也無解的問題：為什麼楓香山前面九十七年只矮了三公分，但最近這三年卻一下子矮了九十七公分。

「所以說啊，老爺爺，明人眼裡不說瞎話，既然現在是科學時代，我又是科學國家裡的科學專員，所以你不能推來一車不科學的東西給我檢查。當然啦，如果我嘴裡淨說科學科學的，其實也是一種不科學的說法，不如你來測驗一下我究竟科不科學。」阮專員盯著手上的茶杯認真地說。

阮專員說他七歲的時候就參加過大大小小的心算比賽，也稱得上是一個科學專家，他還要哈小勇的祖父考考他：

「隨便唸一串數字？」

「數字？」

「就1、3、5、7、9、2、4、6、8。」

「1、3、5、7、9。」

「等等，把這串數字加一加、減一減，或者亂乘亂除都可以。」

哈小勇的祖父有點混亂，他完全搞不清楚阮專員要把他帶往哪兒去，相較起來他還比較喜歡駱專員，駱專員看起來見多識廣，但其實腦子裡一片平坦，不管上山還是下海都很好驅駛，不像眼前這個科學時代的科學專員，腦子裡泥泥淖淖崎嶇嶇，只看得見腳下的鞋子，看不見前方的路子。

「那就順你的意，把它們統統加起來好了。」

「加起來是25！老爺爺你出的題目太簡單了。」

「那……那把它們統統減一減好了。」

「算了算了，老爺爺，你家有計算機嗎？叫它出來跟我較量較量好了。」

「計算機？我家沒有這種東西。」

阮專員四下看了看破敗的茅草屋：「也對，也對，那算盤總有吧？叫它出來跟我較量較量也行，我可以讓它個兩三下。」

哈小勇的祖父還是搖搖頭。

「什麼？連算盤也沒有。」

哈小勇的祖父點點頭。

「可惜，可惜了，今天沒有對手。」

阮專員看起來很失望的樣子。

哈小勇的祖父突然想起來：「倒是有一把捲尺，是隔壁鄰居打熊送的。小勇，去把那個四四方方，拉出來細細長長像花花腸子一樣的盒子拿來。」

阮專員看著哈小勇手上的捲尺，皺了皺眉頭，搖搖頭說：「我們是不同科學單位的，沒辦法較量。」

阮專員的一句話給了哈小勇祖父一個靈感：

「專員，這東西科學嗎？」

哈小勇的祖父雙手一拉，扯出四方盒子裡的花花腸子。

阮專員本想搖頭，一看捲尺上爬滿了五彩繽紛活潑生動的數字，轉而點頭：

「算吧！還算科學。」

哈小勇的祖父聽了，心底一振，接著扳起臉來：

「好，那我們就科學一點。小勇，把腳打開。」

哈小勇打開雙腳，雙手叉在背後，眼睛無神地凝視正前方。

哈小勇的祖父邊說，邊拉出捲尺：「阮專員，你看我孫子的眼睛，不是平坦的，而是天生外吊，像個奸臣。」

尺一拉，哈小勇的祖父把尺抵在哈小勇的眼睛下方，測量眼睛的間距。

測完哈小勇，哈小勇的祖父量他自己的。

哈小勇的祖父指著捲尺上的數字給山下人看。

「阮專員，你看我孫子的眼睛間距比我寬 2 公分。」

阮專員尖著眼，把捲尺上的數據抄進紅色本子。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腳。」

小勇甩掉自己的鞋子，同時幫祖父脫掉鞋子。

哈小勇的祖父把尺抵在哈小勇的腳拇趾和食趾中間，測量兩趾的間距。

測完哈小勇的，哈小勇的祖父量他自己的。

哈小勇的祖父指著捲尺上的數字給山下的人看：

「阮專員，你看我孫子的趾距足足比我寬了 1.5 公分。」

阮專員又把捲尺上的數據抄進紅色本子裡。

沒有一次例外，哈小勇的祖父總能找到方法讓頑劣無情的山下人，合上花花綠綠不同顏色的本子。

阮專員合上紅色的本子，歉然地說：

「不…好…意思，打…擾了。」

「應該的。」哈小勇的祖父說。

阮專員拍拍哈小勇的肩膀：

「小勇，要好…好孝順爺爺，知…道嗎？」

哈小勇今年已經三十好幾了，但從外表看起來只有十七、八歲。

哈小勇的祖父：「可以請阮專員幫我們一個忙嗎？」

「什…麼…忙？」

哈小勇的祖父把「哈小勇唐氏症」的白紙黑字遞到阮專員面前。

「幫忙簽個名，你是國家的專員，有公信力。」

12

每次，山下的人一離開，哈小勇就會站得遠遠的，怯怯地問：

「爺，我是傻子嗎？」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來，爺爺問你。」

哈小勇的祖父摸摸小勇的頭：「小勇，傻子會養豬嗎？」

哈小勇得意地搖搖頭。

29

哈小勇的祖父：「傻子可以娶老婆嗎？」

哈小勇害羞地搖搖頭。

哈小勇三十歲的時候，娶了一個漂亮的老婆。

哈小勇的老婆叫巫妮，她正在屋子後頭餵豬。

貪食的豬崽爭先恐後擠到巫妮面前，巫妮心不在焉地舀起一匙又一匙的酒糟往豬崽的頭上灑。豬崽們討厭死巫妮了，因為她不把牠們當人看，但牠們不討厭巫妮手上的酒糟。巫妮的酒糟往哪兒灑，豬崽們便往哪兒撲，一頓飯吃下來，豬崽們個個累得精疲力盡。

哈小勇：「爺，可是你剛才不是說我是傻子？」

哈小勇的祖父：「我是騙那些山下人的，因為他們想把你拐去當兵。」

哈小勇：「爺，當兵是什麼？」

哈小勇的祖父：「不用當兵的人不必知道當兵是什麼。」

哈小勇：「那山下人為什麼要找我去當兵？」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你問太多了。」

哈小勇怯怯地應了聲：「喔。」

哈小勇的祖父雙手緊緊抓著哈小勇的臂膀，堅定地直視哈小勇的眼睛，哈小勇仰著臉有一點羞赧，然後哈小勇的祖父緩緩傾身，伸出舌頭，在哈小勇的額頭上，濕濕黏黏地祝福了一下。

哈小勇趕忙伸出手蓋住溫溫熱熱的額頭。

哈小勇的祖父緊緊握著哈小勇的手，嚴正地說：「小勇，爺爺告訴你，第一、傻子才當兵。第二、你不是傻子。第三、相信你是傻子的人才是傻子。」

每次聽祖父說得這麼有力氣，哈小勇就會開心地笑。

哈小勇的祖父有時跟著笑，有時不笑。

13

哈小勇的老婆巫妮幾乎不笑，從小就這樣。

哈小勇很小的時候就愛上不喜歡笑的巫妮了，因為巫妮曾幫哈小勇趕走一匹小狼。這事得從哈小勇曾當過一夜的山派開始談起……

自從有山派這個詞以來，楓香山的山派一直是個叫烏歷狼的傢伙。事實上，因為整座楓香山的鄉親都誤解了民主的真諦，生活就夠他們受的了，誰還有空為民服務，為民喉舌，所以烏歷狼從來沒有交鋒的對手。

烏歷狼讀過書，所以他明白自己的癢得自己搔，自己的屎要自己拉，民主的真諦就是我我我。

一直以來，烏歷狼總是一人參選，一人當選，除了哈小勇七歲那一年例外。

那一年，烏歷狼按往例在楓香山的神隱湖前面，最高最大的一棵神木下發表政見。

台下也按往例稀稀落落地坐了七八個老人，不尋常的是安靜的老人中間雜了一個喃喃自語的老人，不管台上說了什麼，老人都會做一句扼要的短評。

「台上的人是一隻風吹低頭走的羊。」

喃喃自語的老人是哈小勇的祖父，哈林斯。

台下的人都知道哈小勇的祖父在嘲笑烏歷狼，因為他自己向國家低頭也就算了，還要求大家跟他一起低頭。

以前，上面的人要烏歷狼山派幫忙宣導打獵是不對的，誰再打獵，國家就打他的屁股。

現在，上面的人要烏歷狼幫忙宣傳神隱湖是國家的財產，不是楓香山民的遺產，所以應該把它亮出來，好讓大家都欣賞。

「台上的人是一隻偷雞又摸娘的狐狸。」

台下的人都知道哈小勇的祖父在譏諷烏歷狼，為什麼大家明地裡都不再打獵了，反倒是烏歷狼一個人逍遙地在山林裡馳騁起來。

馳騁著，如果烏歷狼不小心掏出槍，他會說：「我有考過駕照，你們沒有。」

馳騁馳騁著，如果烏歷狼夏天打獵，他會說：「打獵有時候可以，有時候不可以。」

馳騁馳騁馳騁著，如果烏歷狼打飛鼠，他會說：「動物分該死和不該死兩種。」

總之，楓香山鄉親看到的是，國家並沒有打烏歷狼的屁股。

「台上的人是狼……是鼠……是蟾蜍……」

現在，烏歷狼竟然想把整座神隱湖都給獵走，送給楓香山以外的人，他說這是國家的既定目標，怎麼擋都擋不住。

哈小勇的祖父告訴台下每一個老人：

「神隱湖是楓香山的老祖宗留給我們最重要的遺產，如果連它都保不住，那活著還有啥意思？」

老人之中有人點頭，有人搖頭，有人不點頭也不搖頭，這之中還有一個人在發呆。

發呆的這個老人叫黑尤，前幾年摸黑出去看自己設下的陷阱，沒想到一不小心掉進自己挖的坑裡，坑足足有一個半人高，黑尤整個人倒栽蔥種在坑裡，夜裡受了驚又受了涼，加上空氣長期不足，等到天亮被尋來的人給挖了出來時，已經半邊臉僵了，臉一僵，人就跟著呆了，這一發呆就是好幾年。

直到臨死前，這個發呆了好幾年的老人才驚醒過來，對著一台咕嚕咕嚕不停轉動的四方盒子說：

「想打……想打……蠟……」

然後永遠閉上嘴巴。

咕嚕咕嚕轉動的四方盒子後頭站了一個人，此後這個人便反反覆覆地按壓四方盒子上面的開關，他聽見四方盒子反反覆覆地說：

「想打……想打……蠟……」

「打……想打……蠟……想」

「……想打……蠟……想打……」

這個人始終不懂老人為什麼直到生命最後一刻還惦記著「打蠟」，他看不出楓香山上有哪個地方需要打蠟？

一開始，楓香山上的住民都清清楚楚地記得這個手拿四方盒子的人，他莫名其妙地闖進楓香山，一個多月後，帶著一疊厚厚的紀錄離開楓香山。一開始，大家還不覺得有什麼，他抄抄寫寫的都是些日常的瑣事，例如三餐都吃啥？天亮之後去哪？天黑之後幹什麼？可以講的大家就講，不

能講的一句也沒透露，但不知怎麼的，隨著這個人的離開，他手拿四方盒子和腋下夾著一疊厚厚紀錄的形像就越來越巨大，巨大到大家各自在心底暗暗揣想：一定有什麼東西被他偷走了，一定的。再後來，大家漸漸淡忘他的名字，但沒有人忘記他的綽號：田野調查家。

田野調查家告訴過幾個楓香山住民，楓香山一共分成四大族群，分別是親山派、反山派、不相往來派和知識分子派。

但田野調查家沒有說明這幾個族群之間的消長關係。

其中，親山派和反山派的消長，不是繞著活靈靈的人轉，而是繞著季節轉，繞著太陽月亮轉。

夏秋兩季，楓香山老一輩的住民會罹患打獵症，他們會打開窗望向蒼鬱的林木深處，那裡有一群少年馳騁在影影綽綽的林地，其中有一個人的身影特別熟悉，熟悉到令人想掉淚。林地裡的每隻動物都是他們的敵人，也是他們的朋友，現在牠們全部都是國家的，沒有朋友敵人之分，只有見面不相識的陌生，除了幾種蹩腳、討人厭的動物之外。

所以夏秋兩季，反山派會遠遠大於親山派，至於平常的日子則不相上下。

陽光晴好時，楓香山老一輩的住民會穿戴好打獵的裝扮，然後在準備出門的前一刻頹喪地坐了下來。啊！我忘了現在再也不能打獵了。於是他們只能坐在窗子前，思念那些走著走著便掉進枯葉底下的坑洞的山羊，思念那些被大大小小的圈繩困住的狸、獾、山羊，現在樹林裡再也沒有陷阱了，只剩下沒有警覺的動物傻子。

所以豔陽天時，反山派會遠遠大於親山派，到了月亮升上來的時候則不相上下。

至於不相往來派和知識分子派，嚴格說來，它們實在還不足以稱之為「族群」，因為這兩派始終維持著各只有兩三戶人家，而且這幾戶人家還有一個共通的特色，那就是每一戶通常只有一個人，頂多兩個。

這兩撮小族群就像臉上的兩顆痣，痣上長滿了濃密的黑毛，對生活沒什麼影響，但十分礙眼。

台上的烏歷狼看到台下哈小勇的祖父嘴裡唸唸有詞，就像瞄見自己嘴邊的痣毛一樣，礙眼得很。

礙眼的不是哈林斯在台下說了什麼不利自己的話，而是他這個人，哈林斯。

哈林斯不曉得自己早在三十年前就得罪了烏歷狼，成了他嘴角永遠拔不掉的痣毛。

三十年前，烏歷狼還是隻八歲的小狼，除了在山頭山尾偷偷雞呀摸摸瓜，倒也沒幹過什麼了不得的壞事。

這一天，小烏歷狼他們幾隻小狼，無聊地山裡轉悠兜圈，磨呀蹭地來到了哈林斯家，眼珠子一亮，瞧見哈林斯家門板上掛著一串用山豬獠牙串成的項鍊，吃著風卡啦卡啦地撞著門板響。

那一年，哈林斯三十翻四十，正值壯年，從外邊打獵回來的他遠遠就看見幾個小鬼在自家門口鬼鬼祟祟偷偷摸摸，哈林斯沒有作聲，遠遠地就著一棵歪脖子老樹坐了下來，面無表情地看孩子們把山豬獠牙項鍊從門板上拿了下來，一個輪著一個把獠牙項鍊掛在自己的脖子上，其餘的人則嘻嘻笑笑地圍著他伏地跪拜。

吼——，哈林斯的獵犬王三狺狺低吼，好幾次齜牙咧嘴就要衝上前去，那可是牠跟著主人在林子裡拚了命好不容易奪下來的戰利品。哈林斯拍了拍王三的背，要牠耐著性子坐下來，再等一等，時間還沒到。

王三心不甘情不願地屈坐了下來，但精利的眼珠子仍緊緊盯著幾個孩子看，嘴裡仍不時地發

出信信低吼。

待孩子們的玩心下去了，但貪心的念頭卻上來了，他們又咬又扯把山豬獠牙項鍊給拆了，你一根我一根，幾輪之後每個人都分得了三四根獠牙，正當孩子們跳著腳準備走人的時候，哈林斯重重地拍了王三的背，說：

「時間到了。去——」

王三箭一般衝上前去，把孩子們堵在房子前，這時哈林斯才起身，慢慢走向孩子們。

孩子們見了齜牙咧嘴、兇惡的王三沒有哭，反倒是看見面無表情的哈林斯遠遠地朝他們走來，才嚇哭了。

幾個小孩挨挨擠擠，哭哭啼啼亂成一團，這之中只有烏歷狼沒有哭。

哈林斯邊走邊說：「給我排成一排。」

來到孩子們面前，哈林斯又說：「現在兩隻手都伸出來，右手拿著偷來的東西，左手的手掌打開，手心朝下。」

哈林斯又重複了一遍：「我說兩隻手都給我伸出來，用來擦屁股那一隻手拿著偷來的東西，另一隻手，手掌打開，手心朝下。」

幾個小孩你瞄我，我瞥你，獠牙拿給右手又交還左手，好不容易才統一。

從第一個小孩開始，哈林斯一手拿回山豬獠牙，一手高高舉起重重落下，落在小狼們顫抖的手心上，刷刷一連兩下，小狼們咧嘴怪叫，叫聲一聲緊挨一聲，不算大的懲罰。

烏歷狼的眼一眨，哈林斯就來到了他的面前。

哈林斯一手拿回山豬獠牙，一手高高舉起重重落下。

哈林斯狠狠甩了烏歷狼左右各一巴掌。

烏歷狼錯愕極了，為什麼別人打手心，他卻挨了兩耳聒子？難道自己身上被做了什麼看不見的記號嗎？

烏歷狼的小夥伴們也有些錯愕，小烏和我們有什麼差別嗎？

哈林斯也十分錯愕，為什麼自己會突然轉了個彎，狠狠地給了這孩子兩耳聒子。

哈林斯困惑了好些天，最後他得到一個不甚滿意的答案：這孩子是裡頭唯一沒有哭的。哈林斯說不上來為什麼他會因此而感到憤怒，但當他來到烏歷狼這個孩子面前，並且意識到這孩子沒有哭的時候，火氣確實不明所以地瞬時冒了上來。

這兩個耳聒子讓烏歷狼困惑了三十年，那一瞬間的羞辱，以及永遠無解的謎，兩者相加相乘，讓他這兩耳聒子的熱辣始終消散不去。

烏歷狼摸著自己的臉頰跟身邊的親信，說：「叫他上來。」

「可是……」

烏歷狼動了氣：「我說叫他上來。」

哈小勇的祖父被請了上台。

烏歷狼堆著展不開的笑臉，朝哈林斯伸出手，但哈林斯不領情，一上台便背過身去，宏亮著聲音，對台下的選民說：

「只要有人肯站出來選山派，我就不信旁邊這個人還選得上。」

烏歷狼臉頰一赤二白，熱熱辣辣的，三十年前那兩耳聒子又回來了。

楓香山的鄉親聽到哈林斯這番話，精神全都振奮起來了，打盹的直起腰來，打哈欠的合上嘴巴，沒戒心的警覺起來了。

烏歷狼警覺起來了，這個人不只是那個莫名其妙括了自己一巴掌的人而已，三十年來，他恐怕已經擁有了其他自己不了解的外來身分。

站在哈林斯背後的烏歷狼臉一沉，細聲地問身旁的親信：

「這個人是誰？」

「哈林斯。」

烏歷狼知道他叫哈林斯，自從他莫名其妙打了他兩巴掌之後，他就永遠記住這個名字了，烏歷狼想問的是：

「哪一黨的？」

「無黨無派，不過倒是唸過兩年書。」

「就這樣？」

「就這樣。」

「有沒有其他我不知道的？」

親信頓了頓，想了想，搖搖頭。

烏歷狼見親信搖搖頭，他點了點頭。

見烏歷狼點頭，親信也跟著點頭，隨即上前想要制止哈林斯繼續說下去。

烏歷狼拉住親信，說：「讓他繼續講。」

接著哈林斯把當時才七歲，嘴裡還咬著手指頭的哈小勇叫了上台。

「小勇，上來。」

烏歷狼看到台下那個叫小勇的孩子了，他的額頭比河面還寬闊，脖子比任何一隻蛙都還短，一看就是個傻子。

哈小勇畏畏縮縮上台，哈林斯把小勇往前推了一步，說：

「就算我的孫子出來選，也不會輸給台上這個人。」

烏歷狼又被搨了一耳聒子。

台下的人被哈林斯這一番話警醒了：對啊，為什麼沒人想出來跟烏歷狼競選山派。

鄉民們交頭接耳，交換意見。

「活得好好的，幹嘛搞個山派來砸自己的腳，沒道理，沒道理。」

「我哪行？沒讀過半年書，雖然小事意見多，但大事開不了口啊。」

「我的活兒比田裡的蝓蝓還多，哪有空管別人吃棗子吐不吐核子。」

……

結果還是沒人想出來淌混水，他們只在最後用一種恨恨的語氣說：

「就算哈林斯那個額頭比河面還寬的孫子當山派，也比烏歷狼強多了。」

選舉前幾天，哈林斯的一番話傳遍了整座楓香山。

話一離了口，就像風中的落葉，不知道會被吹散到哪兒去。一開始是「就算哈林斯那個額頭比河面還寬的孫子當山派，也比烏歷狼強多了」後來卻變成「額頭比河面還寬的孩子當山派對楓香山最好」。

選舉當天，楓香山鄉親們一個一個在投票所裡美勞起來了。

他們在布幕圍起來的投票所裡，心底估量著額頭比河面還寬的孩子當山派對自己比較好，於是他們一個個依樣畫葫蘆，在烏歷狼大頭照的旁邊生出另一個欄位，在欄位裡生出另一個候選人。

每個人畫的候選人長相不盡相同，但明顯看得出是一個額頭寬寬、嘴巴咧咧的傻小子。

開票結果，寬額闊嘴的不存在候選人擊敗了烏歷狼。

「這個人是誰？」負責開票的兩個山下人同時間。

一旁看熱鬧的鄉民喜咧咧地說：「他是哈林斯的傻孫子。」

個子高的山下人問：「那他叫什麼名字？」

「不知道。」

「不知道。」

……

沒有人知道。

最後，躲在人群後面，一個怯怯的童稚嗓音說：「他叫哈小勇，是我們班的同學。」

個子矮的山下人問：「哪一個哈？」

又問：「哪一個勇？」

最後個子高的山下人說：「恭喜你的同學，哈小勇。」然後忍不住噗哧笑了出來。

當晚，哈小勇在睡夢中，當選了楓香山的山派。

同樣是當天晚上，負責開票的兩個山下人把「哈小勇」這個名字，連同他是一個小傻子，並且莫名其妙當選了山派這一長串消息，一路往中央傳。

最後消息再一路伴著笑聲往楓香山送。

凌晨五點，山上的星星還沒完全落下的時候，哈小勇同樣在睡夢中，被取消了山派資格。

14

天亮了，上學去。

楓香山的小學在山的東邊，太陽一起床，學校就跟著抖擻起床。太陽一過午，學校就濛濛霧霧，什麼也看不清，所以楓香山的小學一向只上半天課。

每天，哈小勇走三頓飯的時間到楓香國小。

關於自己曾經當了一夜的山派這件事，哈小勇並不知道，他一樣玩他的耍，上他的學，當他天真的小傻子。

在哈小勇山派事件中受傷的不只烏歷狼，還有烏歷狼的兒子，烏小狼。

烏小狼是哈小勇的同班同學。

哈小勇頭大顯得個子小，烏小狼頭小顯得身子長，但其實兩個站起來一般高。

烏小狼凡事搶表現，一表現就滑跤，雖然不傻，但看起來倒像半個傻子。

新來的運動老師：「瓦林老師，你們班那個烏小狼是個傻子吧！」

運動老師說，上一次他腋下夾了個飛盤進教室，烏小狼莫名其妙就衝上前來，屈膝跪地的抱著他的大腿，仰起臉來小狗撒歡地說：

35

「老師老師，今天玩飛鏢啊？」

運動老師又說，今天他手裡拿了兩支接力棒進教室，烏小狼一看他進來，又立刻衝上前來，還是一樣屈膝跪地的抱著他的大腿，仰起臉來小狗撒歡地說：

「老師老師，今天玩雙截棍啊？」

新來的運動老師邊說邊笑，邊笑邊喝一口熱茶。

熱茶冒出來的蒸氣把運動老師的眼睛醺得迷離恍惚，山上天氣冷，大家習慣喝熱茶，他只看見了烏小狼這孩子的蠢態，卻沒能看出烏小狼這孩子的機心。

哈小勇事件發生之後，烏歷狼天天在家轉圈子，搥桌子，怒斥：「屎拉賽，這些該死的山人竟敢拿傻子來整我。」

看在眼底的烏小狼也在心底跟著轉圈子，搥桌子，恨恨地：「屎拉賽，這個傻子竟然敢整我。」

烏小狼覺得哈小勇這個傻子嚴重污辱了他，他必須討回來。

夜裡，墨黑的天空只有零落的幾顆星，空蕩蕩的校園裡，烏小狼一個人潛進教室，探長了手，伸進一個又一個黑不隆咚的抽屜裡，東採蜜西摘果，摸到什麼算什麼，不由分說地就往哈小勇的抽屜裡塞。

滿頭大汗忙了一整夜之後，天亮了，上學了。

嗯——

啊——

……

教室裡簡直就像燃放鞭炮似的，接連響起了各式各樣的負面聲音表情。

哇——

包括哈小勇。

哈小勇捂住嘴巴，不敢置信他的抽屜裡怎麼滿滿的都是各式各樣的文具。

一連串鞭炮似的怪聲怪叫之後，患了重聽，整天沉浸在自己的世界裡的瓦林老師，才悠悠地喝了一口茶，抬起頭來。

瓦林老師今年六十多，因為耳朵不管用了，所以只好仰賴眼睛，但事實上他的眼睛也不怎麼理想，所以只好盡量把身子往前傾，眼珠子往外推，好距離東西近一些。以上種種，造就了瓦林老師的眼睛金魚凸，身子螳螂傾，很有一種螳螂捕物的銳利感，但偶爾也給人一種隨時都會踉蹌倒下的錯覺。

烏小狼一看到瓦林老師抬起頭來，便立刻舉起手，站起來說：

「老師，哈小勇他……」

瓦林老師聽不清楚烏小狼說什麼，他只看到烏小狼邊說邊指著哈小勇，然後大家都轉頭看哈小勇，哈小勇則是回以傻子的笑容，然後時不時捂著嘴低頭看著抽屜。

訊息薄弱，瓦林老師抓不到這幾組畫面呈現出來的意義。

下一個畫面是大家紛紛來到哈小勇的面前，把他抽屜裡的東西統統倒出來，哈小勇想要拿回自己的東西，卻被兩個男同學架住。

教室裡亂成一團。

現在，瓦林老師明白發生什麼事了，但他還沒想到該怎麼解決，於是他又喝了一口茶。

這之中，從頭到尾，只有一個女孩低著頭始終不發一語。

不發一語的女孩叫巫妮，她雙手握拳，全身發顫，額冒冷汗，看似對這一切再也隱忍不住了，事實上是她的月經來了，經血在她的股溝、大腿根部滲流，用來充當衛生墊的小帕巾不見了。

被偷了？

外面的世界青紅皂白，巫妮內心的世界紛雜錯亂。紛雜錯亂之中，巫妮的經血還是不停地流，無止無盡地流，她覺得自己就快要不行了。

突然，巫妮感覺有什麼東西從自己的身體裡掉了出來，從很高很高的某個缺口掉了下來，但因為實在太高了，以至於那個東西像是永遠著不了地似的，永遠處在向下掉落的狀態中，掉落的同時，它把教室裡所有的聲息全都帶走了。

巫妮的經血滲漏了下來，滴滴答答，在教室裡空空蕩蕩地迴響著。

只有巫妮聽見了教室裡巨大的回音，她得想個辦法，想個辦法……

突然，巫妮大叫一聲：

「叫警察來，警察一來，就知道小偷是誰了。」

然後跑了出去。

瓦林老師不只聽見了巫妮的建議，也瞧見了巫妮下半身的血漬，以及她潮紅的臉。

紛亂的教室瞬時安靜了下來。

突然，有人對著地上跟著巫妮迤邐而出的血跡，摀著嘴尖叫：

「她自殺了，巫妮自殺了。」

好不容易安靜下來的教室，瞬間又哄鬧了起來。

「春妹，跟上去看看。」

瓦林老師叫班上一個大胸脯的女孩跟出去看看，他知道巫妮這事他沒辦法解決，只有那些胸部早早就冒出來的女孩才知道該怎麼辦。

瓦林老師說：「巫妮的主意很不錯，那麼誰來幫老師撥個電話請警察伯伯來？」

同學們望向窗外，支支吾吾：「可是……可是……，老師，巫妮她自殺……」

窗外，春妹追上巫妮，兩個人低著頭，併著肩，在轉角處消失了身影。

同學們惶惑極了，他們覺得老師應該先處理巫妮自殺的事吧！

「巫妮不是自殺，她是……她只是……」

瓦林老師一時也解釋不清。

「她只是心情不好，只要我們照她的話請警察伯伯來把小偷抓出來，她就會好了。」

同學們不懂瓦林老師的意思，但他們不知道該如何用言語表達他們內心的困惑。

瓦林老師一個一個盯著學生瞧，最後落在烏小狼身上。

瓦林老師：「不如我們就請對案情最瞭解的烏小狼去幫我們報警好了。」

烏小狼慌了，他開始支支吾吾起來。

瓦林老師從反光的鏡片後面看到心虛的烏小狼，看到理直氣壯到微微發顫的巫妮，再看看傻不隆咚的哈小勇，很快就明白是怎麼一回事了。

瓦林老師耳朵壞了，眼睛也不理想，但他的頭腦沒壞。

這麼多年來始終沒人發現瓦林老師的耳朵壞了，是因為他總是花比一般人更多的時間觀察，

組織，串聯，尋找關鍵字，更重要的是他從不心慌。

瓦林老師知道事情會自己發生，就會自己解決。

從不心慌的瓦林老師給人一種老謀深算的印象。

烏小狼滿頭大汗，比手畫腳了老半天，現在瓦林老師更確定發生什麼事了。

瓦林老師擺擺手要烏小狼坐下，他說：「各位同學，好不好玩啊？是我叫哈小勇把大家的東西塞進他的抽屜裡的。小勇，你說對不對？」

哈小勇一臉傻笑。

瓦林老師繼續說：「來，現在大家一個一個排好隊，到哈小勇那裡把自己的東西領回去。還有，剛才誤會哈小勇的同學，拿了東西之後記得要跟哈小勇說對不起。」

烏小狼瞪了哈小勇一眼，拿回自己的鉛筆盒。

瓦林老師：「烏小狼，你忘了說什麼？」

烏小狼恨恨地說：「對不起。」

接著瓦林老師把烏小狼叫到一旁，在他耳畔輕聲地說：

「烏小狼，換你了，明天把大家的東西偷偷塞進你的抽屜裡，知道嗎？這叫什麼來著，這叫……這叫……禮尚往來。」

烏小狼一臉鐵青。

哈小勇不清楚究竟發生了什麼事，但他很清楚自從巫妮女孩大叫一聲之後，架住哈小勇的手鬆了，敵視哈小勇的眼神柔和了，所以巫妮女孩一定是他這一國的，她幫自己把敵人趕跑了。

從此，哈小勇心目中，巫妮女孩和班上其他女孩都不一樣了，她從眾多女孩中浮凸出來了。女孩的名字叫巫妮，和抽屜裡那條沒人認領回去的小帕巾上面繡的名字一模一樣。

此後，哈小勇每天揹著書包到學校去，唯一所做的事，就是支起下巴，嚥著止不住的口水，傻愣愣地看著巫妮。

哈小勇學會的第一個名字，不是哈小勇，而是小帕巾上面的名字。

瓦林老師指著哈小勇作業簿的名字欄，推了推眼鏡，忍住笑意：「哈小勇，你不叫巫妮。」

哈小勇露出傻子的笑容：「我喜歡巫妮。」

全班哄堂大笑，只有巫妮不笑，她那條沾過經血的小帕巾永遠不見了。

15

天上星星，天上太陽。

每當哈小勇專注於一件事時，時間就會躲進他的眼神裡。

哈小勇的祖父注意到哈小勇的眼神裡藏著星星藏著太陽，他知道有事兒發生了。

事兒是哈小勇每天枕著一條小帕巾睡覺。

這一天早上，哈小勇的祖父來到熟睡中的小勇身邊，抽走他臉頰下沾滿口水的小帕巾。

小勇立刻警醒，彈跳起來，一直叫著，跳著：「我的。我的。」

哈小勇的祖父：「你喜歡這條小帕兒？」

哈小勇點點頭。

38

哈小勇的祖父：「小帕兒髒了，爺爺幫你洗一洗。」

哈小勇猛搖頭：「不要。不要。」

哈小勇的祖父看著小帕兒，發現上面繡了一個女孩的名字。

「小勇，最近做夢嗎？」哈小勇的祖父問。

哈小勇點點頭。

哈小勇的祖父：「都夢見些什麼？」

哈小勇：「兔子。」

祖父：「然後呢？」

哈小勇：「跑掉。」

哈小勇的祖父：「還有沒有？」

哈小勇：「有，小羊。」

祖父：「然後呢？」

哈小勇：「跑掉。」

……

「夠了。夠了。」哈小勇的祖父摸摸小勇的頭，把小帕巾還給小勇。

「小勇長大了，要開始吃相思的苦了！」哈小勇的祖父說。

天上星星，天上太陽，突然有一天，巫妮不見了。

哈小勇瘋子一樣把教室裡的大小東西都翻遍了，甚至把每一位同學的正臉都扳過來仔細瞧了一遍。

扳過來，是個不熟識的胖男孩。

男孩嫌惡地說：「幹什麼啦？傻子。」

扳過來，不是。扳過來，不對。扳過來……

扳過來，是個不熟識的眼鏡女孩。

好心腸的眼鏡女孩說：「學長，別找了，巫妮轉到國小二年級那一班去了。」

巫妮轉班之後，哈小勇天天等待下課，一下課便溜到巫妮班級的窗子前，支起下巴，嚥著止不住的口水，傻愣愣地看著巫妮。

窗子裡的同學也轉頭看哈小勇，只有巫妮抬頭挺胸，雙手交叉放在背後，雙眼直視黑板。

不久之後，巫妮女孩又轉到國小三年級那一班去了。

這一次哈小勇沒有哭，因為他知道沒什麼好哭的，只要換另外一扇窗，他便能看到巫妮女孩。

巫妮女孩像乘坐旋轉木馬一樣，在同一所學校的不同班級裡轉來轉去，而哈小勇只是直愣愣地坐在同一個教室裡，看著身旁的同學換來換去，越換個兒越小。

全班就只有專門教一年級的瓦林老師和哈小勇兩個成員沒變。

瓦林老師唸：「你是小天才。」

「你是小天才。」全班跟著唸。

瓦林老師唸：「我是小天才。」

「我是小天才。」全班跟著唸。

瓦林老師唸：「大家都是小天才。」

「大家都是小天才。」全班跟著唸。

「小勇，你來唸一遍。」

每一年，瓦林老師都會特別指定哈小勇獨自唸一遍。

哈小勇：「我—是—小—天—才——」

哈小勇一唸完，全班同學都笑了，哈小勇也跟著笑。

這是哈小勇第一次把這個句子唸全了，但瓦林老師沒聽見，他老早就打定了一個主意，他知道離別的時候到了。

「小勇，明天叫你爺爺來學校一趟。」

再然後，哈小勇的祖父就把他從學校永遠領回家了。

16

哈小勇永遠記得那一天，哈小勇的祖父牽著自己的手，走出校門口，走在回家的路上。

一路上，哈小勇的祖父邁著比平常大的步伐，瞪著比平常有神的眼睛，直挺挺地朝家的方向走去，哈小勇好幾次抬眼偷瞄祖父，他不敢問祖父到底發生了什麼事。

哈小勇垂頭喪氣，他知道一定是自己做了丟臉的事，但他不知道究竟是什麼事。

哈小勇的祖父：「抬頭挺胸，小勇。」

哈小勇抬起頭，挺起胸，但眼珠子卻溜來溜去，每個人都停下腳步看著自己和爺爺，然後交頭接耳起來。

哈小勇知道肯定是自己拖累爺爺了，但他不知道原因是什麼。

哈小勇想逗爺爺開心，他努力回想最後一次大家哄堂大笑是什麼時候。

哈小勇想到了。

「爺——」哈小勇拉了拉祖父的手。

哈小勇的祖父停下腳步，低頭看了哈小勇一眼。

哈小勇張開嘴巴：「我—是—小—天—才——」

這是哈小勇第二次把這個句子完整唸完，而且比上一次還順口。他想祖父一定會笑的，就像他的同學一樣，笑得東倒西歪，笑得拋桌子蹬椅子。沒想到祖父非但沒笑，而且還一臉鐵青，他問：

「小勇，誰教你的？」

哈小勇一臉委屈：「老師。」

哈小勇的祖父頓了一下：「唸得很好，但以後不准再唸『天才』這兩個字。」

哈小勇：「為什麼？」

哈小勇的祖父頓了一下：「天才是一種病，不，是……是一種蟲。」

哈小勇仰著臉看著祖父。

哈小勇的祖父仰著臉看著太陽。

臉上一半陽光，一半陰影的哈小勇的祖父說：「對，天才是一種蛀蟲。」

哈小勇：「蛀蟲？」

「對，天才是一種蛀蟲。」

哈小勇的祖父拍拍哈小勇的背：「小勇這麼結實，就是因為身上沒有蛀蟲。」

說完，哈小勇的祖父的大手緊緊握住哈小勇的小手，走進濃密的樹林，陽光瞬時收斂了起來，哈小勇的祖父在前疾走，哈小勇在後急趕，哈小勇的祖父一連打了好幾個哆嗦，哈小勇在後頭一連跌了好幾個跟頭。

走出濃密的樹林，正午的陽光不留情地砸了下來，祖孫倆同時覺得身上刺刺癢癢的，但下半身還是陰陰涼涼的。

直到家門口出現在前方的時候，哈小勇的祖父才慢下步伐，回頭看一眼來時的路。

哈小勇跟著回頭看。

什麼都沒有。

這時，哈小勇的祖父始終直挺挺的腰桿終於垮了下來。

然而當哈小勇的祖父空茫的眼神撞上哈小勇的眼神時，他瞬時又抖擻了起來。

哈小勇的祖父深深吸了一口氣，直起身子，說：

「當學校不是真心喜歡我們的時候，我們就回家。」

17

哈小勇不用再到學校去了，他改到巫妮女孩每天上學放學必經的路上，選定一棵最高最大的樹，爬上去靜靜地躺著。

耀耀閃閃的陽光從樹葉縫隙中灑了下來，哈小勇眯著眼睛守著、候著，等著巫妮女孩上學，候著巫妮女孩放學。

突然有一天，哈小勇發現巫妮女孩比平常早一個小時上學，比平常晚兩個小時放學。

哈小勇雖然有些困惑，但他很快就適應了。

哈小勇調整作息，每天比平常早一個小時上樹，比平常晚兩個小時下樹。

適應是哈小勇的長項。

哈小勇不知道巫妮女孩升上國中了，所以她必須走上好遠好遠的路，下山去讀書。

巫妮女孩上學放學，上山下山，然後時間突然變成哈小勇不熟悉的東西。

時間變成一層一層的階梯，越爬越低。

一開始的時候，哈小勇像隻猴兒一樣輕盈，隨便一躍就能攀上大樹的枝頭，瞭望整座山林，甚至看見巫妮女孩正要從家門口走出來。後來哈小勇的力氣長大了，但卻再也攀不上樹的枝頭，他只能穩穩當當地站在大樹的肩膀，被動地等著巫妮女孩從山林的這裡那裡冒出頭來。現在哈小勇已經是楓香山最強壯的男孩了，但他反倒只能勉強爬到大樹的腰肢，等巫妮女孩經過樹下的時候，哈小勇才看得見她。

對於時間變成自己不熟悉的東西，哈小勇困惑極了。

這一天，哈小勇把這件事告訴祖父。

哈小勇的祖父正在嚼米，哈小勇看著嘴巴鼓鼓，腰兒駝駝的祖父，另外一句話卻先脫口而出：「爺，為什麼你越來越矮？」

哈小勇的祖父毫不遲疑：「因為小勇越來越高。」

哈小勇：「爺，那我為什麼越爬越低？」

哈小勇的祖父歪著頭想了一下，說：「因為大樹喜歡小勇。」

哈小勇的祖父的話讓哈小勇有些困惑。

「為什麼？」哈小勇問。

哈小勇的祖父又歪著頭想了一下，這次歪頭的時間比上一次長。

哈小勇的祖父說，因為大樹喜歡小勇，所以捨不得讓小勇把美好的東西一下子就看完，大樹要讓小勇學會等待。

哈小勇的祖父說完，歪著頭走了。

然而比時間變成一層一層的階梯這件事更讓哈小勇吃驚的是，突然有一天他發現巫妮女孩變成一個捧著大肚子的女人，步履蹣跚地從遙遠的山外回到山上來。

那一年，哈小勇十九歲。

18

哈小勇三十六歲這一年，山下又來了另一個人。

今年是個關鍵，過了這一年，哈小勇就不用當兵了。

這次來的人稍有不同，是個外表看起來才十七、八歲的女孩。

哈小勇的祖父對年輕女孩說：「大人，喝杯茶。」

「別，別，我不喝別人的茶。」

年輕女孩推掉哈小勇的祖父遞過來的茶，從自個兒的袋子裡撈出一罐花花綠綠的飲料。

「對了，你剛才叫我啥？」

「大人。」

「大人？叫我大人，你想賄賂我是唄？我不吃這套，我叫鍾專員。」

「鍾專員，我們山上人可沒錢賄賂人。」

「賄賂的方法千千萬，尤其是現在，特別不流行用錢。哈小勇呢？叫他出來，國家有事找他。」

哈小勇的祖父：「鍾專員，不瞞您說，我孫子是個傻子。」

年輕女孩白了哈小勇的祖父一眼。

「我警告你，別叫人家傻子，這是犯法的。少廢話，叫哈小勇出來。」

近幾年來，上山的人越換越頻繁，而且有越來越年輕、越來越難纏的趨勢，哈小勇的祖父可以從這些山下人身上嗅到外頭世界整體的變化。

哈小勇的祖父朝屋後叫道：「小勇，出來，有人想看看你。」

這時，哈小勇正在屋子後頭餵豬。

哈小勇一聽到祖父叫他，便把手邊的活交給他的老婆，蹦蹦跳跳進屋裡去了。

哈小勇老婆巫妮左手提著一桶酒糟，右手拿著餵水匙，一臉茫然。

豬圈裡，原本整齊得像支軍隊的迷你豬，一見哈小勇離開，便統統脫離隊伍，挨擠到最前頭來。

巫妮對牠們喝道：「排隊。排隊。」

沒有任何一隻豬有反應，這些迷你豬只聽哈小勇的話。

進屋前，哈小勇已經洗好手，套上一件乾淨的衣服，鎮住身上的污臭。

哈小勇的祖父說：「叫專員好。」

「專員好。」

哈小勇露出傻子的笑容，年輕女孩連頭都不抬。

年輕女孩打開紅色本子，在一堆密密麻麻的名字中，找到哈小勇。

年輕女孩在哈小勇的名字下面，打了一個勾之後說：

「確定是哈小勇沒錯？」

哈小勇的祖父：「確定是哈小勇沒錯。」

年輕女孩：「身分證。」

哈小勇的祖父：「身分證？」

年輕女孩見哈小勇的祖父一臉茫然，於是掏出自己的身分證。

「這個，瞭？」

哈小勇的祖父把眼睛湊到年輕女孩手邊，然後用鼻子蹭了蹭，嗅了嗅。

近年來，哈小勇的祖父的眼睛已經七八成瞎了。

哈小勇的祖父：「這個呀，我們比較少用，但還是有的。」

哈小勇的祖父指揮哈小勇，在屋子裡翻箱倒櫃。

哈小勇的祖父：「我記得在……我記得在……」

哈小勇一個口令一個動作，好不容易終於找到自己的身分證。

年輕女孩接過身分證和眼前咧著嘴的哈小勇比對了一下，說：

「一點都不像。」

哈小勇的祖父把眼睛湊上前去，霧茫茫地看了一眼身分證上的哈小勇。

「是小勇沒錯，他小時候就長這個樣。」

年輕女孩尖著眼仔細比對，確實是同一個人沒錯，看得出來小時候和長大以後同樣洋溢著傻子的氣息。

「身分證過期了，這是犯法的，有空幫他換一換。」

「是！一定換，一定換。」哈小勇的祖父猛點頭。

一旁的哈小勇聽了祖父和年輕女孩的對話之後，覺得有點兒悲傷，他覺得祖父自從眼睛看不見之後，就變得不太一樣了。按哈小勇的說法是：祖父變得比較聽別人的話，而不聽他自己的話了。

年輕女孩：「你的孫子已經三十六歲了，快過了當兵的年齡了。」

哈小勇的祖父：「我知道。」

年輕女孩：「我今天來，主要是代表國家來關心一下的。」

哈小勇的祖父：「應該的。應該的。該當兵的，就去當兵，不該當兵的，就不該去當兵。」

年輕女孩：「好，那我們照國家的規矩來。」

「當然！當然！」哈小勇的祖父直起腰，盡量讓自己看起來高大一些。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額頭。」

哈小勇撩起頭髮，露出寬闊的額頭。

哈小勇的祖父：「鍾專員，你看我孫子的額頭比河面還寬。」

年輕女孩低著頭：「嗯。」

哈小勇的祖父：「小勇，脖子。」

哈小勇仰起臉，露出短短的脖子。

哈小勇的祖父：「鍾專員，你看我孫子的脖子比青蛙還短。」

年輕女孩低著頭：「嗯。」

年輕女孩始終不看哈小勇，她手裡拿著哈小勇的身分證，自顧自地填寫一張藍色的單子。

哈小勇的祖父不知道年輕女孩根本連看都沒看哈小勇一眼，他只感覺到年輕女孩的語氣輕輕淡淡的，聽起來對哈小勇十分不利。

哈小勇的祖父急了。

「小勇，頭。」哈小勇的祖父說。

哈小勇側過身去，現出窄窄的頭型。

「夠了，夠了。」年輕女孩打斷哈小勇的祖父。

年輕女孩遞給哈小勇的祖父一張藍色的單子。

「不管是瘋子還是傻子，明天都到醫院好好檢查檢查。」

哈小勇的祖父早料到會有這麼一天，遇到這麼樣的一個人，於是他說：

「小勇，快去把那張白紙黑字，有公信力的單子拿出來。」

「停，停，停，別想對我做犯法的事。」

年輕女孩站起身，合上紅色的本子，喝完最後一口花花綠綠的飲料，走了。

19

現在，哈小勇躺在一張白色的機器床上，時不時偏著頭東張西望。

外頭進來一名身著軍服的年輕醫官：「第一次上醫院？」

哈小勇點點頭。

年輕醫官：「其實這裡還稱不上醫院，頂多只能算寵物醫院。」說完，兀自笑了起來。

哈小勇聽不懂年輕醫官的笑話，開口便問：「我是個傻子嗎？」

年輕醫官沒料到會有人這麼問，他抬起頭仔細看了眼哈小勇。

年輕醫官撥開哈小勇前額的頭髮，露出裡面的寬寬河道，又撩開哈小勇後腦杓的頭髮，像被毀了容的顏面傷殘……

沉默了一會兒，年輕醫官說：

「機率看起來不小。」

年輕醫官斂起笑容，按下床邊一個按扭，他說：

「兄弟，把眼睛閉起來，千萬不要張開，很快就知道結果了。」

匡——，機器床哆嗦了一下。

匡——，又哆嗦了一下，然後一個哆嗦接著一個哆嗦把躺在上頭的哈小勇送進機器山洞裡。

哈小勇偷偷張開眼睛，山洞裡不停打著紫色的閃電。

檢查結果出爐，哈小勇被送進軍隊。

哈小勇的檢驗報告出爐那一天，年輕女孩鍾專員被狠狠訓了一頓。

訓她的人是第一個上山去檢查哈小勇是不是傻子的專員，陳平山。

陳平山現在不叫陳專員，大家叫他陳課長。

鄉公所的兵役課裡，陳課長狠狠地把哈小勇的檢驗報告往桌上一摔，當著所有人的面前大聲咆哮。

「王八蛋，哈小勇的案子是誰負責的？」

五、六個人大的辦公室裡沒人敢作聲。

陳課長：「王八蛋，我再說一次，『哈小勇的案子是誰負責的？』」

還是沒人作聲。

鍾銀花專員手上不停來來回回轉著筆，偶爾仰起臉啜一口花花綠綠的飲料，誰都不看。

呃……

鍾銀花打了個響嗝。

兵役課裡除了陳課長之外，每個人都討厭鍾銀花這個女孩，因為她從來不懂得尊敬比她年長的人。

陳課長：「好，不敢承認是不是？操你媽的王八蛋，不要被我揪出來……」

陳課長怒氣沖沖地在桌上東翻西找，嘴上還不停喃喃唸著：

「不敢承認是不是？沒卵葩的王八蛋。」

鍾銀花放下手上不停轉動的筆，冷冷地站起來，說：

「我就是沒卵葩的王八蛋。」

辦公室裡的氣氛突然從僵冷變成詭異。

陳課長壓抑住怒氣。

「鍾專員，幹嘛把一個好好的傻子送去當兵。」

鍾專員：「可是檢查結果……」

陳課長：「人家去檢查就過關，妳一去就把人家送去當兵。」

鍾專員：「課長你搞錯了，不是我想送他去當兵，我沒有這個權利？是國家送他去當兵的。」

陳課長：「不要拿國家壓我，總之他是個傻子，傻子不用當兵。」

鍾專員：「我管他是不是傻子，我只管他是不是哈小勇，如果是的話，就應該去醫院檢查檢查，誰都一樣。」

陳課長：「不管，把他救回去！」

陳平山沒有意識到他用了「救」這個字眼。

鍾專員：「來不及了。」

22

夜裡的時候，陳平山和鍾銀花光溜著身子，躺在同一張床上。

鍾銀花始終曲著身子，背對著陳平山。

陳平山從後頭摟了摟鍾銀花。

鍾銀花使勁地甩了甩身子，把陳平山的手給甩掉。

鍾銀花：「來不及了。」

陳平山：「我只是……」

鍾銀花：「只是什麼？你已經連續放了人家十幾年的水了。」

陳平山：「我不過……。」

鍾銀花：「沒什麼過不過的，你不要老是用個人的感情來辦事，遲早會出事的。」

陳平山：「我知道。」

鍾銀花：「你知道？你知道？事實上，你根本就不知道。如果你知道，那個哈小勇就不會搞到現在又有老婆、又有小孩了，才被抓去當兵。現在可好了，他的老婆有丈夫等於沒丈夫，他的女兒有爸爸等於沒爸爸……」

陳平山：「我……」

鍾銀花：「我什麼我，你這樣是徹徹底底耽誤了人家，知不知道？」

陳平山無言地轉過身去，淡淡地說：

「他老婆懷孕了，再過一兩個星期就要生了。」

鍾銀花自認有理，所以不肯饒人。

「傻子就傻子，幹嘛學人家娶老婆？這不是一輩子折磨人嗎？」

就這樣，兩個人，背扛著背，一個曲身，一個弓背，一個沉默，一個不饒人，沒有交集、沒有火花，冷冷地對抗著。

曲身沉默的陳平山想起十八年前，第一次拜訪哈小勇和他的祖父。

那一次，哈小勇的祖父送陳平山出門，並且挽起自己的袖子，擦乾陳平山的淚水，說：「平山，不要哭了，你不懂，小勇是老天爺賜給我一個人的禮物。」

弓背不饒人的鍾銀花則想起了白天的委曲。

「操你媽的王八蛋，不要被我揪出來……不敢承認是不是？沒卵葩的王八蛋。」

突然，陳平山和鍾銀花同時轉過身來，高高地舉起手，各自狠狠地甩了對方一個巴掌。

23

哈小勇的祖父送哈小勇下山。

哈小勇背著祖父走在星星高掛夜空的山間小路。

一路上，露水把哈小勇的褲管沾濕了，哈小勇捲起褲管；野草把哈小勇的小腿割傷了，哈小

46

勇又把褲管放了下去。

一路上，哈小勇的祖父不論想起的是黃金還是米粒，歷史還是番薯，一股腦地都交待給了哈小勇。

哈小勇的祖父的手不小心碰到哈小勇的額頭，他說：

「小勇，爺爺告訴你，額頭裡面的東西叫大腦，大腦是人類最脆弱也最寶貴的東西，尤其你的額頭這麼大，特別容易遭受不明不白的攻擊，所以沒事的時候，盡量不要露出額頭，所謂額不露白……」

哈小勇的祖父邊說，邊用雙手摀住哈小勇的額頭。

哈小勇感到額頭一陣暖意，他說：

「爺，我知道了，除非是有公信力的人，否則不可以給別人看。」

過了半晌，突然有一窩大大小小的雨傘節彎彎曲曲地從哈小勇他們面前扭過。

哈小勇大叫一聲：「好多甘蔗蛇。」

哈小勇的祖父拉住哈小勇的領子，像勒住一匹馬，止在原地，他說：

「小勇，看到大家都怕的人，你一定要尊敬他。如果每個人都怕他，那他肯定不是胡來的……」

哈小勇看著一隻接著一隻隱沒草叢的毒蛇，說：

「不是胡來的，一定要尊敬他。」

又過了半晌，路上又遇到一家子正在遷居的臭鼬。

哈小勇捂住鼻子，叫了一聲「好多臭老鼠」之後，便繞了一個大彎，改走荊棘叢生的小徑，避開臭鼬。

哈小勇的祖父嘉許他：「小勇，這就對了，大家都討厭的人，肯定身上藏了腥，你千萬要離他遠一點，別沾了臭。」

哈小勇回頭，看了一眼逃難似的臭鼬，說：

「嗯，離臭老鼠還是遠一點的好。」

哈小勇的祖父的心思全用在哈小勇身上，所以他捕捉到了雨傘節和臭鼬的個別啟示，但他錯過了牠們之間不尋常的聯結——為什麼動物們要趁夜搬家？

當天上的星星一顆一顆被太陽蒸發得差不多的時候，哈小勇和祖父終於抵達山下的小火車站。到了山下的火車站，哈小勇急忙進月台轉來轉去，尋找兩個人。

瞎眼的哈小勇的祖父問：「小勇，你媳婦、女兒到了嗎？」

又轉了幾圈，哈小勇沒看到他想找的人，反倒看到了「那個人」。

哈小勇指著前方，雀躍地叫著、跳著：「爺，那個人，那個人……」

哈小勇的祖父：「哪個人？什麼人？」

那個人小跑步，邊跑邊揮手，朝他們而來。

遠遠的，陳平山叫道：「哈爺爺——，小勇——」

哈小勇的祖父偏著頭，把耳朵對準了朝他而來的人，他聽見了熟悉的聲音。

哈小勇的祖父伸出雙手，他知道很快地，一雙溫暖又熱切的手便會緊緊握住他的老手。

陳平山：「哈爺爺，還記得我嗎？」

哈小勇的祖父順著陳平山的手，一路爬上了陳平山的臂膀。

「記得記得，怎麼會不記得呢？」

陳平山支支吾吾：「好久沒去拜訪您了，因為……因為……」

哈小勇的祖父，拍拍陳平山的肩膀。

「都聽說了，都聽說了，你升官了，公信力更上一層樓了。」

陳平山注意到哈小勇的祖父的眼睛雖然直視著自己，但裡頭已經沒有焦聚了。

哈小勇的祖父一路順著陳平山的臂膀，又爬上了陳平山的臉龐。

「咦？你的臉怎麼了？」

陳平山頓了一下，說：

「前幾天，去動物園看貓熊，沒想到卻被一旁的老虎給抓傷了。」

哈小勇的祖父摸摸陳平山的左臉，又摸摸陳平山的右臉，他臉上的爪痕，細細的，淺淺的，沒什麼勁，肯定是隻年記還小的母老虎。

哈小勇的祖父一臉笑意。

「我懂我懂，我年輕的時候常去動物園，不管是去看高挑的長頸鹿，還是看矮個兒的企鵝，搞到最後都會莫名其妙被老虎抓傷。」

陳平山哈哈大笑：「哈爺爺，你真愛說笑。」

哈小勇的祖父：「你不信啊，那時候……」

哈小勇呆坐在一旁，望著鐵道的盡頭發愣，偶爾也回過頭來，看陳平山和祖父歡快地敘舊。

突然，哈小勇的祖父不知道聊到了什麼，他顫著手掀開嘴巴，露出裡頭空洞洞的牙齦，緊接著又撐開上下眼瞼，露出裡頭白濁濁的眼珠子。這時，陳平山突然肩頭一顫一顫，抽抽答答地哭了起來，哈小勇的祖父拍拍陳平山的肩膀，又說了一些「老天爺、禮物」什麼的，惹得陳平山放聲大哭。

哈小勇的祖父把陳平山攬到懷裡，拍拍他不停抽搐的背。

哈小勇帶著傻瓜的笑容，回過頭來望著鐵軌的盡頭，老婆和女兒的方向。

25

哈小勇的老婆叫巫妮，女兒叫小巫妮。

每年，巫妮和小巫妮都會離家十天，下山去探望兩個死人，巫妮的父親和母親。

巫妮的父親母親葬在山下某個哈小勇不曾去過的地方。

每一年，哈小勇都想跟著巫妮下山去探望死去的岳父岳母，但巫妮總會用一種悲傷至極的眼神對他說：

「小勇，別了，我想和爸爸媽媽安安靜靜地聚個幾天。」

每當巫妮露出這樣的表情，哈小勇便會垮下肩頭，嘟著嘴，點點頭，這是巫妮命令的表情，代表不可以再耍賴了。

挺著大肚子的巫妮帶著小巫妮下山，整整消失十天。

26

許多年前，下了山的巫妮曾經整整消失了好幾年，那時巫妮還不是哈小勇的老婆。

突然有一天，消失許久的巫妮又出現了，哈小勇訝異極了，因為巫妮變得好胖好胖。

巫妮捧著大肚子，步履蹣跚地回到山上來了。

巫妮回楓香山了，哈小勇高興極了，他又可以天天看到巫妮了。此後，哈小勇又天天爬上大樹的胳肢窩等候巫妮女孩。

但這次巫妮一上山，進了家門之後，就一直沒有出來。

樹上的哈小勇有時醒著，有時睡著，但大部分的時候，都處在半夢半醒的狀態。半夢半醒的哈小勇看見好久好久以前，他曾經像隻猴兒一樣輕盈，隨便一躍就能攀上大樹的枝頭，那時他可以瞭望整座山林，甚至看見巫妮女孩正要從家門口走出來。

突然，半夢半醒的哈小勇霍地站起身來，他仰起臉望著遙遙遠遠的樹枝頭，回想以前自己是如何盪上枝頭的，哈小勇不想再等待了，他深吸了口氣，身子一蹲，向上一躍，哈小勇不想再等待了，他隨手抓住了些什麼，身子一曲，想再順勢向上騰，哈小勇不想再等待了。

裂——

樹枝斷裂的聲音。

哈小勇連同手上一大把的樹枝樹葉，重重地摔落到地面上來。

哈小勇嚶嚶地啜泣起來：

「大樹，大樹，我不想再等待了，我要去找巫妮女孩。」

就這樣，哈小勇來到了巫妮女孩的家。

哈小勇敲門，他想告訴巫妮女孩一些他還沒有想清楚的話。

門打開，巫妮女孩手上抱著一個看不出是男孩還是女孩的娃兒。

哈小勇說：「巫妮，我想跟妳講一些話，但我還沒想清楚要講什麼。」

巫妮女孩微微地笑了笑。

「沒關係，我等你。」

然後，哈小勇每天都來敲巫妮女孩的門，只不過他們的對話仍是那兩句。

「我想跟妳講一些話，但我還沒想清楚要講什麼。」

「沒關係，我等你。」

半個月後，哈小勇終於想清楚了。

出發到巫妮女孩家之前，哈小勇還特地把話兒用紙袋裝起來。

哈小勇敲門。

巫妮開門。

哈小勇把鼓鼓的紙袋推到巫妮女孩面前，說：

「我要說的話都裝在裡面。」

巫妮疑惑地打開紙袋，往裡頭一瞧，紙袋裡黑洞洞的什麼也沒有，而且還破了一個洞。

巫妮透過紙袋裡的洞看著哈小勇，哈小勇也透過紙袋外的洞看著巫妮女孩。

哈小勇羞紅了臉，結結巴巴地說：

「我的話一定是掉在半路上了，我回去找。」

說完，哈小勇轉頭就要走。

巫妮拉住哈小勇。

「不用撿了，你再講一次就是了。」

東磨西蹭，欲言又止，最後哈小勇好不容易才含含混混吐了一句：

「X X X 佑。」

「什麼？」

「X X 保佑。」

「什麼？」

「X 妮保佑。」

「什麼？」

「巫妮保佑。」

巫妮一連問了三次，哈小勇一連應了三次。

「巫妮保佑。」哈小勇說。

「巫妮保佑？」巫妮女孩不知道什麼意思。

哈小勇告訴巫妮女孩，他祖父最近想通的一件事。

自從眼睛模模糊糊什麼都看不太清楚之後，哈小勇的祖父不再像以前那樣，一天到晚在村子裡轉悠，在山林裡繞圈，他突然開始迷上看電視了。

對於祖父迷上看電視這件事，哈小勇覺得很悲傷。

哈小勇之所以覺得祖父很悲傷是因為他並不是真心喜歡電視。

哈小勇記得祖父還沒瞎之前，最討厭的就是電視，他說那是平地人用來自欺欺人的東西。

只是沒想到祖父瞎了之後，他開始每天側著身子，把耳朵朝向電視，大部分的時候是左耳，偶爾也會換成右耳，自欺欺人起來。

時不時，祖父還會把哈小勇叫到一旁來，告訴他一些最近想通的事。

祖父說自從他瞎了之後，就想通越來越多事，按祖父的說法是「眼盲心就通」。

「爺說，他最近想通一件事，那就是我們族人常說『祖靈保佑、祖靈保佑』，但事實上祖靈是不可能保佑我們的，因為他們已經死了，死了就是死了，所以他決定找一個真心喜歡我們的活人來保佑我們。」

「那你爺爺找到了嗎？」巫妮問。

「還沒，不過我先找到了。」

「你找到什麼了？」巫妮問。

哈小勇支支吾吾：「巫妮……保佑。」

巫妮愣愣地看著哈小勇，看著看著，噗哧笑了出來。

最後，巫妮指著懷裡的女嬰對哈小勇說：

「帶我們回你家吧！」

哈小勇張大嘴巴不知道該說什麼。

但巫妮知道，她說：

「因為巫妮保佑。」

27

喀嚓——

哈小勇和巫妮結婚那天，哈小勇拍了有生以來第一張照片。

照片裡的哈小勇聽從攝影師的指揮，緊緊挽著巫妮。

哈小勇一副傻子的天真笑容。

巫妮一副嘴角上揚的憂愁面容。

照片外一角，哈小勇的祖父手忙腳亂地抱著剛滿月的小巫妮，努力學習如何成為一位曾祖父。

如今，當年哈小勇的祖父抱在懷裡的女嬰已經六歲了。

六歲的女孩小巫妮已經叫了哈小勇六年的「爸爸」。

28

陳平山拍拍哈小勇的肩頭：「小勇，在軍中只要聽話就行了，就像你聽爺爺的話一樣。」

陳平山趁哈小勇的祖父耳朵垂下來的時候，偷偷地在哈小勇耳畔補上一句：「把每人都當成爺爺，那麼時間很快就會過去了。」

陳平山離開後，哈小勇的祖父又重複交待了哈小勇好一些事。

「記得額頭能不露白就不要露白。」

「記得看到毒蛇就要止步。」

「記得看到臭老鼠就要繞道走。」

「記得你陳叔叔說的話，他在當兵這方面是專家，有公信力，當兵的時候，把每個人都當成自個兒的爺爺，時間很快就會過去了。」

最後，哈小勇的祖父拍拍哈小勇的肩膀，說：

「小勇，該上車了。」

哈小勇嘟著嘴，眼睛望向鐵軌的盡頭，巫妮和小巫妮的方向。

哈小勇的祖父知道沒等到媳婦和女兒，小勇捨不得離開，於是他點起菸，深深吸了一口，慢慢從嘴巴裡吐出一個又一個的煙圈。

「來。」哈小勇的祖父咬著煙斗，平伸出左手，說：

「小勇，這是你的女兒。」

然後，哈小勇的祖父半舉起右手，說：

「小勇，這是你的老婆。」

說完，哈小勇的祖父深深地吸了一口菸，吐好幾個煙圈，白泡泡的煙圈兒晃著身子，緩緩向上爬升，越爬越大，越大越稀薄，最後一個一個被風吹散了。

51

哈小勇的祖父說：「煙圈兒會把你的話轉告給老婆、女兒知道的。」

哈小勇的祖父：「來，跟你媳婦、女兒說說話。」

哈小勇看看祖父的左手，又看看祖父的右手，躊躇了一會兒。

哈小勇：「爺，哪隻是老婆？哪隻是女兒？」

哈小勇的祖父晃了晃半舉的右手，說：「跟你一般高的是老婆。」

然後轉了轉平伸的左手，說：「到你胸口的是女兒。」

哈小勇點點頭。

哈小勇看看祖父的左手，看看祖父的右手，又遲疑了一會兒。

哈小勇：「爺，我應該說什麼？」

哈小勇的祖父：「就說你想說的話，最後再加上『等我回來』。」

「先從女兒開始吧！」哈小勇的祖父把左手往前伸。

哈小勇吸了一口氣，對著祖父的左手說：

「小巫妮，爸爸愛你，等我回來。」

「小巫妮都知道。」哈小勇的祖父回。

哈小勇的祖父把左手背到身後，把右手挪上前去。

哈小勇的祖父說：「來，換老婆了。」

哈小勇向前跨了半步，來到祖父的右手前，他想對老婆說些不一樣的話。

想了很久之後，哈小勇還是說：

「巫妮，小勇愛你，等我回來。」

「巫妮都知道。」哈小勇的祖父回。

哈小勇依依不捨地跟祖父，還有祖父的左手、右手揮揮手，最後說了聲「爺，我也愛你，等我回來」之後，坐上火車，走了。

哈小勇今年三十六歲，從此再沒見過爺爺、巫妮、小巫妮。

二、馬拉松

1

豔陽下，熱氣蒸騰的地瓜連校練場，一群身著汗衫，花花綠綠的光頭正在新兵訓練。

地瓜連新兵訓練的第一課是「與太陽和平相處」。

遠遠地，樹蔭下站了兩個人，他們正在觀察這群新兵如何與太陽相處。

第一個人雙手抱胸，腳踩三七，渾名「老插」，是部隊裡的老士官長。

嘴裡含了顆梅子的老插，斜眼盯著校練場上的新兵，不時發出咕嚕咕嚕的口水聲。

「咳——，不能和太陽好好相處的傢伙都有問題。」老插吊兒郎當，清了清喉嚨裡的痰。

第二個人腋下挾了本新兵名冊，戰戰兢兢盯著校練場上的光頭瞧，大家都跟著老插叫他「菜脯」，是新來的菜鳥輔導長。

遠遠望過去，二、三十來個光頭全都一個樣。

「開始了嗎？」菜鳥輔導長翻開新兵名冊。

「開始了。」老插吐掉嘴裡的梅子核：「啐，第一個就有問題。」

老插在部隊裡幹了半輩子的採買，每買到一次驚腳貨，眼珠子就尖利一回，「東西一壞，就有腥臭味」，腥臭味聞久了，眼珠子自然生出篩網，「只要是臭表面的，沒有篩不出來的」，東西新不新鮮老插的眼珠子最知道。

老插眼珠子轉呀轉的同時，眼篩子也搖呀搖地篩。

眼珠子邊篩，老插邊慢條斯理從口袋裡掏出一包用小透明塑膠袋分裝好的梅子，抓了兩顆往嘴裡塞，然後尖著蠟黃的手指頭，細細捏緊塑膠袋的封包壓線，將梅子擺回胸前口袋。

老插拍拍胸前隆起的梅子。

空氣中瀰漫的梅子味讓菜鳥輔導長猛吞口水。

「第一個？」輔導長急忙從名冊上找到人——林武獅。

「沒錯，第一個。」

大太陽底下的林武獅全身汗濕，汗衫緊緊貼著身體，透出胸前一隻展翅的大老鷹。

老插嘸起嘴，啵一聲，射出嘴裡的梅子核：「你可不要以為那是隻老鷹，那其實是一隻鳳凰。」

「有什麼差別？」

「鷹眼尖利，鳳眼溫馴。老鷹作勢俯衝，鳳凰仰天翱翔。」

「所以……？」

「所以這傢伙刺的是鳳凰。」

「鳳凰又怎樣？」

「刺龍未必龍，刺鳳必倒鳳。」

「倒鳳？不會吧？」輔導長學老插「啐」了一聲，在林武獅名字底下註記：變性人。

「我操，第四個。」老插說。

輔導長從名冊上找到第四位——王人仲。

老插拭了拭額頭上的汗，然後又啵一聲射出梅子核：「大熱天的，人家冒熱汗，他卻發冷汗，

這傢伙中毒了。」

「中毒？」

校練場上的王人仲眉頭緊鎖，冷汗在兩眉之間撲撲顫跳。

老插掏出胸口的梅子，往嘴裡送進兩顆，說：「毒癮發作卻不外露，想必有備而來，待會兒派人去摸摸他的底。」

輔導長學老插「我操」一聲，在王人仲名字底下註記：毒蟲。

「還有第七個。」老插說。

輔導長從名冊上找到人——林有祥。

老插眨了眨眼睛，吐出一顆梅子核：「目光閃閃爍爍，不是畏光就是懼人，這傢伙八成是夜行性動物。」

果然，林有祥頭兒低低，肩兒垮垮，眼睛不停眨動，別人流了滿頭大汗，他卻一臉淚水，不明就裡的人還以為他哭個什麼勁。

輔導長點點頭，在林有祥名字底下註記：慣竊。

老插瞄了一眼輔導長的名冊，說：

「不止，這傢伙稍息像立正，上身不動下身慟，如果不是想撒大條，就是屁股眼裡藏了東西。」

「有道理。」輔導長在「慣竊」後面括號加上「屁眼」兩個字。

「完了！」老插皺起眉頭。

「完了。」輔導長闔上新兵名冊。

「不是那個完了，把名冊打開，倒數第四個。」老插說。

輔導長重新打開新兵名冊，找到倒數第四位——鍾大維。

老插又往嘴裡塞了兩顆梅子：「這傢伙站了半個多小時，卻一滴汗也沒流，腎虛。」

輔導長抬起頭看了看隊伍中的鍾大維。

「腎虛？這是小毛病吧？」

「十、九、八……」

老插突然沒來由地倒數起來。

「怎麼……怎麼了？」

輔導長尖著眼瞧瞧鍾大維，又偏頭看看老插，他被不斷遞減的數字攪得焦躁不安起來。

老插：「這傢伙快要昏倒了。」

白熾熾的太陽下，鍾大維的兩顆眼珠子翻起白眼，煞不住車地空轉起來。

輔導長闔上名冊，立刻衝上前去，只是人還沒到，鍾大維就仆一聲，倒地。

輔導長手忙腳亂地指揮兩名鄰兵把鍾大維扛了進去。

「繼續吧！」老插說：「倒下的鄰兵的鄰兵。」

「還有啊？」滿頭大汗的輔導長不敢相信小小一鍋粥，老鼠屎比白米飯還多。

輔導長找到老鼠屎的名字——陳永福。

「這傢伙又怎麼了？」輔導長問。

老插難得一本正經：「這傢伙是殺人犯。」

輔導長臉一沉，抬起頭，邊看邊問：「從哪裡看出來的？」

陳永福方頭大耳，一臉和善，完全看不出有任何不對勁。

老插在輔導長耳畔低語，嘰咕嘰咕嘰咕咕……。

輔導長聽完，臉色一變，連忙點頭應道：「瞭解。瞭解。」

輔導長在陳永福名字底下註記「殺人犯」，然後慎重地在後頭畫上三顆星星。

老插的眼篩子由右至左，再由左至右，來來回回又重新篩了三遍，像是在做最後的確認工作，看有沒有不小心漏掉的。

「差不多了吧？」輔導長問。

「是差不多了，如果還有的話，就是壞在這裡面的，」老插撻了撻自己的胸口：「這款的我篩不出來，不過我故意留了一個，你練習著找找看吧！」老插賊笑著打開一包新的梅子，一口氣塞進三顆，轉身走了。

輔導長望著名冊上「哈小勇」三個字，喃喃自語：眼睛沒瞎的人都看得出來。

豔陽下，剃了光頭的哈小勇，額頭冒著亮閃閃的油光，短短的脖子則完全被陰影遮去。

此時，立在刺眼陽光下的哈小勇簡直就像是山路轉彎處的大凸透鏡，額頭看起來大得駭人。

2

輔導長把老插篩選出來，一列長長的瑕疵品名冊呈給連長看。

「娘啊，這些個天殺的檢役單位到底是幹什麼吃的？正常的役男一個個都給他逃掉了，不正常的反倒一籬筐一籬筐地往軍營裡倒。」

連長邊翻閱瑕疵品名冊，邊娘啊娘喂地哀叫個不停。

「有毒蟲，娘喂，還有變性人……等等，這個慣竊後面為什麼寫個『屁眼』？」

輔導長：「報告連長，這傢伙不知道去哪偷了一捲千元鈔藏在屁眼裡，不過目前還沒有人來認領。」

連長的臉一沉，指著瑕疵品名冊上的哈小勇：「那……這個寫了『智障』的又是怎麼回事？刺龍刺鳳的也就算了，衣服遮了看不見。犯毒癮的，也還說的過去，沒發作時只當是個滿臉豆花、精神恍惚的排骨精。通緝犯雖然扯了一點，但如果存心蒙人，我們也只好認了，但他娘的，連智障的也給我送進軍營來，成什麼樣？」

「報告連長，我查過了，這個叫哈小勇的，雖然他的額寬、脖短，十足的傻子樣，但他只是比其他人都要接近傻子，還不能算是個真正的傻子，所以……」

「所以老子要養他就對了。」

輔導長無奈地點點頭。

「點什麼頭，你也是傻子啊！」連長把瑕疵品名冊往桌上一丟，說：「他娘的，能退貨的就趕快退一退，不能退的就找些死活兒讓他們幹。」

3

哈小勇被發派到「超級馬拉松」的死活兒。

超級馬拉松的規劃路線是沿著蜿蜒的山路，一吋一吋往上爬，直到抵達海拔三千公尺的山頂之後，再從原路跑下來，這樣費個大約三天三夜之後，再正式展開全長七百多公里繞台一圈的超級馬拉松。

4

老插蹲坐在樹蔭下，嘴裡嚼著一根枯草莖，負責看管包括哈小勇在內，沒法退貨的半瑕疵品。

「統統給我繞著營區跑十圈。」

老插一句話便把這群半瑕疵品統統打發掉，現在他可以專心來對付身上的毒癮了。

老插毒癮犯了，一下發寒，一下冒汗的，偏偏平時不離身，浸了毒的梅子統統被該死的連長沒收了。

大熱天的，老插雙手抱胸，嘴裡不停嘶嘶喊冷，還不忘咒罵：「我插你個雞巴連長。」

最後實在難過的受不了，老插跌跌絆絆起身，想撿幾顆平常亂吐的梅子核來止癮時，不料一個眼花，被樹根一絆，跌倒在地，暈了過去。

時間不知過了多久，毒癮稍退的老插緩緩張開眼睛，卻赫然發現眼前來了一面大的駭人的凸透鏡。

凸透鏡正滴滴答答落著雨。

老插嚇得跌了個七仰八叉。

落雨的凸透鏡是半個智障的哈小勇。

老插回過神：「王八蛋，叫你去練跑步，你給我跑來嚇人！」

哈小勇：「跑完了。」

老插：「我插，叫你跑十圈，你給我跑一圈是不是？」

哈小勇：「報告長官，數錯了。」

老插：「數錯了，那還不回去繼續跑。」

哈小勇：「報告長官，多跑了一圈，總共跑了十一圈。」

老插嘿嘿冷笑：「十一圈？看你這傢伙白痴白痴的，想不到偷雞摸狗倒挺在行的，不錯，不錯。」

哈小勇急了：「真的，真的，沒有沒有……沒有騙人。」

老插當然不信，伸手攔下一個正在跑步的傢伙，問道：

「你跑幾圈啦？」

「第二圈。」

老插轉過身，瞪著哈小勇：「好小子，你以為老子是白痴喔？」

哈小勇一臉焦急：「報告長官，不然不然……再跑一次給你看。」

一個轉身，哈小勇用百米的速度衝了出去。

5

哈小勇在前面跑。

老插騎著摩托車，載著輔導長在後頭追。

輔導長在後頭喊著：「哈小勇，慢一點。」

哈小勇回頭求救，他不知道該如何把速度慢下來。

老插看出問題出在哈小勇的雙手，它們實在太苦幹實幹了。

「哈大頭，不要把你的手浪費在跑步上，它們是用來歡歡喜喜帶妞兒去划船的。」老插說。

沒多久，輔導長又喊：「哈小勇，再慢一點。」

哈小勇又回頭求救，他覺得自己已經夠慢了。

老插知道問題出在哈小勇的雙腿，它們天生勞碌命。

「哈大頭，不要把你的腿浪費在跑步上，它們是用來快快樂樂帶馬子去踏青的。」老插說。

過了好一會兒，輔導長忍不住又喊：「哈小勇，能不能再慢一些些。」

哈小勇一回頭，老插便怒斥：「我插你個哈大頭，如果你敢再跑在我們前面的話，你就死定了。」

漸漸的，哈小勇的速度慢下來了，他的手勢歡歡喜喜像划船，他的步伐快快樂樂像踏青，緊緊跟在老插和輔導長的摩托車後頭。

三、大地震

1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九豔陽天，哈小勇這個地瓜連的二等兵，夾在一堆海軍連、步兵營、特種部隊、天龍地瓜連……少說幾千幾百名國軍弟兄中，肩挨著肩，臀抵著臀，屏氣凝神，等候一聲槍響。

山坳口，幾千幾百名國軍弟兄，一個個雙手緊緊握拳，身子微微前傾，整齊得像特意捏塑過似的，只有哈小勇一個人像支立桿還是旗台什麼的，僵直突兀地立在整齊劃一的傾斜隊伍中，只差沒踢正步、行舉手禮。

司令台上，三軍最高統帥高高舉起一把手槍，睥睨地看著整齊劃一的傾斜隊伍，他的習慣是讓大家再等一會兒。

在全場屏氣凝神之中，再等一會兒。

再等一會兒。

再等一會兒的時光裡，三軍最高統帥看見隊伍裡的哈小勇了。

三軍最高統帥努了努嘴，示意一旁的幕僚偏過頭來，「那個傢伙為什麼和大家都不一樣？」

幕僚拭了一下額頭的汗，逆著光瞥了眼隊伍裡的哈小勇，然後傳話下去，「那個傢伙為什麼……」

問話一路朝步兵營地瓜連連長而來。

在槍響的前一刻，問話又一路傳回三軍最高統帥那兒。

地瓜連連長回完後之後，輕輕地嘆了一口沒人聽見的氣：我會被這個天才害死。

砰——

槍聲響起，幾千幾百名國軍弟兄從山坳的缺口湧了出來。

像從一團毛線球裡挑出線頭，順著山勢不停地往上繞，三十分鐘後，毛線球變成一圈又一圈緩緩向上爬升的蟻群部隊。

混雜在幾千幾百名國軍弟兄中的哈小勇，甩動他那誇張的娘們手臂、娘們步伐，娘們地朝目的地而去。

「哇靠，你去哪裡找來這個天兵？」連長問。

「報告連長，他就是上次那個比其他人都要接近傻子，但還不能算是個真正傻子的那個……。」輔導長解釋。

「他怎麼會跑成這麼個……娘樣？」連長又問。

「報告連長，他這樣跑一點都不會累。」輔導長說。

「不會累？」

2

乘坐直升機離去的三軍最高統帥，俯著臉看著一圈一圈繞著大山，花花綠綠正在攻頂的馬拉松隊伍，忍不住對著呼呼撲臉的強風說：「真像一坨完美無瑕的大便。」

3

在全然的黑暗中，哈小勇又甩手又跳腳，娘們一樣地跑著。

當第一隻夜鴉叫啞了嗓子，哈小勇已經完全看不見前方不斷向上延展的山路了，但他清楚地知道自己正在馬拉松。

瞎了眼一般，什麼都看不到的馬拉松。

漸漸的，哈小勇的眼皮下沉，鼻水直飆，他知道眼睛和鼻子兩位小兄弟都暈了，但他不明白為什麼這兩個什麼都不用幹的傢伙居然比忙得要死的手腳還疲累。

在全然不見光的黑暗中，哈小勇在自己的褲頭上東摸西蹭許久，好不容易才摸到冰涼的拉鍊頭。解開拉鍊，從腰袋中掏出一條黑人牙膏，旋開瓶蓋，擠了一截牙膏在自己的指頭上，然後逕往自己的上下眼瞼抹去。抹完之後，哈小勇又分別擠了兩小撮牙膏在食指和中指尖端上，然後揚起雙指，比了一個勝利的手勢後，便往左右兩個鼻孔裡叉。

頓時一陣清涼衝上腦門，哈小勇暢快地閉上雙眼。

哈小勇對於自己在這樣幾近全盲的黑暗中，還能一毫不差地找到自己的鼻孔感到十分得意。

巫妮保佑。哈小勇心中默唸。

一個月前，哈小勇還不知道什麼叫馬拉松，但他現在明白了，所謂馬拉松就是不斷地擺動雙臂，全心全意的邁開步子，不管路上發生什麼鳥事狗事都不能停下來，直到衝破一條事先拉好的彩帶為止。

「對了，衝破彩帶時，記得一定要高舉雙臂。」輔導長指著牆上的幻燈片教育哈小勇。

幻燈片上是一位肯亞選手衝抵終點時，臉部表情扭曲，又齙牙又咧嘴，高舉雙臂，振臂歡呼的馬拉松示意圖。

台下，臉上跳動著螢光的哈小勇點點頭。

高舉雙臂的輔導長緊接著說：「這是對圍觀群眾的一種敬意。」

黑暗中，每跑一步就長出一步新路的山徑上，哈小勇不自覺地高舉雙手，模擬衝破終點線的樣子。

哈小勇自言自語：這代表一種敬意。

現在，哈小勇已經完全看不見那些白日和他一起出發的海軍連、步兵營、特種部隊、天龍地瓜連……等國軍弟兄了。

稍早，天色還沒暗的時候，一路上哈小勇還可以看到褲頭繡著「海陸」的弟兄叔著腰站在路旁乾嘔，褲頭繡著「工兵」的弟兄，眼神呆滯地坐在路旁的石頭上，目送哈小勇經過。

他們已經跑了一天一夜的馬拉松了。

這是一場估計要跑上個十天十夜的馬拉松比賽。

把牙膏塞回原位的同時，哈小勇順道從褲腰袋裡掏出一小包乾糧，卡滋卡滋地吃將起來。

在這樣全然的黑暗中，邊跑步邊吃東西的感覺，讓哈小勇突然想念起祖父來。

哈小勇的祖父說：以前我一直覺得邊走路邊吃東西是不對的，所有人都一樣，一次只能做一件事，但現在我想通了。電視上說，有些動物自出生到死亡都在躲避敵人的追殺，所以他們必須邊跑步邊吃午餐，邊飛翔邊吃晚餐，這樣牠們才有可能面對生存競爭。

祖父見哈小勇沒有反應，就會下起結語。

哈小勇的祖父說：於是我想通了，世界上沒有一定非得這樣、非得那樣的事，所有的事都是逼不得已的。

哈小勇知道祖父想通的是電視上自欺欺人的東西。

如果這時候，哈小勇還是沒有反應，祖父就會問：你說是不是？

哈小勇常常聽著聽著心裡就陰天起來，因為眼前這個人已經不是以前那個祖父了。

你說是不是？祖父又問了一遍。

哈小勇陰天地點點頭：是。

哈小勇才不管祖父想通了什麼事，他只是不喜歡祖父一直問他「是不是」，好像哈小勇才是祖父似的。

哈小勇不喜歡當祖父的祖父。

哈小勇喜歡以前那個「說是就是，說不是就不是」的祖父。

黑暗中，哈小勇邊跑步邊卡滋卡滋吃著乾糧，他心裡想，現在自己的處境應該稱得上是逼不得已的競爭了吧！

這麼卡滋卡滋想著的時候，哈小勇突然喘起大氣來了，聲音之大，超出哈小勇的想像。

有這麼逼不得已嗎？

哈小勇警覺地停下咬合的動作，並且把嘴巴裡的乾糧全部吐了出來，還沒瞎之前的祖父說的對，所有人都一樣，一次只能做一件事。

「兄弟，給幾塊餅乾吃吃唄！」

哈小勇的右耳突然冒出一個喘息的聲音。

「對啊，我們餓死了。」

哈小勇的左耳冒出另一個喘息的聲音。

現在，哈小勇的右手邊一個人，左手邊一個人，三個人像是套著同一條輪軸的三顆滾輪，伐著一致的手槳，邁著一致的步子，在黑暗中前進。

他們看不見彼此的臉，只能靠著呼息，以及手腳舞動所擾起的氣流來辨別彼此。

哈小勇知道他們是壞蛋。

像夜狼一樣的壞蛋，步伐這麼穩當，但呼息卻狂亂不安。

「好，好，好，弟兄們等等……」哈小勇邊說，邊假裝伸手掏東西。

突然，哈小勇急踩煞車，止在原地，並且屏住呼息，蹲下身來，變成一顆隱沒在夜色裡的石頭。

一下子，左右兩隻夜狼壞蛋像行進中不小心脫落的輪胎，止不住地向前滾了出去，消失在夜色中。

即使蹲下身來，哈小勇仍在原地輕輕地小踏步。

哈小勇記得輔導長說過的每一句話，不管路上發生了什麼鳥事狗事都不能停下來。

「就算遇到了馬拉松強盜也一樣。」輔導長說。

輔導長說，馬拉松強盜一偷你的糧食，二偷你的節奏，只要你的節奏被偷了，比賽就結束了。

「所以不管路上發生了什麼鳥事狗事都不能停下來，萬一逼不得已的時候，就在原地跑步。」輔導長說。

5

哈小勇在原地跑步。

跑著，跑著，哈小勇渾渾沌沌睡著了，他夢見自己被抬上輸送帶，不費一絲力氣就來到終點。夢裡的哈小勇高舉雙臂、振臂歡呼，他沒有忘記抵達終點時該做的事，這代表對觀眾的一種敬意。

當抵達終點的哈小勇發現還有人不停地從他身旁跑過去時，哈小勇從輸送帶上醒了過來，他抬頭看一眼東方的太陽，看一眼自己一整夜沒闔眼的步伐，驚呼道：時間消失了。

哈小勇一臉興奮，他知道自己真心喜歡上馬拉松了。

祖父說過，當人真心喜歡一件事時，時間就會害羞地躲起來。

當人真心喜歡一件事時，時間就會害羞地躲起來。哈小勇覺得這句話真是太有道理了。用時間來秤量自己是否真心喜歡一件事情再準確不過了。

美好的一天就要開始了。

哈小勇揉了揉布滿眼屎的眼角，滿心歡喜地拉開褲腰袋的拉鍊，從裡面掏出牙膏、礦泉水。他擠了一截牙膏在自己的食指上，然後灌下一大口水，把沾滿牙膏的食指伸進嘴巴裡東掏西撈刷起牙來。最後，哈小勇把最後一口漱口水吐在自己併攏起來的雙手凹槽裡，然後像貓一樣，用手上的漱口水洗起臉來。

清風襲面而來。

將牙膏放回褲腰袋之後，哈小勇想起什麼似的，又把牙膏拿了出來，旋開，哈小勇擠了兩小撮牙膏豆在食指和中指的尖端上，然後揚起雙指，比了一個勝利的手勢後，往左右兩個鼻孔裡叉。

頓時一陣清涼衝上腦門，哈小勇本能地闔上雙眼，心中默唸「巫妮保佑」，像一架轟隆隆發動中的車子，在最後一聲「巫妮保佑」後，哈小勇緩緩催動油門，這時原本就不停在原地踏步的雙腿，輕輕地向前滑了出去。

6

以前巫妮是唯一可以讓哈小勇的時間消失的女孩。
現在多了個馬拉松。

7

時間是第二夜。

地點還是在每跑一步就會長出一步新路的暗夜山徑上。

哈小勇距離山頂越來越近了。

今天是哈小勇離開楓香山的第三十一個夜晚。

每天晚上，夜最黑的時候，哈小勇都會想起巫妮，偶爾也會連帶想起小巫妮，以及祖父。

偶爾，哈小勇的祖父也會想起哈小勇。

現在，哈小勇的祖父正在黝暗的客廳裡，側著耳朵聽電視裡自欺欺人的漢人故事，心中想通越來越多的事。

等哈小勇放假回來，我要一件一件告訴他。祖父心想。

現在，黝暗客廳的另一角，巫妮女孩掏出青筋嫩白的乳房，餵哺看不出是男娃還是女娃的嬰兒。

一個月前，哈小勇等不到巫妮前來送行的那一天，巫妮產下一名女娃。

現在，這名女娃兒吮著母親的乳頭，枕著母親的乳房，口水混著母親的淚水，浸濕了巫妮的衣襟。

黑暗中的巫妮敞著胸口，眼神失焦地望著客廳的某個邊角，她的乳房微微漲痛，乳頭微微搔癢，流著淚想著哈小勇一輩子不會明白的事。

空氣中，瀰漫著甜甜的乳香味，那是女嬰的，也是巫妮女孩的。

祖父的鼻子蹭了蹭，打了個噴嚏；女嬰的鼻子蹭了蹭，打了個哈欠；巫妮女孩的鼻子蹭了蹭，掉下了一顆滾滾的淚水。

在這個客廳之外，還有一個巫妮女孩，她正在隔壁房間寫功課。女孩的年紀是三十年前哈小勇第一次見到巫妮女孩的年歲。

女孩六歲，是當年巫妮女孩與哈小勇不熟識的山下男人生的。

六歲的女孩已經叫了哈小勇六年的「爸爸」。

女孩的爸爸哈小勇正在暗夜的山上馬拉松，跑著跑著，他突然聞見空氣中有濃濃的乳香味，那是某種哈小勇不熟悉的樹種釋放出來的，這種樹叫離別木，只有在地下水位漫淹到樹的根部時，才會釋放出這麼強烈的乳香味來。

地下水位之所以會突然升到離別木的根部那麼高，是因為大地震要來了。

大地震要來了。

空氣中的乳香味讓哈小勇想起了生命中最重要也最難解的一刻。

8

哈小勇想起六年前巫妮女孩告訴他的那句話。

哈小勇說：「爺說，他最近想通一件事，那就是我們族人常說『祖靈保佑、祖靈保佑』，但事實上祖靈是不可能保佑我們的，因為他們已經死了，死了就是死了，所以他決定找一個真心喜歡我們的活人來保佑我們。」

「那你爺爺找到了嗎？」巫妮女孩問。

「還沒，不過我先找到了。」

「你找到什麼了？」巫妮女孩問。

哈小勇支支吾吾：「巫妮……保佑。」

巫妮女孩愣愣地看著哈小勇，看著看著，噗哧笑了出來。

最後，巫妮女孩指著懷裡的女嬰對哈小勇說：「帶我們回你家吧！」

哈小勇張大嘴巴不知道該說什麼。

巫妮女孩笑著說：「因為巫妮保佑。」

9

因為巫妮保佑。哈小勇滿心歡喜地跑著。

暗夜的山路，離別木的乳香味愈來愈濃烈，嗆得哈小勇止不住地咳嗽起來。但哈小勇不認識離別的味道，甚至張開雙臂熱烈迎接它們，因為這個味道讓哈小勇想起家裡的三個巫妮女孩。

一整座山的離別木都在哭泣，因為地下水位已經淹沒了它們的根，爬上了它們的莖。

這裡一泉，那兒一泡，淺層的地下水紛紛冒出地面，一整座山只有離別木知道離別的時候到了。

踩著不斷濺起的水花，哈小勇激烈地咳著。

咳嗽的還有山上幾千幾百名隱沒在夜色裡，正在馬拉松的國軍弟兄。

以及另一座山上，哈小勇的祖父。

哈小勇家客廳裡的乳香味愈來愈濃，那是女嬰的，也是巫妮女孩的。

哈小勇的祖父輕輕地咳了一下，客廳一陣劇烈的搖晃，整座山彈跳了起來。

哈小勇的心抽跳了一下。

巫妮保佑。哈小勇默唸。

山一陣又一陣的劇烈彈跳，哈小勇的心一下又一下地跟著抽跳。

最後一陣彈跳之後，哈小勇發覺自己的肩膀斜了。

巫妮保佑。巫妮保佑。巫妮保佑。哈小勇驚慌地不停複誦。

事實上是山的肩膀垮了，一整個上坡路段突然變成下坡路段。

暗夜中，一陣又一陣不明不白的劇烈彈跳後，山路上到處湧出大量的地下水，滿山滿谷的離別木乳香味突然變成嗆鼻的漂白水味，斜了肩膀的哈小勇恐慌極了。

一九九九年九月十九豔陽天，馬拉松開始。

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暗夜山路，大地震讓哈小勇差點停下腳步，他往前看，又往後看。

暗夜的山上，哈小勇身陷在地下水四湧、漂白水味烈得掐喉，路面凹陷，路面凸起，支離破碎的山路上。

但這一切都沒能讓哈小勇停下腳步，他牢牢地記得不管路上發生什麼鳥事狗事都不能停下來，直到衝破一條事先拉好的彩帶為止。

10

大地震之後的某一天，老插和輔導長騎著摩托車出現在早已殘破的馬拉松規劃路線上。

坐在摩托車後座的輔導長腋下挾了個國徽背包。

老插：「看到哈小勇了。」

輔導長抬起頭往前一看，前面一個背號寫著「1589」，全身髒亂不堪，甩手又跳腳，甩動娘們手臂，跳著娘們步伐，娘們地不知道要往哪去的傢伙。

是哈小勇沒錯。

輔導長搖搖頭，嘆口氣：「這傢伙瘋了。」

老插催緊油門，趕上哈小勇。

後座的輔導長朝哈小勇喊：「哈小勇，你不用再跑了，馬拉松已經結束了。」

哈小勇眼神空茫，愣愣地看著士官長及輔導長，不明白地搖搖頭。

輔導長加大音量：「馬拉松已經結束了。」

輔導長邊說邊把國徽背包塞給哈小勇：「這是國家要給你的。」

現在，哈小勇的腋下挾著一包國徽提袋，這是國家要給他的。

哈小勇記得祖父說過，在部落要聽比你老的人的話，在軍隊中要聽嗓門比你響亮的人的話。

輔導長幾乎是用吼的說：他們都死了。

輔導長又說：所以你不用當兵了。

輔導長還說：所以這袋錢都是你的了。

輔導長喘著大氣：不要再跑了。

最後輔導長說：這是命令，哈小勇你不要再……都死了……

一個大爬坡，摩托車哮喘連連，再也上不去了。

聽話是哈小勇的強項，但他不知道為什麼自己就是停不下腳步。

哈小勇心想一定是自己像喜歡巫妮那樣，真心喜歡上馬拉松了，所以他不但不累，而且完全辨不清現在是白晝還是黑夜了。

時間害羞地躲藏起來了。

哈小勇腋下挾著國家給他的東西，繼續他的馬拉松。

在不斷輪替的白晝與黑夜中，哈小勇一次又一次地默唸著：巫妮保佑。

有這麼一兩次，馬拉松中的哈小勇猛然閃過輔導長最後嘶吼著「誰誰誰死了」的畫面，但很快的，這個訊息不完整的畫面就被其他清晰的念頭給漫掩了過去，並且永遠斷了訊。

不管誰死了，巫妮保佑。哈小勇心中默禱。

四、林混球

哈小勇，一個穿著陸軍汗衫、迷彩短褲，理著三分頭的黧黑原住民，又甩手又跳腳，娘們一樣地跑著。他距離闖進林混球和他老婆李瑛瑛的世界還有半個小時。

半個小時已經足夠讓我們把林混球和他老婆摸熟個兩三回了。

1

林混球是高雄月世界附近一個賣燒番麥的老頭。

賣燒番麥不稀奇，但在沙漠裡賣燒番麥就有點兒不太尋常了。

高雄月世界裡的住民都管那塊五公頃大小的惡地叫「沙漠」。

「我們這個沙漠雖然沒有那個什麼哈哈啦的沙漠大，但只要你不死，透中透午，去給它晒一時啊，保證你人晒變人乾，魚晒變魚乾，牛晒變牛肉乾，有心肝晒到變沒心肝。」

每天每天，太陽還沒冒出頭，林混球就會打著赤腳，駝著背，推著燒番麥的攤子來到沙漠的正中央，然後例行性地撐開一把大黑洋傘，雙手抱著胸，坐在陰影下打盹。

如果沒有意外的話，太陽高出地平面一個拳頭時，沙漠就會呼呼冒著熱氣準備把人給晒到沒心肝。通常，這個時候，鍋裡的燒番麥也會正好撲撲滾起熱泡，而大黑傘底下的林混球早已經一喘一喘地，老狗吐著熱氣。

林混球今年五十五歲，但因為保養失當，以致給人七十好幾的印象。

剛開始在沙漠賣燒番麥的時候，林混球每天都被一堆友好的熱氣團團包圍。

熱氣 1：

「林混球，沒有人在沙漠裡賣燒番麥的啦，你應該賣冰，鏗冰、刨冰、綿綿冰、雪花冰……。」

林混球熱汗直流：「我也這麼認為，可我老婆說未必。」

熱氣 2：

「林混球，啊你是秀逗，還是頭殼控固力？嚟人會想在大熱天吃燒番麥的。你這樣叫作『青盲仔點電火，白費啦』。」

林混球打彈珠似的，勾起食指，彈了彈褲子上的汗珠，邊彈邊尷尬點頭：「我也這麼認為，可我老婆說未必。」

熱氣 3、4、5：

「林混球，你正港是天才，哈哈。」

「林混球，唉，不知道你頭殼擺在想啥米？」

「林混球，驚某一世人撿角啦。」

搞到後來，林混球乾脆連頭都不抬了。

有時，林混球尷尬地直搖頭傻笑：

「呵呵呵，我也這麼認為，可我老婆說未必。」

有時，林混球一臉心虛：

「唉唉唉，我也這麼認為，可我老婆說未必。」

有時，林混球面無表情：

「驚某？我也這麼認為，可我老婆說未必。」

直到一坨真正會把林混球給晒到死死昏昏去的熱氣來了：

「林混球，你這個憨团仔，恁某是在折磨你，難道汝攏不知？」

這一次林混球噤聲了，他再也說不出「我也這麼認為，可我老婆說未必」這樣敷衍的話來，因為眼前這個人說對了。

林混球激動地抬起頭來。

滿頭滿臉汗水，衣服褲子全濕透了的林混球熱淚盈眶，他壓抑住想要衝上前去抱一抱這個人的衝動。

2

此刻，林混球想要抱一抱的這個人是他的父親——林添丁。

如果我們想認識林混球和他老婆更透徹一些的話，就必須透過林混球的父親。

林混球的父親一談起他的兒子和媳婦，就會先嘆一口長長的氣。

「唉——」

然後，林混球的父親會跳過中間幾十年的曲折，直接做結語。

「我那個可憐的兒子，本來是個壞人，後來卻變成一個憨好人。」

「我那個可惡的媳婦，本來是個好人，後來卻變成一個歹壞人。」

再然後，林混球的父親會仰起臉，看一看晴光朗朗的老天爺，久久不說一句話，像是在思索自己在兒子媳婦好人壞人變來變去的一整個扭曲過程中，究竟扮演了什麼樣的角色。

3

燒番麥賣了半個月之後，小鎮裡那些擾人的熱氣還是不停地困擾著林混球。

這一天，林混球終於忍不住抱怨了，但他的抱怨，輕輕淡淡的，而且飽含人情世故，像個樂天老頭兒的自言自語：

「歸日應付那些蒼蠅蚊子就應付不了，不過話說回來，人生若沒這些蒼蠅蚊子，日子就過得無趣無味。」

林混球這番話三分說給自己聽，七分說給老婆聽。

林混球的老婆聽了，放下手邊的工作，說：「時候到了，該轉移焦點了。」

說著說著，林混球的老婆就走到櫃子前，拉了一張椅子，爬了上去，踮起腳尖從櫃子上頭拿出一張報紙和一副招牌。

報紙上面是一長串林混球不認識的人名。

招牌上面寫著「大學生燒番麥」。

林混球的眼珠子瞪得大大的，原來包括報紙、招牌，還有每天賣燒番麥的自己在內都在老婆的計畫之中。

林混球的老婆喃喃自語：「時候到了，明天把招牌掛上去，把報紙上的名字背一背……」然後，轉身默默進房去了。

一整個過程中，林混球和他老婆始終以一種自言自語的方式交談，雖然林混球已經習慣了這種說話模式，但他老覺得心兒酸酸的，胸口悶悶的，哪個地方的插孔沒對準，插錯地方了。

隔天，襲人的熱氣又來了。

「林混球，我真正是『青肅仔，看告示，看攏嚙泥』。啊你是秀逗，還是頭殼控固力？無人會想在大熱天吃燒番麥的。」

說話的是林混球那個里的里長，沒有人記得他的名字叫李氣勢，尊敬他的人喊他一聲「里長」，討厭他的人背地裡叫他「你去死」。

事實上，你去死里長上個星期才在同一個地方，對林混球說過同一句話，只不過用了不同的歇後語。

林混球和你去死里長都忘了。

不過林混球沒忘記昨天老婆交待的話——轉移焦點的時候到了。

林混球不再說「我也這麼認為，可我老婆說未必」，這次他轉移焦點：「來啦，里長，嚙攏講啊，我請你吃一支燒番麥啦。」

說著說著，林混球便從鍋子裡撈出一支淌著熱淚的玉蜀黍。

「燒！」

林混球哀叫一聲，本能地把燙手的玉蜀黍往上一拋，然後表演特技一般，林混球雙手不停地拋接玉蜀黍。

「來啦，這支『沈信宏』分你吃啦，免錢。」

「什米紅？」

「沈信宏。」

林混球一邊扒玉蜀黍葉，一邊說：「我老婆不要我賣一般的燒番麥，她要我賣有人性的燒番麥。」

「什麼意思？」

林混球轉頭四下望了望，鬼鬼祟祟地從攤子底下拿出一張大學聯考榜單，指著上面用紅線框起來的名字說，「你不要小看這鍋燒番麥喔，我這鍋燒番麥全部都是考上台大法律系的，尤其是你手上這支『沈信宏』，」林混球喜咧咧地指著對方手上的玉蜀黍，「人家可是榜首呦。」

你去死里長邊冒汗啃著不怎麼好吃的燒番麥，一邊看著林混球把招牌掛了上去。

你去死里長歪著頭看著歪歪斜斜的招牌，說：「大·學·生·燒·番·麥·掛歪了。」

此後半個月，林混球逢人就介紹他的大學生燒番麥，並且免費請每個人吃一支。

大部分的人手裡拿著林混球的燒番麥，臉都歪了，他們不知道該說什麼，對於林混球，他們只能有一搭沒一搭地啃著台大法律系還是師大國文系的玉蜀黍，搖搖頭離去。

這樣瞎忙了半個月之後，在一個沒有有人在旁邊吐著熱氣，一切都安靜下來的時候，林混球閉上眼睛，吐了一口大氣。

閉上眼睛的林混球居然聽見身上的汗水正在匯流的聲音，霎時，林混球覺得全身發寒，他擦去額頭、臉頰，還有脖子上的汗水，甩了甩手，汗水被甩出傘外，ㄉ的一聲，一下子變成白色霧氣，飛上了天。

「幹你娘，炒菜有必要連人都進熱鍋裡嗎？」

這個突如其來的念頭，讓林混球覺得是該對這半個月來的可笑行徑展開徹底反省的時候了

林混球覺得自己簡直糗翻天了，鎮上每個人一定都在背後嘲笑他吧。怎麼會有這麼可笑的人，不但在大熱天裡賣燒番麥，還幫每支燒番麥取名字。如果東西真的賣得出去也就算了，但事實上林混球的大學生燒番麥連送人都被嫌到流涎。

「林混球——」

聽到有人叫他的名字，林混球鼓鼓的怒氣立刻癟了下去，他癟三癟四地低下頭去撿選燒番麥，正當他要說「嚟攞講啊，請你吃一支燒番麥啦」時，那個聲音搶先說了：

「林混球，我不相信汝這泥憨，我知道汝是在贖罪。」

霎時，林混球的手僵在鍋子裡，熱氣蒸騰，薰得林混球滿臉淚水，他再也說不出「請你吃一支台大獸醫系ㄟ燒番麥啦」這樣連自己聽了都會噗哧笑出聲的渾話來了，因為眼前這個人看穿他了。

林混球握著被蒸氣濡濕的拳頭，激動地抬起頭來，滿頭滿臉大粒汗小粒汗、衣服褲子全濕透了的林混球熱淚盈眶，壓抑住想要衝上前去抱一抱這個人的衝動。

4

此刻，林混球想要抱一抱的這個人是他的父親——林添丁。

還是那句老話，如果我們想認識林混球和他老婆更透徹一些的話，就必須透過林混球的父親。

以前林混球是他的父親母親生的，但現在林混球是他老婆和燒番麥生的。

對於兒子變成老婆生的這件事，林混球的父親有時會安慰自己：「這不能怪兒子，這是全球性的。」

至於兒子變成燒番麥生的這件事，林混球父親則一直無法釋懷，他曾經小心求證過那鍋燒番麥究竟有什麼魅力。有一次，林混球的父親實在忍不住了，他叫鄰居的小孩偷偷去買兩三支回來試吃看看。林混球的父親懷著忌妒的心情，細細地咬了一口，認真地嚼了兩下，嚼著嚼著，他流下眼淚來：「這麼難吃的燒番麥？為什麼？為什麼？混球這個孩子真的瘋了。」

5

這一天，林混球的父親剛從兒子的攤子回來。

林混球的父親坐在門檻上，來回撫摸著一隻趴在地上曬太陽的老狗說：「你哥哥林混球以前是個王八……」

老狗聽不懂什麼是王八，但牠知道摸哪裡最舒服，牠轉過身去，讓林混球的父親摸牠的肚子，並且扭著身子，一吋一吋地往下挪蹭。

摸著摸著，那根老屌搖搖墜墜地豎了起來。

直到老狗痛快地呻吟起來，林混球的父親這才發現他的整隻手都覆在老狗的老屌上。

林混球的父親氣得狠狠地彈了老狗的老屌一下。

「幹，把我當什麼了，你這個王八。」

老狗痛得彈跳起來，哀哀鳴叫地逃走了，一段距離後，還恨恨地轉過身來睨了林混球的父親一眼。

「王八，你還有臉……」

林混球的父親低下頭去，想撿塊石頭還是什麼的，最後他丟出自己的鞋子。

同樣是這個地方，二十多年前，也有一隻鞋子飛了出來，鞋子後面跟了一串咒罵聲，咒罵聲後面，少年林混球踉蹌地跌了出來。

「出了這門，老子就當你死了。」屋子裡，林混球的父親氣急敗壞地怒斥。

林混球往門邊啐了一口檳榔汁後，手插口袋，不以為意地走了。

6

林混球再也受不了了，短短一個月，無情的太陽把林混球折磨得不成人形，熱情的鄉親把林混球折磨得精神耗弱。

不過林混球追了根究了柢，這跟太陽無關，也不是鄉親們的錯，折磨的源頭全來他那冷漠的老婆。

但林混球可以反抗太陽，可以反抗鄉親，就是不能反抗他老婆。

「是我欠她的。」

但林混水還是決定要反抗。

「用疲軟的、用消極的、用看不見的方法反抗。」

林混球每天病懨懨地檢查自己身上有沒有什麼可以搬上檯面的病痛，他每隔半小時就會摸摸自己的額頭，看有沒有發燒。

沒有。沒有。沒有。

林混球每天軟趴趴地注意有沒有夠力的人士，例如警察還是流氓什麼的，可以來阻止自己在這裡擺攤子，不論理由是破壞市容或沒繳保護費都行。

沒有。沒有。沒有。

這一天，林混球例行性地用手背測量完自己的體溫之後，繼而轉頭四下搜尋有沒有什麼可以阻止自己繼續發蠢下去的外力時，突然一輛車子攫住了他的目光。

一輛不知道從哪來的遊覽車停在沙漠外緣。

遊覽車下來了一群白衣藍裙、襪子花花綠綠的高中女生。

高中女生遠遠地朝林混球和他的大學生燒番麥打量，然後突然像是柵欄打開，狂牛全部奔出來了，高中女生突然一起放聲尖叫：

「啊——」

一整車的高中女生，錯錯落落，裙襬飛揚，步伐矯縱，青春得讓人頭暈目眩地全部朝林混球跑了過來。

一個不小心，其中一個胖女孩臉朝下，仆倒在地上，林混球忍不住唉呀一聲，跌倒的女孩倒是很堅強，拍拍身上的灰塵，吐了一口沙之後，立刻站起來繼續往前跑。

林混球本能地回頭看，是不是有什麼偶像在後頭拍戲還是什麼的，不然這些高中女生幹嘛這

麼激動。

「那簡直像三八影迷看到男偶像一樣。」林混球事後回想起來。

「老板，我要台大醫學系的燒番麥。」

林混球伸進鍋裡一撈，「來來來，伊叫王姿君。」

「老板，我要台大法律系的燒番麥。」

林混球伸進鍋裡一撈，「有有有，伊叫許添治。」

林混球不曉得哪一天的哪一個舉動啟動了什麼開關，林混球的「大學生燒番麥」居然打開了知名度。

是那一天嗎？林混球記得有個回南部渡假的學生說，我要回去跟我的同學說，這裡有一間很奇怪的店。

是那一天嗎？林混球不很記得有個陌生人在大家一片倒喝采聲中，豎起大拇指說，大學生燒番麥會紅。

哪一天？林混球完全不記得了。

「老板，我要……我要……」

說這話的是那個跌倒的胖女孩。

「不好意思，沒有了。」

林混球拿著夾子在熱鍋裡撈來撈去，鍋子裡除了一鍋黃水，幾片玉蜀黍葉子之外，就只有幾顆玉米粒。

林混球搖搖頭。

胖女孩哭了，淚水挾著臉上的沙土流了下來。

胖女孩轉頭，擦擦眼淚和沙子，失望地走了。

林混球被這一幕感動得差點也跟著哭了。

那個胖女孩連跌倒都沒有哭呢，她居然為了沒買到自己的燒番麥而哭。

林混球蹲下身去，攤子上上下下仔仔細細又找一遍，看能不能再生出一支給女孩。

待林混球站起身來時，他的面前站了一個人。

一個和他長得一模一樣的老人。

這次，老人主動過來抱一抱林混球。

7

太陽下山了，遊客都走了，燒番麥也賣完了，但沙漠上還有兩個人。

林混球和他的父親坐在攤子前，隔著分不清是親密還是生疏的距離，同樣淺淺地笑著，同樣微微地弓著背，同樣一副「吃不了苦的窮人」的臉形輪廓，兩個人一黑一白，不認識的人還以為他們是兄弟。

兩個人都在腦海裡翻箱倒櫃找一句話，一句可以拉近彼此距離的話。

突然，一陣溫溫涼涼的風吹來，地上散落的玉米袍兒被送上了天，林混球父親的眼珠子在空中跟著溜來轉去。

半晌之後，風停了，一句話掉進了林混球父親的腦子裡。

林混球的父親說：「混球，你的燒番麥不是普通的難吃。」

林混球說：「我老婆說，燒番麥不是重點。」

「也是。」林混球的父親點頭。

林混球的父親又說：「混球，你現在變成老婆的兒子了。」

林混球說：「是我欠她的。」

林混球的父親說：「欠東西當然要還，但不能給人家當兒子抵債。」

林混球說：「我還是你的兒子。」

林混球的父親不以為然：「你已經是你老婆的兒子了，做人不能太貪心。」

林混球說：「每個人都是兩個人生的，我老婆再厲害也佔不了兩個名額。」

「也是。」林混球的父親點點頭。

林混球的父親說：「混球，你以前是個王八。」

林混球說：「我知道，你還用鞋子丟過我。」

林混球的父親說：「我是用鞋子丟過你很多次沒錯，但最重要的那一次是濟公活佛。」

林混球：「濟……什麼？」

林混球的父親：「濟公活佛。」

林混球的父親說，當時他被林混球這個王八氣到怒火攻心，於是本能地眼上腳下四處找鞋子，但不知道為什麼那一天他就是找不到鞋子，所以才會腦充血地衝到供桌前，一把就抓起列祖列宗。所幸，他後來即時煞車，改抓起一旁的濟公活佛……

林混球的父親解釋說：「這就是我們家後來為什麼會突然改拜關聖帝君的原因。」

「濟公活佛？我倒是完全沒印象。」林混球抓了抓自己的頭，笑了笑。

「你當然沒印象，因為濟公活佛沒打中你，反倒把我們家門板砸出一個窟窿。」林混球的父親揮了揮兒子肩膀上的頭皮屑。

林混球：「為什麼我都不知道？」

林混球的父親：「因為那時候你的心還不是你自己的，而是外面那些妖魔鬼怪的。」

林混球：「被濟公活佛打到的感覺不知道是什麼？」

林混球的父親說，那尊濟公活佛是廢鐵熔鑄的，足足有三十來斤重。砸狗，狗準趴。砸牛，牛也趴。砸到人，就可以準備回老家了！

林混球的父親：「可惜沒砸中，如果砸中就不會是今天這個局面了。」

林混球：「還好沒砸中，所以只有你恨我，我並不恨你。如果砸中了，那麼我們就彼此怨恨了。」

「也是。」林混球的父親又點點頭。

林混球的父親一連點了三個頭之後，才驚覺兒子一點兒也不傻。

沙漠的夜來得比什麼都快，現在即使有玉米袍兒在空中翻飛，也看不到了。不過還好，林混球和他父親已經不需要靠飛翔的玉米袍子來取得靈感了。

林混球的父親：「混球，你還記得你以前是個王八嗎？」

林混球：「當然記得，如果不記得的話，代表我現在還是個王八。」

然後，林混球和他父親同時回憶起，他們父子倆最王八的一段時日。

那一段王八罩頂的日子，比眼前的沙漠夜色還晦澀。

8

林混球以前是個王八，整天在街頭巷尾滋事，後來被一個大哥盯上了，設了一個死套，拖去當替死鬼。少年林混球百口莫辯，遭到警方的通緝。

林混球的父親思前想後，最後把林混球窩藏進家裡的米缸裡。

這樣不見天日的黑暗日子，整整過了三個月之後，突然有一天，林混球的父親發覺兒子傻了。

那時林混球的老婆，童養媳李瑛瑛剛生了一個兒子，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個傻子。

林混球的父親每次見了媳婦手上抱的孩子便嘆氣：「報應，一個傻了還不夠。」

李瑛瑛一聽到公公嘆氣，心就一沉，聽到報應，又一沈，聽到傻子，心便永遠沉了下去。

這一天，林混球的父親看見媳婦手上的孩子，又嘆了口氣，正要說話時，李瑛瑛先說話了。

「爹，一個家絕不能有兩個傻子，媳婦想了一個法子，今晚把門關了，把火熄了，我們把事情處理了吧！」

夜裡，關上門，吹熄火，四周剎時一片黑。

暗影浮動的大廳裡，林混球的父親行起了私刑。

林混球的父親問媳婦李瑛瑛：「這是死罪，你不怕？」

童養媳李瑛瑛搖搖頭。

林混球的父親頓了一下，默默在心底估量著，欲言又止了好幾回之後，突然嘆了一大口氣，轉頭朝大廳東邊的一個角落朗聲道：

「兒子，還不出來謝謝媳婦。」

角落的米缸哆嗦了一下。

「兒子，聽到了沒有？」

米缸上的蓋子也哆嗦了一下。

突然，匡啷一聲，米蓋連同鎮在上面的磚頭，掉落到地上。

磚頭扣一聲，裂成三塊，米蓋則在地上搖搖晃晃蹦轉了好幾圈之後，才慢慢止住。

一個人影從米缸中曲曲扭扭站了起來，雪一般的白米從人影身上紛紛揚揚落了下來。

臉色鐵青，白髮蒼蒼的林混球。

「混球，過來向你媳婦行三個大禮。」

半人高的米缸，林混球完全沒有力氣跨出來。

李瑛瑛上前，想把米缸裡的林混球牽扶出來，沒想到反倒把林混球和米缸都推倒了。

這時，林混球才狗狗跪地爬了出來。

林混球搖搖晃晃站了起來，溶溶軟軟地鞠了三個躬。

童養媳李瑛瑛僵僵直直地回了三個禮。

「跪著。」林混球的父親說。

林混球像個失能的人，父親怎麼說他怎麼做，完全沒了往日的王八威風。

林混球膝頭一軟，整個人跪倒了下來。

「跟著我唸。」林混球的父親說。

林混球的父親說：「我是個畜生。」

林混球說：「我是個畜生。」

林混球的父親：「磕頭。」

林混球磕了一個響頭。

林混球的父親：「媳婦，我這個畜生林混球來生一定做牛做馬報答你。」

林混球：「媳婦，我這個畜生林混球來生一定做牛做馬報答你。」

林混球的父親：「磕頭。」

林混球又磕了一個響頭。

林混球的父親：「媳婦，妳安心的走吧，這個家我會好好照顧。」

林混球：「媳婦，妳安心的走吧，這個家我會好好照顧。」

林混球的父親：「磕頭。」

林混球磕了第三個響頭。

林混球的父親：「好了，起來。」

這次，林混球沒有聽他父親的話，他不停重複著響頭，不停重複著讖語：

我是個畜生我是個畜生我是個畜生我是個畜生我是個畜生……來生一定做牛做馬報答你來生一定做牛做馬報答你來生一定做牛做馬報答你來生一定做牛做馬報答你來生一定做牛做馬報答你……

林混球一連磕了一十八個響頭，他是真的嚇壞了。

尋常人一看，林混球是個王八；但明眼人一看，林混球的父親比他兒子更王八，他明明知道兒子犯的是死罪，卻沒有阻止媳婦去送死。

黑暗中，少年林混球的王八父親昧著良心判媳婦李瑛瑛死刑。

黑暗中，林混球看著弱小的李瑛瑛，剎時覺得她全身上下透著光。

黑暗中，李瑛瑛看著林混球和他父親，只覺得無比的陌生。

9

在黎明降臨之前，在被警察帶走之前，李瑛瑛終於有權利，大著膽子說一點心裡的話了。

李瑛瑛說：「好好照顧我們的兒子。」

少年林混球恍神地點點頭。

李瑛瑛又補了一句：「你的兒子叫『地賜』。」

少年林混球又恍神地點頭，他壓根對「地賜」這個名字一點印象也沒有。

童養媳李瑛瑛在林家的地位本來就不高，原本她一直寄望即將出世的兒子能讓她鹹魚翻身，沒想到第一胎就是個智障。這對李瑛瑛而言，無疑是永世不得翻身的夢魘。只有李瑛瑛自己一個人知道，她不是替丈夫頂罪，而是替自己的智障兒子頂罪。

從童養媳的智障兒子，到我們的兒子，再到你的兒子，李瑛瑛是用自己的命換來的。

李瑛瑛不知道她的丈夫已經失能了，根本無力照顧智障的兒子。

所以照顧智障兒子的事，順勢落到林混球的父親身上。

林混球的父親無力一次照顧兩個失能兒，所以他做主把當時才滿週歲的智障孫子「處理掉了」。這件事只有林混球的父親自己一個人知道。

10

林混球和他父親都沒料到「做牛做馬的來生」，三十六年後就到了。

李瑛瑛出獄後第一個想看的就是她三十六歲大的智障兒子。

但林混球卻告訴李瑛瑛：「兒子死了。」

李瑛瑛問：「怎麼死的？」

林混球說：「蚊子咬的。」

李瑛瑛問：「蚊子咬的？」

一旁，林混球的父親加了一個註解：「是虐疾。」

二十多年來，「你的兒子被蚊子咬，得了虐疾死了。」林混球的父親都是這麼告訴林混球的。現在，林混球的父親這麼告訴他的媳婦。

直到今天，林混球和他老婆還一直以為兒子死於虐疾。

事實上，林混球和他老婆的兒子是被他的祖父殺死的。

殺死？這個指控太嚴重了，林混球的父親在心底大大地喊冤：

第一、那個孩子還沒滿週歲，沒滿週歲的小孩，眼睛根本都還張不開，眼睛還沒張開的小孩，跟貓生狗養的貓崽狗崽這些個小畜生沒什麼兩樣。

第二、那個孩子不只還沒滿週歲，而且還是個智障，認真說起來這個孩子還不如那些長大後會在你身邊磨蹭撒歡的貓崽狗崽。

第三、你們也同情同情我，我一個老人怎麼有辦法照顧兩個智障，這樣下去，我遲早會被生活磨成智障。

第四、……

……

李瑛瑛聽不到公公喊冤，她只聽到她的兒子死了。

李瑛瑛一聽到兒子死了，突然摀住耳朵，尖厲地大叫：「不值得不值得……」

李瑛瑛痛苦得跌坐在地上打滾，翻轉、搥地，足足哭喊了一個下午。

最後，虛脫的李瑛瑛坐在地上，一下發愣，一下傻笑：「不值得不值得……」

心虛的林混球父子倆都不敢去扶她，只能遠遠地站在一旁，痛心地看著、椎心地聽著。

半夜的時候，林混球和他父親站著站著，雙雙打起瞌睡來了。

終於，李瑛瑛不再發愣，也不再傻笑了，她的眼睛突然亮了起來，

李瑛瑛用自己的衣袖擦乾自己的眼淚，雙手撐著地，想要站起來。

第一次沒有成功，李瑛瑛又跌回原地。

林混球父子這才擦擦眼屎，從睡夢中醒過來，上前想把李瑛瑛扶起來。

李瑛瑛抬起眼，瞪了他們父子倆一眼，林混球和他父親嚇得一連退了好幾步。

李瑛瑛艱難地爬起來後，搖搖晃晃地走進廚房去了。

「她想幹嘛？」

「菜刀？」

「不像。」

「上吊？」

「廚房裡根本沒有樑。」

……

林混球父子倆尖著耳朵，注意廚房裡的動靜。

廚房裡傳出窸窣窸窣的聲音。

「該不會去煮飯了吧？」

「不太可能吧。」

幾乎是聽到第一聲公雞啼的時候，李瑛瑛從廚房裡端出了一鍋花焦了的飯。

李瑛瑛為自己和他們父子倆各盛了一碗飯。

「吃。」李瑛瑛冷冷的說。

林混球父子倆蹦地，同時端起飯，但就只是安安靜靜地端著，眼睛相互瞟來瞟去。

林混球和他父親都不敢動筷子，他們怕飯菜裡有仇恨。

李瑛瑛定定地看了林混球父子一眼，又說了一聲：

「吃。」

林混球父子同時蹦地，趴起飯來。

林混球扒了一口焦了的飯含在嘴裡，他知道老婆埋怨自己，不是因為頂罪，而是他沒有遵守諾言，好好照顧他們的兒子。

從此以後，林混球心甘情願當老婆的兒子。

林混球的父親也扒了一口焦了的飯含在嘴裡，只有他知道自己幹了什麼王八事，所以他只敢在嘴上碎唸，不敢真正抱怨。

只有林混球的父親自己一個人知道，是他殺死了李瑛瑛的兒子。

李瑛瑛一口一口扒完碗裡的飯，並把林混球父子倆只扒了一口的飯碗收了回來。

李瑛瑛右手疊著三塊碗，左手端著一鍋焦了的白飯，一個人默默地回到廚房。

廚房又傳來窸窣窸窣的聲音。

林混球父子倆原本繃得緊緊的胸膛，終於洩了氣，整個癱了下來。

從此，李瑛瑛不再提兒子的事。

李瑛瑛成了堅強得駭人的李瑛瑛。

和兒子重修舊好的這個夜晚，林混球的父親躺在床上，輾轉反側就是睡不著覺。

林混球的父親從床上爬起來，坐在床沿。

沒多久，又從床沿站起來，走到尿斗前。

過了半晌，連一滴尿也沒落下來。

林混球的父親垂著頭，又回到床上躺下。

這樣來來回回了好幾趟之後，林混球的父親決定不再逃避。

林混球的父親認真地思考起李瑛瑛的兒子究竟是誰殺死的？

林混球的父親記得那一天是這樣的：

那一天，我踮著腳尖來到孫子的身旁，他睡得像條小狗崽一樣，我本來是怕他著涼，想為他蓋個棉被，突然心頭一個慈悲的念頭竄了過去：這個孩子活著，對他父親是個折磨，對他祖父是個折磨，對他自己更是個折磨。

誰知道，這之間我犯了一個致命的錯誤：我沒有把這個孩子的母親的折磨算進去。

但這不能怪我，我以為孩子的母親這一去再也不會回來了。

於是我閉著眼、揪著心，把原本蓋到孩子胸口的棉被悄悄往上挪了三吋，蒙住他的口鼻。這之間，因為不忍心，我還三次掀開棉被，想讓孩子透透氣。直到第四次，我不小心打了個盹，再掀開棉被時……

我承認孩子的死的確與我有關，但這之間包含了許許多多不足為外人道的慈悲、折磨、不忍心，以及各式各樣的愛……等等各種考量，所以不能完全算在我頭上，老天爺也有份。

一直反覆辯證、掙扎到了天亮，林混球的父親終於痛苦地承認：

「罷了，就算在我頭上吧！反正再活也沒幾年了。」

12

一大早，太陽還沒冒尖，林混球就把大學生燒番麥攤子推到定點，然後例行性地坐在攤子後頭打起盹來。

因為昨天老婆突然背對著他說：「從現在開始，你每天都要比第一個顧客早到一個小時。」

林混球看著李瑛瑛的背影，問：「為什麼？」

李瑛瑛沉著臉不說話。

林混球又問：「我怎麼知道第一個顧客什麼時候上門？」

李瑛瑛還是沉著臉不說話。

林混球換個方式問：「顧客又不是太陽，怎麼可能每天準時上門光顧。」

李瑛瑛仍不作聲。

「我知道了，顧客就是太陽。」林混球垮著臉。

李瑛瑛一不回話，二不回話，三還是不回話，林混球就知道了，這一小時是老婆對他的懲罰。

從此，每天每天，林混球跌跌撞撞地推著攤子摸黑出門，他必須比太陽早到一個小時。

13

太陽光臨前一個小時，林混球和他的大學生燒番麥已經就定位了。

現在，林混球什麼都不用做，他只需要等待就行了。

等待一個小時後，太陽準時從東方冒出來。

再等待也許一個小時，也許兩個小時，也許大半天，第一個顧客上門。

於是，林混球例行性地打起盹來。

時間悠悠晃晃，不知道過了多久。

突然，一個人影從林混球臉頰滑過，有人來了，他本能地半睜開眼睛，說：

「林福田，台大外文系，一支 50 元。」

沒有回應。

夢。

林混球又陷入沉沉的眠夢裡。

時間悠悠晃晃，又不知道過了多久。

突然，又一個人影從林混球臉頰滑過，有人來了，他本能地半睜開眼睛，說：

「李成兵，台大政治系，一支 50 元。」

還是沒有回應。

還是夢。

林混球又陷入沉沉的眠夢裡。

第三次……

又是夢。

第四次之後，林混球警覺起來了，會一而再再而三地搞自己的人，除了滿懷恨意的李瑛瑛，和不切實際的夢之外，就是見不得人好的賊頭了。

當人影又從林混球臉頰滑過時，他還是半睜著眼睛，朗聲道：

「王有信，台大動物系，一支 50 元。」

但這次，林混球眼球裡完全沒有眼翳，他的瞳仁正晶亮亮地溜來溜去。

林混球心底虛虛浮浮的，直覺：幹，賊頭盯上我了。

14

如果我們可以把時間往回撥個半小時，然後再將鏡頭綁在遙控直昇機上，讓它載著我們的眼睛飛上天去，那麼我們就可以拉大再拉大視角，看清事情的全貌。

田寮月世界，寸草不生的月球表面，一個禿頂的傢伙，搗蒜一般，規律地捶打著他面前的鐵皮攤子，攤子上的鍋槽蓋著一條漬黃的白布，裡頭裝的不知道是什麼熱食，蒸騰著一縷又一縷的白煙。

一個穿著陸軍汗衫、迷彩短褲，理著三分頭的黝黑傢伙，又甩手又跳腳，娘們一樣地跑著。

如果把時間拉長一點，我們便會發現身著陸軍汗衫的三分頭先生絕不是亂跑一氣，而是正繞著一個圓心不停地轉圈。

沙漠頭頂上的太陽將陸軍先生的影子拉得長長的。

陸軍先生和他的影子像一支離了心的秒鐘一樣，任性地轉著自己的圈。

陸軍先生每次跑到四點鐘的方向時，長長的影子就會掃過林混球的臉。

77

一瞬間，林混球覺得臉上冰冰涼涼的，好像有人正在撫摸他的臉，這時他會本能地暫停搗蒜的動作，微微地張開眼睛，喊上一句：

「劉小真，台大園藝系，一支 50 元。」

無人回應。

林混球以為摸他的人是夢，於是安心地繼續搗他的蒜。

事實上，我們都知道撫摸林混球的是陸軍先生秒針一般的影子，而陸軍先生的本名叫哈小勇，他正在參加超級馬拉松。

我們還知道，因為九二一大地震的緣故，這場比賽已經夭折了。

不過我們可能已經忘了超級馬拉松的規劃路線了，它的規劃路線是這樣的：

沿著蜿蜒的山路，一吋一吋往上爬，直到抵達海拔三千公尺的山頂之後，再從原路跑下來，這樣費個大約三天三夜之後，再正式展開全長七百多公里繞台一圈的超級馬拉松。

正在馬拉松的哈小勇不小心跑進了沙漠區。

哈小勇被沙漠地形給搞糊塗了。

連上的長官告訴過哈小勇：「如果你馬拉松得夠快的話，跟你一起馬拉松的人就會統統消失掉。」

果然，七天前跟哈小勇一起馬拉松的人現在統統消失掉了。

連上的長官還這樣告訴過哈小勇：「如果你馬拉松得夠久的話，跑在你前頭的路也會完全消失掉。」

直到現在，前頭的路始終沒消失過，它只是變成哈小勇不熟悉的樣子。

眼前的路不是哈小勇熟悉的那種麵條一般，或者長長的，或者彎彎的，而是一大坨一大坨，像海。

「路為什麼會變成這個樣子？」

哈小勇心慌了。

「怎麼辦？全部都是路。」

沒有一條確切的路在前頭引導著他，哈小勇不知道該如何繼續跑下去。

哈小勇在腦中搜尋連上長官說過的其他話。

連上的長官不只一次告訴哈小勇：「反正不要停下來就對了。」

就是這句話，哈小勇記起來了，他牢牢地抓著它，不停地往前跑。

一望無際的沙漠，哈小勇以為他正不停地往前跑，但實際上，他跑在一條弧線上。

哈小勇以林混球為圓心，繞著一個大圓在轉圈。

這樣持續跑了一整個早上之後——

繞著圓心跑的哈小勇感覺到整個世界都在旋轉：「路真的不見了。」

沙漠的圓心，林混球心底虛虛浮浮的，直覺：媽的，賊頭盯上我了。

終於，哈小勇撲通一聲，仰面仆地，倒在熱騰騰的沙地上。

此一同時，林混球從夢中驚醒過來。

夢中，鬼鬼祟祟，不停伸手撫摸林混球臉頰的變態賊頭突然叫了他一聲：

「爸，我來了。」

林混球激動不已，原來夢中的人不是賊頭，而是兒子。

這麼多年來，林混球第一次夢見兒子。

夢裡的兒子，不捨地、愛戀地、不停地撫摸著林混球的臉，但林混球一清醒，兒子就逃也似的煙消雲散。

林混球有點沮喪，沒能和兒子說上一句話。

對於兒子，林混球一點印象也沒有。

關於這一點，林混球倒是看得很開，他不曾責備兒子，也不曾責怪自己。

兒子從播種到壞死那一小段時日，林混球正被恐懼深深地埋在沙漠底下，五官七孔全面缺氧，沙漠上頭發生了什麼事，林混球完全不知道。

那時的林混球完完全全是個廢人。

即使老婆入獄前曾淚漣漣地對他說：「好好照顧我們的兒子。」

林混球只是恍神地點頭：喔？喔？喔？

即使父親曾一臉歉然地對他說：「混球，你兒子被蚊子咬，得虐疾死了。」

林混球也只是失神地搖頭：啥？啥？啥？

對於兒子，林混球始終沒什麼反應。

直到李瑛瑛出獄後，智障的兒子才跟著她回來了。

林混球這時才強烈意識到，原來真的有「我的兒子」這麼一個人啊！

大概真的有吧，不然我老婆怎麼會哭得那麼傷心？

應該沒錯吧，不然我老婆怎麼會懷著那麼大的恨意？

肯定有，不然我怎麼會心甘情願被老婆折磨？

突然一個念頭跑了過去，剛才夢裡的兒子幾歲了？

未滿週歲？還是已經二十五歲了？

林混球還是想不起來，夢真是神奇的東西，明明就看見了，卻連嬰兒還是大人都分不清。

「唉！」

林混球嘆了一口氣，抬頭望了望頭頂的太陽，又踮著腳看看沙漠的盡頭。

「怪了，今天怎麼沒有半個遊客？」

「唉！」

林混球又嘆了一口氣，正準備坐下時，突然，他看到前面有什麼東西在蠕動，而且似乎正朝他而來。

「蛇？」

林混球本能地跳上椅子。

高度讓林混球看得更清楚，朝他而來的究竟是什麼蛇？大還是小？危險還是安全？

「不是蛇！是人。」

有一個人沙漠裡游泳。

那個人，臉埋在沙堆裡，一雙腿不停地蹬著沙子，揚起漫天的沙塵，但雙手卻死了一般，一動也不動。

那個人以一種開玩笑的方式，朝林混球而來。

「媽的，有人想搞我。」

站在椅子上的林混球說：

「一定是這樣的。」

林混球急急忙忙從椅子上跳下來，低著頭在攤子裡裡外外搜尋可以自衛的東西。

16

十來分鐘後，那個人終於游到林混球的面前了。

隨著那個人越來越接近林混球，林混球越來

「喂，前面的，」林混球捋起袖子，擦了擦額頭的汗，「你到底想幹什麼？」

「媽的，想搞我，」林混球一手揮舞夾子，一手比劃杓子，「你不要以為老實人好欺負。」

「喂，老兄，別開玩笑了，」林混球好幾次差點笑出聲來，「一點都不好笑，好不好。」

那個人再也前進不了了，因為他的頭頂著林混球的攤子前沿，但雙腿仍不停地踢蹬，揚起的灰塵把林混球一鍋燒番麥都弄渾了。

林混球大著膽子拿玉米穗子砸他。

沒有反應。

林混球大著膽子端了一鍋開沸的水就要往他頭頂上澆。

想了一下，林混球放下一鍋沸水。

林混球一手拿著鐵夾子，一手拿著杓子，雙手交叉頂在胸前。

林混球用腳尖端一踹那個人。

還是沒有反應。

林混球使盡全力把那個人扳正過來。

那個人雙眼緊閉，鼻子嘴巴裡全進了沙子，全身上下僵硬不堪，像死透了一樣，只有雙腿仍不停地踢蹬著。

像一隻被剖了腹，取了臟器，但雙腿仍不屈地抽搐的蛙。

林混球突然大叫：

「救命啊！有人溺水了！」

17

正午的時候，林混球的父親從門外回來了。

此時，林混球正跨坐在沙發上一個陌生男人的大腿上，不知道在幹什麼。

林混球的父親：「混球，你在幹嘛？」

沙發上的陌生男人的兩條腿，像青蛙腿一樣，不停地抽搐。

林混球：「爹，快來幫我的忙。」
林混球的父親：「他是誰？」
林混球：「不認識。」
林混球的父親：「那他怎麼了？」
林混球：「他不只中暑了，而且還抽筋了。」
林混球的父親幫沙發上的哈小勇捏捏腿，鬆弛一下肌肉，但彈簧腿還是不停地踢蹬。
「爹，你也上來吧！」
林混球的父親遲疑了一下。
最後，林混球父子倆同時跨騎在哈小勇活蹦亂跳的腿上。
屁股一抖一抖，像騎在一匹不馴的野馬背上的林混球和他的父親很快就放棄了，結論是：「真神奇，它們是活的。」

18

傍晚的時候，林混球在客廳背報紙上的大學聯考榜單。
林混球手上抱著一本大字典，對著榜單上的難字，一個字一個字地翻查字典。
「昱：ㄩˋ。浴室的昱。」
「旻：ㄇㄣˊ。明天的旻。」
「雋：ㄩㄥˋ。英俊的雋。」
「鑫：ㄒㄩㄣ。欣欣向榮的鑫。」
……
查完字典，林混球閉著眼睛在狹小的客廳來回轉圈，嘴裡喃喃唸著明天要賣的玉蜀黍大學生：
唐文景、鍾銘彬、李昱輝、楊舜祺、薛雋彥、陳志旻、劉佳鑫、黃盟峰、李文伶、俞冠伶……
這時，李瑛瑛揹著一大簍的玉蜀黍從門外走了進來。
林混球停下腳步，說：「老婆，我撿到一個人。」
李瑛瑛頓了一下，好像聽到又好像沒聽到。
李瑛瑛瞥了眼沙發上的哈小勇。
林混球說：「他是我在沙漠上撿到的。」
哈小勇躺在沙發上，雙腿不停地踢蹬。
林混球說：「他的腿抽筋了，從中午蹬到現在。」
李瑛瑛注意到哈小勇的面像和一般人不太一樣。
她上前去仔細端詳哈小勇的臉。
林混球補充道：「我和爹都認為這個傢伙很可能是個笨蛋。」
林混球不敢說，我和爹都一致認為這個傢伙是個智障。
李瑛瑛渾身上下打量起哈小勇，寬額頭、短脖子、扁頭型……然後她注意到哈小勇腋下的國徽背包。
林混球掩嘴，小聲地說：「他的包包裡有好多錢喔！」

李瑛瑛拿起哈小勇的背包，打開來看。

林混球：「我算過了，裡面一共有四百六十三萬八千一百二十一元。」

李瑛瑛從國徽包包裡面抽出一張身分證。

身分證上寫著：

「哈小勇，36 歲，楓香山人……」

放下身分證，李瑛瑛定定地望著哈小勇熟睡的面龐發呆。這時，側坐在沙發上的李瑛瑛突然像被點了穴一樣，一動也不動了。

林混球小聲地叫：「老婆。老婆……」

「不要說話。」李瑛瑛說。

林混球閉上嘴，做自己的事，但仍不時轉頭過來注意李瑛瑛的舉動。

李瑛瑛完全沒有下一步的動作，她一連看了哈小勇熟睡的臉將近兩個小時。

這之間，林混球已經背完兩大鍋大學生燒番麥的名字，清洗、拔鬚、扒葉，整理完李瑛瑛從外頭帶回來的一大簍玉蜀黍。

再然後，無事可做的林混球，帶著惶惶不解的心情，不安地進了浴室。

19

浴室裡，蓮蓬頭的熱水嘩啦啦地流，狹窄的空間裡氤滿了霧茫茫的水氣。

全身光溜溜，焦炭一般的林混球，正低著頭仔細研究自己那毛茸茸的小傢伙。

奇怪了，這傢伙又不日晒，為什麼比我全身上下其他地方還黑？

奇怪了，這傢伙又不勞動，為什麼看起來比我還疲累？

上次使用這個小東西是什麼時候的事了？林混球心想。

哇！三十六年了。

三十六年前，林混球和他的童養媳老婆李瑛瑛只上了那麼一次床，播了那麼一次種，沒想到就這麼倒楣，一次就闖了大禍，他們生了一個智障。

這個智障後來雖然死了，但折磨卻永遠留了下來。

從此，林混球這個闖禍的小兄弟就再也抬不起頭來了。

林混球勾起食指，輕輕地彈著自己的小兄弟，小傢伙一點反應也沒有。

彈著彈著，林混球突然生氣了，他攬起自己的小兄弟，壓抑地叫著：起來呀，給我起來呀你。還沒死透。

正當林混球和他的小兄弟奮戰的時候，他的父親突然來敲他的門。

「混球混球，快出來呀，快出來呀，你老婆瘋了。」

林混球全身熱烘烘的。

「爹，你說什麼呀？」

「我說你老婆瘋了。」

林混球的小兄弟正昂揚吐信。

「什麼？」

「瘋了，你老婆。」

林混球千萬個不捨地放下他的小兄弟，但隨即又不甘心抓起來，刨蘿蔔刨冬瓜刨山刨海地猛搓猛擠個不停。

「知道了。」

「知道了，還不出來。」

「總得把身上的肥皂沖乾淨，擦乾身體，穿上衣服、褲子吧！」

「怎麼這麼久？」

「就快好了，衣服套進去了。」

「就快好了，褲子穿進半條了。」

「來了，來了。」

林混球天旋地轉地穿上衣服，搖搖晃晃地打開門，頭暈目眩地和他父親來到客廳。

「看！」林混球的父親指著媳婦李瑛瑛。

客廳裡的李瑛瑛，一聲又一聲地厲聲大叫：「我的兒啊！我的兒啊！……」

那個叫聲就像當初李瑛瑛乍聽到兒子死了，沒有預警地，突然摀住耳朵，尖厲地大叫「白活了白活了。不值得不值得……」一樣，差只差沒痛苦得跌坐在地上打滾、搥地。

林混球和他父親不敢靠近李瑛瑛，怯怯地窩在客廳一角，嘀嘀咕咕碎嘴。

林混球的父親掩嘴說道：「混球，你老婆在演戲。」

林混球掩嘴回道：「爹，你別亂說。」

林混球的父親：「我沒亂說，你老婆是個聰明人，她不可能不知道他的兒子已經死了，而且這個智障的一看就知道是個原住民。」

林混球：「是離譜了一點。」

林混球的父親：「你老婆看中的是他的錢。」

「我的兒啊！」李瑛瑛又叫了一聲。

林混球的父親：「兒啊，你剛才說這裡面有多少錢？」

林混球：「四百六十三萬八千一百二十一元。」

林混球的父親：「你老婆看中的是裡面的四百六十三萬，二千……」

林混球：「可是哭聲聽起來不像假的。」

林混球的父親搖搖頭，嘆了口氣：「沒那麼簡單，外頭十年也比不上黑牢半載，更何況瑛瑛在黑牢裡一待就待了三十六年，換作是我們父子倆，早就墳頭長草了。」

五、漂泊的湖

1

山的形狀有些奇怪，遠遠看過去像一隻……

「真像一隻破鞋。」林混球的父親指著前方的山。

「男破鞋。」林混球點點頭，補充道。

半小時後，哈小勇和林混球一家人，已經沿著咧開嘴的山，爬進破鞋的底部了。

鞋子底部住了一群人。

大地震那一夜，從山的那一頭被老天爺搬過來這一頭的一群人。

2

第一天抵達破鞋底部的時候，哈小勇就被一顆天外飛來的石頭砸中，正是這顆石頭終止了他一年多來馬不停蹄的旅程。

如果我們把時間的指針往回撥個五分鐘，也就是哈小勇正要走近被石頭砸中的地點時，我們會看到一個拄了根拐杖的老人，從地上摸起一顆石頭，掂了掂重量，然後往上一拋，隨即扭腰，用手中的拐杖將石頭擊出，然後靜止在原地，伸長了耳朵，靜靜聆聽石頭傳來的回音。

而這時哈小勇正踩進一個蓄了半潭水的小水窪。

撲——，髒污的鞋子全泡了水，但哈小勇卻一副渾然未覺的樣子，繼續往前走。

緊跟在哈小勇後頭的李瑛瑛看見小水窪了，她拐了個小彎，避了開去。

緊跟在李瑛瑛後頭的林添丁也看見小水窪了，他邁開大步，越了過去。

隊伍的最後頭，林混球騎著咳嗽連連的摩托車，拉著顛顛晃晃的大學生燒番麥攤子，跟在哈小勇、老婆，和父親林添丁的後頭。

林混球耳朵裡都是摩托車的咳嗽聲，但他還是覺察到自從進入山谷之後，便一直有個不尋常的聲音，像心跳聲一樣，有時清揚、有時粗礪……極有規律地響著。

林混球試著閉上眼睛，尖起耳朵，好讓不尋常的聲音立體化起來。

鏗——

石頭與岩壁撞擊的回音。

老人又撿起一顆石頭，掂了掂重量，利索地一扭腰。

這時哈小勇被叢生的牛筋草絆了一下，身子一傾，差點跌跤。但那也沒有稍稍止住哈小勇的步伐，他繼續往前走。

篤——

石頭與泥地撞擊的回音。

老人將手上的石頭往上一拋，拐杖一揮，篤一聲，手臂上糾結的筋脈肌肉，像水面上的波紋輕輕地震顫了一下。

這時哈小勇感覺有什麼東西殺殺地朝他飛來。

他抬起頭，陽光刺眼。

啊——

石頭與腦袋撞擊的回音。

林混球的摩托車掉進水窪裡了，他怪叫一聲，本以為老婆和父親會回過頭來幫忙，沒想到沒叫還好，這一叫，卻把老婆和父親給嚇跑了，他們不住地往前跑去。

3

回音在山谷和哈小勇的腦袋裡，來來回回嗡嗡作響。

哈小勇抬起手，本能地摀住額頭，但顯然鎮不住那裡面汨汨湧出的東西。他的手心搔搔癢癢的，汨汨湧出的東西沿著指縫竄了出來，大規模地滑落了下來。

哈小勇伸出另一隻手，往臉頰抹了一把，攤到眼前一瞧，朦朦朧朧，晶瑩透亮，拿到鼻前一蹭，恍恍惚惚，淡淡的香氣。

是果凍？

哈小勇的眼睛、鼻子都不靈光了，它們隨著額頭湧出來的東西，一點一滴掉落到地面去了，只有舌頭完全不受影響。

哈小勇伸出舌頭舔了一下，汗水一般鹹鹹苦苦的海水味，跟想像中的果凍完全不一樣。哈小勇一啐，手一甩，透著淡淡香氣的瑩亮果凍，汗水一般地飛散了出去。

風一吹，汗水果凍像那年風中沾了血的百合花一樣，在空中翻飛了起來。

哈小勇仰起臉，朦朦朧朧什麼都看不清地往天空瞧了一眼，還來不及發出讚嘆便倒了下來。倒下的同時，哈小勇看見自己急急地往前奔去，奔到「有事情要發生了」的那一年。

那一年，哈小勇十八歲，楓香山上遍地百合。

按照老祖宗的說法，當楓香山不再滿山楓紅，而是遍地百合時，事情就會發生在雲霧之中。

哈小勇十八歲那一年，楓香山上遍地百合，遠遠望去，像披了一件雪衣。

正當族人們還在嘖嘖稱奇時，楓香山突然一連刮起了三天三夜的暴風，一整座山的百合全被暴風摘折下來，變成空中的飛雪。

飛雪帶著凌厲的香氣，劃過族人粗礪的臉，血流下來了，「有事情要發生了。」

帶血的百合吃重掉落下來，在族人的腳邊竄逃，染紅他們黝黑健壯的腿，「有事情要發生了。」

暴風過後，原本遍山的百合一夕之間全部逃得無影無蹤。

「有事情要發生了。多保重。」

「沒錯，有事情要發生了。多多保重。」

楓香山住民奔相走告，即使他們不清楚究竟有什麼事要發生了，但從他們憂愁的面容和慌亂的腳步來看，他們是真心地駭怕那個即將到來的事，那是老天爺託遍山的百合花帶來的警訊。

但這些駭怕始終進不了哈小勇的家，因為哈小勇的祖父不歸老天爺管。

楓香山的住民都知道哈小勇的祖父不尊敬老天爺，所以老天爺賞了他一個白痴孫子。

「有事情要發生了」那一陣子，哈小勇的祖父一如往常坐在屋子前面釀酒，偶爾閃神想起他死去的老婆「突妮卡哇薩。」閃神的事一天總要發生個一、兩次。如果超過三次，哈小勇祖父的肚

子就會咚隆咚隆地飽響。如果超過五次，哈小勇祖父的眼淚就會噹啷噹啷地掉。「突妮卡哇薩小淘氣，別再捉弄我了呀，讓人看見了不好。」哈小勇的祖父邊擦眼淚邊說。

什麼事都沒發生。

時間還沒到。

「有事情要發生了」那一陣子，哈小勇無預警地撞見了一個從猩猩肚子裡爬出來，斷了雙掌的中年男子。中年男子無預警地出現，無預警地和哈小勇玩了一個下午的拋饅頭射饅頭撿饅頭的親子遊戲，之後又無預警地突然離去，一連串的無預警讓哈小勇像遺失了什麼東西似的，心底空蕩蕩的，難受得緊。當哈小勇想起來他遺失的是一個父親的形像時，中年男子已經走得很遠很遠，消失在夜的樹林裡，看不見人影了。

什麼事都沒發生。

時間還沒到。

「有事情要發生了」那一陣子，陳平山的叔叔陳鐵人從後頭猛地一扯，脫下黑雲女孩的褲子。陳平山心底一驚，尖叫一聲，摀住眼睛不敢看，但他還是看到了，黑雲女孩少了小雞雞的那個地方，鋪了一毯黑黑亮亮，漂亮極了的小毛毯。陳鐵人把手伸到黑雲女孩的私處前面，說：「阿山，仔細看，看叔叔怎麼修理他的小雞雞。」陳平山一邊叫，一邊退：「不要不要……」陳鐵人邊說邊勾起手指，在黑雲女孩漂亮的小毛毯附近胡亂地揮。黑雲女孩靜默無聲，忍著痛，微微地閉上眼睛，一點也不肯露出難看的表情。陳平山有點暈眩，黑雲女孩妳為什麼不說一點什麼，就算是哭也行啊，那麼叔叔就會發現「操，原來是個女的」，一切就會結束。沒有，什麼都沒有。黑雲女孩只有一張恨意越來越濃的臉，和隱忍不住偶爾發出一兩句夾在鼻息裡的「嗯哼」聲。陳平山被黑雲女孩巨大的恨意表情嚇哭了。那時的陳平山心底這樣模模糊糊地驚惶著：總有一天，黑雲女孩一定會變得十分的強大，到時候，她會回來把我和叔叔給殺了，就像叔叔說的，我們掄別人一棍，別人一定會回砍我們十刀。

什麼事都沒發生。

時間還沒到。

「有事情要發生了」那一陣子，田野調查家和楓香山的住民一起經歷了百合花開又花落的怪異現象。

那時，田野調查家擱下手邊正在踏查的工作，轉而調查上一次楓香山遍地百合是什麼時候的事，那之後真的發生了什麼了不得的大事嗎？

「那一年，我還沒出生……」

「那一年，我只有六歲……」

……

田野調查家挨家挨戶統計的結果，剔除了大部分不可信的耳語和印象誤差，得到的結果是二十五年前左右，楓香山的確遍山長滿了百合，並且在一夜之間全部凋謝了。

但那之後究竟發生了什麼了不得的大事？

田野調查家統計歸納的結果是「沒有」。

沒有！楓香山住民口中二十五前的大事不過是關係到自己個人的生命轉折。

「那一年，我還沒出生……那時候我母親五十多歲，已經十多年沒生過小孩了，連我父親都

記不得什麼時候碰過我母親了，百合花開又花落之後的某一天，莫名其妙我就從她的肚子裡滾了出來……」

田野調查家問：「你有幾個兄弟姊妹？」

「十七個。」

田野調查家又問：「你排行老幾？老么嗎？」

「我排行第十四。」

田野調查家繼續問：「你的意思是你母親生了你之後，又生了三個。」

「不對，是五個，其中兩個夭折，我母親一直生到她當了曾祖母那一年才好不容易煞車停了下來。」

問到這兒，田野調查家緊急踩了煞車。

無效的樣本，他轉到另一個受訪者的家去。

「那一年，我只有六歲……那時候我父親在一條熟得不能再熟的山路上，不小心跌進路旁一個大約只有半人高，一丁點危險都沒有的山溝之後，就再也沒有人見過他了。那時候，和我父親同行的還有兩個人，他們見我父親掉進山溝，不但沒有把他拉上來，反而呵呵笑彎了腰，沒有理會我父親繼續往前走，你就知道那個山溝有多淺了……」

田野調查家問：「你還記得那個山溝在哪裡嗎？可以帶我去看一看嗎？」

「那個山溝啊，被大水一年接著一年沖刷，現在已經變成一個深不見底的斷崖了。」

田野調查家又問：「那當年看見你父親掉進山溝的那兩個人呢？他們還在嗎？」

「他們啊，自從我父親失蹤之後，我家就和他們失去聯絡了。」

……

那時候……楓香山的族人生、楓香山的族人死、生生死死意外失蹤……每個人幾幾乎都發生過一件大事，但在田野調查家聽來，這些都跟老天爺沒什麼關係。

刪除以上沒有具體實證的個人主觀判斷之後，田野調查家得到的結論是什麼都沒發生！

田野調查家揉掉突然岔出去的百合花事件調查簿，重新回到他一開始的楓香山田野調查。

田野調查家厚厚一大疊的調查紀錄裡，與百合花事件相關的一共有七頁。

第七頁，田野調查家簡短地寫下他的個人觀察：生命週期。

當田野調查家寫下「生命週期」四個字時，便察覺似乎有哪個地方不太對勁，沉思了半晌之後，田野調查家將「命」這個字劃去，改成「物」。

走了幾步之後，田野調查家又翻開記錄簿，找到「生物週期」四個字，把「物」改回「命」。生命週期。

田野調查家看著塗塗改改的四個字，總覺得哪裡不太對勁，但又一時想不到更精確的說法，最後他闔上記錄簿，搖搖頭走了。從此不記得他曾經對百合花事件做過什麼評論。

簡易的茅草屋裡，老人正在為哈小勇包紮傷口。

被天外飛來的石頭砸中腦門的哈小勇躺在床上不醒人事。

老人左手拿了一帖黑不隆咚的藥草膏，右手像摸黑走在一道夜的牆面上，來來回回在哈小勇的額面上拍拍打打，摸索前進。

老人是個瞎子。

「我來吧！」站在老人後頭的林混球伸出手想幫老人的忙。

瞎眼老人用胳膊架開林混球的手，繼續在哈小勇的額面上摸索。

討了個沒趣的林混球，坐在椅子上，蹺起二郎腿，咂巴咂巴嘴說：「他的額頭很寬喲，照你這種走法可能要花個兩三小時才能抵達目的地。」

突然，哈小勇「嘶」地一咬牙，老人左手一抽，右手的草藥膏迅即迎了上去。

安置好哈小勇後，老人問林混球：「你們來這兒幹嘛？」

「我們不是要來這兒，我們只是正好路過。」林混球說。

林混球告訴瞎眼老人，他們一家人跟著哈小勇到處旅行，哈小勇很有可能得了一種病，一種一睜開眼就不停地想往前走的怪病。

瞎眼老人：「那你們得了什麼病，為什麼要跟著他走。」

我們得了什麼病？瞎眼老人的話問倒了林混球，林混球腦子裡啪啪閃過幾個答案，「因為我老婆看上哈小勇袋子裡的錢」、「因為老婆說哈小勇是我們死去的白痴孩子」、「因為我們一家人都很關心哈小勇這個傻孩子」……

最後林混球說：「因為……哈小勇是我們的遠房親戚。」

老人：「那這個年輕人有沒有特定的目的地？」

「倒是沒有。」林混球說，他曾經很認真地問過哈小勇。

林混球跑到哈小勇的身邊，用同樣的跑步速度和哈小勇對話。

林混球：「年輕人，你不能這樣一直亂跑吧！你究竟想去哪裡？總要有個目標啊！不然不只你徬徨，我們也徬徨啊！」

哈小勇想了很久之後，指著自己的一雙腿說：「我也不知道牠們究竟想去哪裡，我只知道牠們本來是在馬拉松，後來就停不下來了。」

林混球沒有回話，哈小勇一個回頭，林混球已經落在遙遙遠遠的後頭，雙手撐著膝蓋，喘著大氣。

瞎眼老人聽了林混球的話之後，突然皺起了眉頭，偏著頭好一陣子沒有說話。許久之後他才說：「這個年輕人跟我們山裡的神隱湖一模一樣，它也不知道它要去哪裡。」

「什麼意思？」林混球問。

「你知道為什麼會有一顆石頭飛到這個年輕人的額頭上嗎？」老人說。

林混球：「不就是你亂丟石亂，然後一不小心……」

老人：「當然不是，那顆石頭本來是要去尋找神隱湖的。」

林混球：「剩什麼壺？」

老人告訴林混球，他們本來住在山的另一頭，九二一大地震之後，他們這一族人被老天爺連人帶屋整個搬到山的這一頭……（林混球：「等等，你說老天爺，還有連人帶屋是什麼意思？」）……他們楓香山上有一座看不見的神隱湖，這座湖被密密麻麻的原生樹林給藏了起來，沒想到搬到山的這一頭後，神隱湖居然出現了，而且不可思議的是神隱湖居然自己會走路了……（林混球：「等等，

你說『ㄉㄨㄛˊ』會自己走路？我再確認一次，是哪一個『ㄉㄨㄛˊ』？狐狸的狐？」……每隔幾天神隱湖就會落腳在不同的地方，所以他必須用石頭來確認湖泊的正確位置。

「會走路的湖？」林混球完全搞糊塗了。

老人說，當他們還是山的那一頭的人的時候，神隱湖隱在楓香山最茂密的樹林裡，只有幾個巫師一樣的老人才知道神隱湖的正確位置，楓香山的小孩一出生就會被三個巫師抱到神隱湖，喝人生的第一口水，洗人生的第一把臉，淨人生的第一次身，只是對一個眼睛都還張不開的嬰兒來說，神隱湖究竟在哪裡？長什麼模樣？實在是遙遠到簡直可以說是前世的記憶了。

老人最後下了一個結論：「雖然我們的腦子裡完完全全沒有神隱湖的印象，但楓香山的每個人都知道的確確有這麼一座神隱湖。」

林混球：「會走路的湖？」

老人：「沒錯，會走路的湖。」

林混球故意在老人的面前，用手指比了一個雙腳走路的姿勢。

老人斥責：「不要在我面前用無法溝通的語言說話。」

林混球嚇了一跳，縮回淘氣的手指。

林混球：「我的意思是……你們這座湖有腳嗎？如果有，是兩隻腳，還是四隻腳？」

老人哼了一聲，不以為然：「蛇有腳嗎？蝸牛有腳嗎？不是有腳的東西才能走路，只要是活的東西就會走路。」

林混球：「你的意思是……你們的湖是活的？」

老人：「沒錯，神隱湖是活的。」

林混球望向窗外，不遠處的確有一座小水塘，但它實在一點都不起眼。

林混球支支吾吾：「你……親眼看過會走路的神隱湖嗎？」

老人沉默了一下，嘆口氣搖搖頭說：「這是我這輩子最大的遺憾。」

老人接著說：「不過還好眼睛不是唯一的器官，現在我每天起床的第一件事，就是用耳朵去尋找神隱湖。」

林混球：「耳朵？尋找？」

老人說，每天早上起床，他便會走到屋外，從地上摸起一顆石頭，掂了掂重量，然後往上一拋，用手中的拐杖將石頭擊出，然後靜止在原地，伸長了耳朵，靜靜聆聽石頭傳回來的聲息。

「鏗——」石頭與岩壁撞擊的回音。

老人搖搖頭。

「篤——」石頭與泥地撞擊的回音。

老人又搖搖頭。

「啊——」石頭與腦袋撞擊的回音。

老人還是搖搖頭。

……

「噗通——」神隱湖說話的聲音。

老人笑著點點頭，說：「噗通是我和神隱湖溝通的語言。」

臨著窗，林混球望向窗外老人口中會走路的神隱湖，一座小水塘。

遠遠的，水塘邊坐著一男一女，林混球仔細一看，那是他的父親林添丁和老婆李瑛瑛。

林混球喃喃自語：「他們什麼時候坐到那裡去了？」

從林混球所在的角度望去，紅得不像話的夕陽現正落在湖面上，隨著水波晃蕩晃蕩，父親和老婆兩人水面上的剪影，像是在碎碎低語，又像相對無言。

不知道為什麼林混球突然覺得水塘邊，襯著紅豔豔、流金一般湖水的父親和老婆，其實是一對處在愛情關鍵期的戀人，他們曖昧，他們無言，他們痛苦，他們掙扎。

林混球轉回頭，定定地看著瞎眼老人。

老人還在談論他和神隱湖溝通的方式：「除了耳朵之外，現在我也慢慢可以用鼻子和神隱湖溝通了，但目前只限於某一些特殊的天候狀況，例如下雨之前……」

林混球心想老人不只瞎了，精神狀況可能也有些問題，小水塘就小水塘，哪有什麼會走路的神隱湖？

林混球再回頭望向窗外，剎時父親和老婆不見了蹤影。

林混球嚇了一跳，再仔細一瞧，原來父親和老婆的身影溶在紅豔豔流金一般的水光裡，隨著夕照，正慢慢地繞著小水塘遷移。

—未完